

公司代码：600958

公司简称：东方证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陈必昌	因公务原因	潘鑫军
董事	徐潮	因公务原因	金文忠
董事	周尧	因公务原因	潘鑫军
独立董事	陶修明	因公务原因	李志强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潘鑫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A股股本5,281,742,92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1,848,610,022.35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的内容。

十、其他

本报告的分析及阐述，未特别指明的，均以合并会计报表口径为基础。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0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4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东证期货	指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证资本	指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方香港	指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证资管	指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证创投	指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方花旗	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汇添富基金	指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特别注明除外）
申能集团	指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海烟投资	指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文新报业集团	指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ORIEN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ENT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公司总经理	金文忠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净资产	25,758,895,609.15	11,731,030,726.92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序号	文号	业务资格
1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银货政〔2000〕108号）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债券市场，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资格
2	市通信管理局（沪通信管〔2001〕市字304号）	互联网信息服务资格
3	中国证监会（证监信息字〔2001〕8号）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4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50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5	上交所〔2005〕	“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
6	人民银行（银发〔2005〕275号）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
7	中国证券业协会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证券公司评审公告（第2号）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试点证券公司
8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协函〔2006〕158号）	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9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协函〔2006〕173号）	报价转让业务资格
10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会字〔2007〕45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1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结算函字〔2008〕25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参与人
12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9〕475号）	直接投资业务试点资格
13	上海证监局（沪证监机构字〔2010〕132号）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14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518号）	直接投资业务资格
15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764号）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16	上海证监局（沪证监机构字[2010]514号）	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17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2136号	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18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12]20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资格
19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资金部函[2012]4号）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的资格
20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12]481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会字[2012]167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会[2013]15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21	中国证券金融公司（中证金函[2012]149号） 中国证券金融公司（中证金函[2012]153号）	转融资业务试点及转融通业务资格
22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	保险机构特殊机构客户业务资格
23	上海证监局（沪证监机构字[2013]52号）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2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3]44号）	主办券商业务（经纪业务）资格
25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13]174号）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资格
26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13]207号）	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试点资格
27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会字[2013]77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会[2013]60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格
28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确认函 （2013年7月26日）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29	中国证券金融公司（中证金函[2013]227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30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协函[2013]923号）	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资格、场外期权业务资格
31	上海证监局（沪证监许可[2013]265号）	承销业务（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资格
32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分局（上海汇复[2014]15号）、国际外汇管理局《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SC201102）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33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公告[2014]54号、股转系统函[2014]707号）	主办券商做市业务资格
34	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报价系统参与人名单公告【第一批】）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资格
35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4]626号）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36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协函[2014]632号）	柜台市场试点资格
37	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876号）	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资格

38	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证券公司名单的公告》[第3号]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39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14]16号）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
40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5]61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文件（中国结算函字[2015]11号）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41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证保函[2015]67号）	客户保证金转账转入服务资格
4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3号）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43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5]433号）	上证50ETF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44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文件（中市协备[2015]32号）	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报价业务资格
45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报价系统做市业务试点公司资格
46	中国基金业协会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
47	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15]3337号）	短期融资券发行资格

此外，公司还拥有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中国国债协会会员资格、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资格。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玉成	王如富
联系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8楼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3楼
电话	021-63325888	021-63325888
传真	021-63326010	021-63326010
电子信箱	yyc@orientsec.com.cn	wangrf@orientse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3层、25-29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1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13层、21层-23层、25-29层、32层、36层、39层、40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10

公司网址	www.dfzq.com.cn
电子信箱	ir@orientsec.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3层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证券	600958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1997年12月10日，本公司前身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500500300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注册地上海。中国人民银行于1998年2月23日以银复（1998）52号文《关于设立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准其公司章程。

2003年8月13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以沪府体改审（2003）004号文《关于同意设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东方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9月12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3）184号文《关于同意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增资扩股并更名的批复》同意东方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有限原股东以200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1:1比例折股，同时申能集团、上海烟草（集团）公司、文新报业集团等10家新老股东以货币增资人民币10亿元，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39,791,800元。2003年10月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2007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101号文核准，本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售5股的比例进行配售。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139,791,800元增至3,079,853,836元。

2007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187号文核准，本公司实施了每10股送1股红股的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3,079,853,836元增至3,293,833,016元。

2011年1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69号文核准，本公司以向股东配股的方式增

资扩股，配股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293,833,016 元增至 4,281,742,921 元。

2015 年 3 月，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许可[2015]305 号文批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281,742,921 元增至 5,281,742,921 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1、公司组织机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总裁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下辖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总部、稽核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和合规法务管理总部。经营管理层下辖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工会办事机构、北京办事处、监察室、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计划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总部、营运管理总部、系统研发总部、系统运行总部、行政管理总部、财富管理业务总部、固定收益业务总部、证券投资业务总部、证券研究所、证券金融业务总部、金融衍生品业务总部、海外业务总部、场外市场业务总部、托管业务总部等业务职能部门。

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本报告附录一。

2、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主要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包括：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500 号上海期货大厦 14 层

成立时间：1995 年 12 月 8 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其中 5 亿元增资已完成验资，尚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卢大印

联系电话：021-68400610

（2）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6 层

成立时间：2010 年 2 月 8 日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金文忠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3)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00 号 28-29 楼

成立时间：2010 年 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港币 1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董事长：杨玉成

联系电话：00852-35191188

(4)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1 层

成立时间：2010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王国斌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5)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40 层

成立时间：2012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1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齐蕾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6)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4 层

成立时间：2012 年 8 月 6 日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持股比例：66.7%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部总数达到 120 家。（详见报告附录二）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斌、杨利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平、余健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5,434,705,061.27	5,499,603,011.02	180.65	3,243,936,742.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5,224,517.53	2,341,671,183.75	212.82	1,007,421,947.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2,616,449.17	2,305,049,069.00	214.64	979,198,76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058,027.36	4,988,121,472.10	-375.76	-4,349,594,820.85
其他综合收益	827,305,568.91	889,337,397.62	-6.98	220,868,934.6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207,897,562,477.13	107,530,123,032.87	93.34	60,852,464,755.83
负债总额	172,521,817,128.20	88,904,624,537.77	94.05	45,074,343,925.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34,958,119,326.35	18,353,133,455.60	90.47	15,550,299,166.33
所有者权益总额	35,375,745,348.93	18,625,498,495.10	89.93	15,778,120,830.45
期末总股本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23.35	4,281,742,921.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0.55	165.45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0.55	165.45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0.54	166.67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1	13.81	增加11.30个百分点	6.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6	13.60	增加11.26个百分点	6.46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本为 257.59 亿元,较上年度末 117.31 亿元增加 140.28 亿元,增幅 119.58%。报告期内,母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监管标准。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25,758,895,609.15	11,731,030,726.92
净资产	33,875,145,050.22	18,027,402,312.54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796.25	618.04
净资本/净资产(%)	76.04	65.07
净资本/负债(%)	21.50	18.42
净资产/负债(%)	28.28	28.3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83.09	76.2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247.07	315.86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120,946,800.53	6,880,547,652.33	880,570,897.02	3,552,639,7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9,946,048.5	3,937,659,456.71	33,261,631.11	1,414,357,38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3,431,138.59	3,873,807,352.67	9,314,444.43	1,426,063,5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739,010.72	33,097,035,534.51	-24,093,640,069.32	-19,535,714,481.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845,180.85		4,799,824.34	-705,872.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308,811.00		47,721,741.00	41,45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16,907.36		-8,755,296.67	-2,093,990.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69,744.98		-2,671,570.34	-2,958,667.04
所得税影响额	-26,159,271.15		-4,472,583.58	-7,469,284.45
合计	72,608,068.36		36,622,114.75	28,223,185.41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73,646,008.74	31,870,854,119.17	24,597,208,110.43	4,096,278,587.33
2. 衍生金融工具	56,334,394.48	-104,117,549.64	-160,451,944.12	-197,579,366.4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432,417,791.34	59,876,720,287.65	19,444,302,496.31	5,349,692,134.74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78,235,991.12	3,147,266,227.29	2,269,030,236.17	11,341,172.81
合计	48,640,634,185.68	94,790,723,084.47	46,150,088,898.79	9,259,732,528.41

注：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包括：（1）持有和处置上述项目取得的投资收益；（2）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外的其他项目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且上述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均为企业所得税前发生额。

十三、 其他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1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货币资金	55,343,506,456.96	23,803,148,824.15	132.50
结算备付金	8,825,403,902.82	5,648,616,996.62	56.24
融出资金	14,241,083,179.76	9,946,057,592.51	43.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870,854,119.17	7,273,646,008.74	338.17
衍生金融资产	77,362,323.79	56,766,200.74	36.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98,215,480.49	13,519,250,787.78	96.00
应收款项	2,297,049,980.91	131,229,488.56	1650.41
存出保证金	1,060,010,720.95	756,609,452.83	40.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876,720,287.65	40,432,417,791.34	48.09
长期股权投资	1,908,525,806.26	1,003,792,680.62	9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447,823.69	74,054,314.28	328.67
资产总计	207,897,562,477.13	107,530,123,032.87	93.34
短期借款	383,780,000.00	2,340,000.00	16300.85
拆入资金	10,200,000,000.00	6,983,000,000.00	4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47,266,227.29	878,235,991.12	258.36
衍生金融负债	181,479,873.43	431,806.26	41928.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43,193,274,615.35	21,783,072,047.19	98.29
应付职工薪酬	1,928,932,820.94	356,572,025.59	440.97
应交税费	1,975,340,274.19	352,968,778.25	459.64
应付款项	229,491,189.34	12,170,040.97	1785.71
应付利息	1,497,557,526.48	406,525,982.54	268.38
应付债券	51,962,488,100.57	12,679,833,442.70	30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6,606,383.31	501,362,601.40	94.79
其他负债	184,060,027.63	699,252,353.59	-73.68
负债合计	172,521,817,128.20	88,904,624,537.77	94.05
资本公积	12,569,391,446.46	3,796,107,002.19	231.11
其他综合收益	2,061,953,279.19	1,235,040,639.99	66.95
盈余公积	2,457,997,881.73	1,435,323,382.74	71.25
一般风险准备	5,138,430,927.73	3,222,164,834.85	59.47
未分配利润	7,448,602,870.24	4,382,754,674.83	6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58,119,326.35	18,353,133,455.60	90.47
少数股东权益	417,626,022.58	272,365,039.50	5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75,745,348.93	18,625,498,495.10	89.9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15,434,705,061.27	5,499,603,011.02	180.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9,928,253.43	2,199,598,330.15	165.05
利息净收入	-258,795,800.69	-763,651,610.24	不适用
投资收益	9,507,362,048.30	3,798,092,011.09	150.32
汇兑收益	69,639,933.20	4,098,821.02	1599.02
营业支出	6,040,256,854.07	2,609,681,110.15	131.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8,247,122.56	262,542,051.81	211.66
业务及管理费	5,222,382,327.94	2,342,185,593.76	122.97
资产减值损失	-372,596.43	4,953,464.58	-107.52
营业利润	9,394,448,207.20	2,889,921,900.87	225.08
营业外收入	122,341,914.32	54,488,290.05	124.53
营业外支出	17,704,829.83	10,722,021.38	65.13
所得税费用	2,124,915,559.91	574,986,526.93	269.56
净利润	7,374,169,731.78	2,358,701,642.61	21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5,224,517.53	2,341,671,183.75	212.82
少数股东损益	48,945,214.25	17,030,458.86	187.4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7,305,568.91	889,337,397.62	-6.98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37,920,817,162.26	18,337,300,256.05	106.80
结算备付金	6,038,317,874.80	3,466,376,538.81	74.20
融出资金	13,532,052,339.17	9,735,314,639.53	3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95,835,737.46	4,878,869,164.97	475.87
衍生金融资产	73,116,448.48	55,909,349.19	3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365,015,185.49	12,870,103,977.13	104.85
应收款项	190,311,289.28	93,702,803.25	10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252,344,422.99	39,089,342,899.83	41.35
长期股权投资	7,439,322,200.45	4,698,130,643.35	5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659,849.19	27,654,646.57	578.58
其他资产	203,378,377.39	134,162,707.11	51.59
资产总计	180,594,397,697.11	98,052,780,026.40	84.18
拆入资金	10,200,000,000.00	6,983,000,000.00	4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60,557,560.00	0.00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112,424,928.00	431,806.26	25935.9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919,127,116.64	16,328,757,066.96	64.86

应付职工薪酬	1,204,060,030.53	152,381,765.76	690.16
应交税费	1,779,317,235.62	299,278,294.44	494.54
应付款项	24,129,948.41	6,161,788.54	291.61
应付利息	1,424,293,327.45	398,512,493.68	257.40
应付债券	46,585,724,935.12	11,778,782,725.76	29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611,398.05	446,414,322.67	83.82
其他负债	108,144,981.35	183,090,019.25	-40.93
负债合计	146,719,252,646.89	80,025,377,713.86	83.34
资本公积	12,569,391,446.46	3,796,107,002.19	231.11
其他综合收益	1,786,008,064.21	1,208,944,033.84	47.73
盈余公积	2,457,997,881.73	1,435,323,382.74	71.25
一般风险准备	4,955,922,843.42	3,183,287,045.17	55.69
未分配利润	6,824,081,893.40	4,121,997,927.60	65.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75,145,050.22	18,027,402,312.54	87.9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12,629,603,214.08	4,270,922,473.02	195.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8,976,864.76	1,423,719,676.17	147.17
利息净收入	-470,979,158.15	-917,885,085.49	不适用
投资收益	9,089,503,737.87	3,529,263,991.17	157.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0,997,451.20	216,726,547.50	117.32
汇兑收益	4,140,488.71	195,029.06	2023.01
营业支出	4,004,440,228.31	1,699,580,230.56	13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5,384,629.58	215,548,559.58	217.97
业务及管理费	3,333,378,037.68	1,475,003,402.44	125.99
资产减值损失	-14,322,438.95	9,028,268.54	-258.64
营业外收入	82,875,453.73	33,985,605.11	143.85
所得税费用	1,878,070,628.51	514,547,042.18	264.99
净利润	6,817,829,993.29	2,080,144,291.46	227.7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064,030.37	882,838,540.26	-34.6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持有中国证券公司可开展业务的全牌照，报告期内，主要从事以下五大类业务：

• 财富管理

公司开展证券经纪业务和期货经纪业务，并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及约定购回等证券金融服务。

- 公司的证券经纪业务主要是通过营业部接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客户指示，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及债券。
-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证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东证期货是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及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会员，为客户提供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以及资产管理等服务。
- 公司的融资融券业务主要是投资者向我们提供担保物，借入资金买入证券（融资交易）或借入证券并卖出（融券交易）。通过帮助客户利用财务杠杆、把握市场潜在机会，以提高客户投资回报水平。
- 公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我们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 公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是指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客户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公司这里购回标的证券的交易。

• 投资管理

公司为客户提供证券资产管理计划、券商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及直接投资。

-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证资管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提供包括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在内的完整的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线。
- 公司通过持股 39.96%且作为第一大股东的联营企业汇添富基金为客户开展基金管理业务。
-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证资本从事直接投资业务，并通过其子公司进行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 证券销售及交易

公司的证券销售及交易业务以自有资金开展，包括权益类投资及交易、固定收益类投资及交易、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创新投资及证券研究服务。

- 公司从事专业的权益类投资及交易业务和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业务，投资及交易品种包括各类股票、基金、债券、衍生品等，并积极布局 FICC 业务。
-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套利交易为手段，以期获取低风险绝对收益。
- 公司积极开展新三板做市业务，通过库存股份的购买价与公司售价之间的差额及促进

公司股份买卖时收取的报价价差获取收益。

-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证创投从事创新投资业务，投资产品包括二级市场结构化产品、银行不良资产证券化、新三板投资项目、私募基金管理及二级市场结构化产品投资等。
- 公司向机构客户提供研究服务，客户通过公司进行基金分仓，并根据公司提供的研究服务质量确定向公司租用专用单元交易席位以及分配的交易量。

● 投资银行

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主要通过我们相关职能部门和持股 66.67% 的子公司东方花旗进行。

- 公司提供股票承销与保荐服务，包括首次公开发行、以及非公开发行和配股等再融资等项目。
- 公司提供债券承销业务，包括公司债券的承销及保荐服务、企业债券、国债、金融债等承销服务。
- 公司为中国企业客户提供并购重组、新三板推荐挂牌及企业改制等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

● 管理本部及其他业务

公司的管理本部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总部资金业务及境外业务等。

- 总部资金业务主要包括总部融资业务和流动性储备投资。
-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香港）开展国际化业务，业务经营地位于香港。东方金融（香港）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开展证券交易、融资业务、证券承销、资产管理等业务。

2012 年证券行业创新大会以后，我国证券行业开始步入转型期，业务多元化发展日益明显，盈利模式逐渐由传统的通道驱动、市场驱动变为资本驱动、专业驱动，抗周期性逐步增强。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数据资料整理，2013 年、2014 年和截至 2015 年 9 月，我国证券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73%、40.32% 和 50.07%，仍是大多数证券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另一主要收入来源——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9.19%、27.29% 和 23.50%，波动较大；证券承销与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受 IPO 审核节奏影响，分别为 10.89%、11.89% 和 7.28%，收入占比下降幅度较大；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占比保持稳定，分别为 4.41%、4.78% 和 4.07%；融资融券业务自 2011 年正式推出以来，发展迅速，2013 年和 2014 年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 11.59% 和 17.14%，已成为证券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四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和“第四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703,140.27（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38%。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面对行业与市场的变化，面对另类、跨界、私募、互联网金融的挑战，与时俱进，积极应对，持续不断深化战略转型，积极推进传统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推进传统通道业务向综合金融服务转型，推进传统交易业务向资本中介业务转型，推进传统投资业务向销售交易业务转型。通过以上四大转型，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一家具有国内一流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现代投资银行。在战略转型过程中，公司客户管理、产品定价与销售、投资与交易、流动性管理等能力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服务社会财富管理等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公司具有以下4个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1、投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证券投资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均取得了优异的投资业绩。自2014年下半年至2015年6月，A股市场经历了大幅上涨，而从2015年6月开始，A股市场经历了去杠杆的大幅下滑并且波动剧烈。为应对市场变化，我们积极进行了投资策略和持仓结构的调整，通过专业且经验丰富的投资团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在行业的选择上尽量分散且在个股的挑选过程中秉承一贯的价值投资理念，将市场波动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与此同时，我们资产管理业务的管理规模突破千亿大关，且80%以上为主动管理产品，整体投资业绩水平居前，在股灾中表现出良好的抗跌性。优秀的业绩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资产管理领域的行业地位，强化了公司国内一流资产管理机构、专业化财富管理平台的形象。

2、创新能力

公司积极进取，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发挥创新在业务转型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创新业务资格基本齐备，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并在互联网金融、资产证券化、新三板做市、股票质押式回购、柜台市场收益凭证、境外上市科技企业私有化等领域进行了强有力的创新探索和业务突破，在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应和先发优势。公司创新业务规模快速扩大，收入结构持续优化，2015年度，创新业务收入合计49亿元，占比由2014年度的25%提升到28%，创新业务及相关衍生产品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3、风险管理能力

公司在战略转型过程中，高度重视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把风险管理、合规经营工作摆在首要位置，切实守住合规底线，有效管控各类风险，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资产负债配置及流动性风险管理，实现公司总体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几年来，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违规事件与被诉事件，2015年经受住了市场与监管的双重考验。

4. 专业团队

公司的高级管理层经验丰富，对中国证券及金融行业的发展有着深刻的理解，拥有国际化理念和视野。整个高级管理团队在证券和金融行业拥有平均10年以上的管理经验，并保持稳定，确保了公司战略的连贯性和一致性。公司通过网络培训、专题培训、轮岗制度、导师带教等多种方式，打造了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人才培养方式，不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截

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多名员工入选“国家千人计划”、“上海领军人才计划”。公司专业化、高素质、稳定的专业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两市指数微涨，其中上证指数上涨 9.41%，深成指上涨 14.98%。综观全年，市场跌宕起伏，创下多个“纪录”。我国证券市场的所有参与者经受了一次前所未有的洗礼。在此严峻环境中，公司遵循年初确定的经营策略，严格风险管控，经受住了市场风暴冲击；发扬“团结、进取、务实、高效”精神，发力转型，积极创新，继续保持跨越式发展。

首先，公司抓住市场最好时机，圆满完成 A 股发行工作，成功募集资金 100.3 亿元，极大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有力支持了各项业务的发展，成为上海第一家直接发行上市的市属证券公司和近五年来市属金融企业 A 股 IPO 第一单；此外公司成功发行次级债、短期公司债、公司债及美元债，提升主动负债能力，完善优化融资结构。

其次，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再上一个大台阶，达到历史最好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0.6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12.82%；总资产同比增长 93.3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同比增长 90.47%；母公司净资产同比增长 119.58%，综合实力大幅提升。

再次，公司在合规风控和系统营运方面守住了合规底线，有效把控了风险，经受住极端行情的考验，且在报告期内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保证了公司的平稳运行。

最后，公司各业务板块坚持锐意进取，抓住机遇，发力转型，积极创新，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财富管理业务探索事业部制改革，优化营销服务体系；证券金融业务总规模 377.12 亿元，较 2015 年初增长 61.53%；研究业务积极转型，上榜新财富“进步最快研究机构”；柜台市场业务快速发展，发行产品规模超过 300 亿元，收获机构间市场首家做市商、机构间市场首家发行收益凭证产品的券商子公司等多个行业第一；新三板做市业务奠定行业领先地位，获评第一财经华星奖“新三板最具影响力做市券商”；企业债券承销发行业务大力开拓优质大型企业，其中专项债、外资银行二级资本债、期货公司次级债等项目均实现了国内首单；积极拓展资产证券化项目，汇富武汉住房公积金贷款 1 号是首单公积金住房贷款项目；创新业务踏实进步，顺利获得股票期权业务、黄金业务、客户保证金转账转入服务等业务资格；参评 21 世纪报系主办的中国券商“金方向”奖，荣获“最佳创新品牌证券公司”荣誉。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 2078.98 亿元，同比增长 93.3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49.58 亿元，同比增长 90.47%，母公司净资产 257.59 亿元，同比增长 119.5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5 亿元，同比增长 212.82%。实现营业收入 154.35 亿元，其中：财富管理业务 52.71 亿元，占比 33.34%；投资管理业务 21.91 亿元，占比 13.86%；证券销售及交易 80.55 亿元，占比 50.96%；投资银行业务 9.16 亿元，占比 5.80%。（分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及其占比未考虑合并抵消因素，下同）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434,705,061.27	5,499,603,011.02	180.65
营业支出	6,040,256,854.07	2,609,681,110.15	131.46
业务及管理费	5,222,382,327.94	2,342,185,593.76	12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058,027.36	4,988,121,472.10	-37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754,577.49	-654,314,331.6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558,486.21	10,263,398,298.00	372.36

1. 收入和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4.35亿元,同比增加99.35亿元,增幅180.65%。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准确地把握了机遇,不断拓宽融资渠道,扩大业务规模,持续推进创新转型,成功实现A股上市,各项主要业务收入业务均实现了大幅增长。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8.30亿元,同比增加36.30亿元,增幅165.05%,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场剧烈波动,成交量明显放大,公司经纪业务、投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均有较大幅度增加;利息净收入-2.59亿元,同比增加5.05亿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存放金融同业及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投资收益95.07亿元,同比增加57.09亿元,增幅150.32%,主要原因是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71亿元,同比增加0.27亿元,增幅10.87%,主要原因是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汇兑收益0.70亿元,同比增加0.66亿元,增幅1599.02%,主要原因是受汇率变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支出60.40亿元,同比增加34.31亿元,增幅131.46%,主要原因是随营业收入及业务规模增长而带动的相关费用和税金的增长。

利润表中变动超过30%以上项目情况表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9,928,253.43	2,199,598,330.15	165.05	本期经纪业务、投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增加
利息净收入	-258,795,800.69	-763,651,610.24	不适用	存放金融同业及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9,507,362,048.30	3,798,092,011.09	150.3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汇兑收益	69,639,933.20	4,098,821.02	1599.02	汇率变动影响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8,247,122.56	262,542,051.81	211.66	公司计税营业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5,222,382,327.94	2,342,185,593.76	122.97	收入增长及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带动的相关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2,596.43	4,953,464.58	-107.52	坏账准备计提影响

营业外收入	122,341,914.32	54,488,290.05	124.53	政府补助及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加
营业外支出	17,704,829.83	10,722,021.38	65.13	捐赠支出及证券交易差错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2,124,915,559.91	574,986,526.93	269.56	当期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1).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业务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支出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财富管理	5,270,639,186.25	1,654,903,840.75	68.60	136.58	74.70	增加 11.12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	2,191,032,500.73	1,040,930,655.68	52.49	383.04	223.66	增加 23.39 个百分点
证券销售及交易	8,055,170,875.02	749,499,669.87	90.70	232.38	106.14	增加 5.7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	916,283,305.95	592,865,385.29	35.30	78.55	57.29	增加 8.75 个百分点
管理本部及其他	-624,802,022.63	2,095,341,146.89	不适用	-1,226.99	207.52	不适用

1) 财富管理

证券经纪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股基交易量 6.51 万亿，同比增长 223.17%；新设证券营业部 23 家，营业网点总数达到 120 家。公司积极加大产品研发和引入力度，全面覆盖权益、货币、债券、私募等类别，满足不同偏好客户的需求。

期货经纪业务报告期末客户权益规模 203.05 亿元，同比增长 234.14%；日均客户权益规模 109.83 亿元，同比增长 178.19%。报告期内，新设轻型期货营业部 8 家，营业部总数达到 23 家。聚焦高净值客户，机构客户保证金占比达 85%。积极备战原油期货业务，尝试开展国际化业务。

证券金融业务报告期末总规模 377.12 亿元，同比增长 61.53%。公司在积极发展业务规模的同时，加强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杠杆，加强客户和标的券动态管理，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故和损失。

2015 年，财富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2.71 亿元，占比 33.34%。

2)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业务立足自身优势，坚持主动管理策略，业务规模同比增长 142%，成功突破千亿大关，收益水平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新发公募产品 12 只、集合产品 9 只、定向产品

29 只、专项产品 2 只，成功引进固定收益团队、结构与另类融资团队，提升投研核心竞争力。

基金管理业务保持高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汇添富资产管理总规模突破 4600 亿元，其中公募基金 2525 亿元，日均规模保持 2100 亿元以上；专户规模 815 亿元；社保规模稳步增长；旗下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突破千亿。

直投业务积极拓展并购业务及境外投资，业务规模和管理规模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管理基金 20 个，取得良好市场声誉。报告期内，参与设立了诚泰租赁，业务范围覆盖融资租赁领域。

2015 年，投资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91 亿元，占比 13.86%。

3) 证券销售及交易

权益类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借鉴海外投行投资事业部先进模式，打造专家型投资团队，专注投资绝对收益。公司充分抓住上半年股市上涨机会，投资收益大幅增长，净值大幅跑赢上证指数。从 2015 年 6 月开始，A 股市场经历了去杠杆的大幅下滑并且波动剧烈。应对市场变化，公司积极进行了投资策略和持仓结构的调整，通过专业且经验丰富的投资团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在行业的选择上尽量分散且在个股的挑选过程中秉承一贯的价值投资理念，将市场波动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

固定收益类投资及交易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截至 2015 年 11 月（国债公司 12 月份开始停止公布交割量数据），银行间市场完成现券交易量 1.29 万亿元，交割总量 2.26 万亿元，分别较 2014 年全年增长 14%和 17%，券商排名分别为第 1 位和第 4 位。沪深交易所交易量 1.8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6%。银行间市场做市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 12 月在 20 家做市券商中排名第 4 位。FICC 业务取得实质性进展，黄金业务从 6 月份开始交易，业务规模已经超过 20 亿元。资本中介业务共管理 10 个主动管理型产品，其中非结构化产品 7 个，结构化产品 3 个，受托资金规模约 140 亿元，同比增长约 169%。完成中欧交易所 50ETF 首笔交易，为探索人民币资产迈入国际市场作出贡献。

衍生品交易业务获得稳定收益。在 2015 年市场的剧烈震荡中，收益率没有受到重大影响，体现了公司市场中性盈利模式的成效采用成熟的投资交易策略。与此同时，公司积极进入机构间报价系统、上海清算所等场外交易平台，成为机构间报价系统第一家做市商。

新三板做市业务报告期内新增做市 78 家，做市成交金额人民币 107.22 亿元，在所有做市商中排名第 3，占整个市场做市成交金额的 9.73%。

创新投资积极开展新三板股权投资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资 41 个项目；平稳运作银行不良资产处置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收购 8 期资产包，标的金额近 40 亿元，并完成 6 期不良资产处置；积极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私募基金管理规模超过 10 亿元；二级市场结构化产品投资取得较好收益。

证券研究业务积极转型，持续深耕公募市场，在各基金公司的研究排名显著提高；积极开拓非公募客户，保险、私募及资管客户总数超过百家；市场声誉稳步提升，新财富评选中，摘得“进步最快研究机构”，传媒及文化团队、军工团队连续两年上榜“最佳分析师”，上海地区机构销售

团队获得“区域最佳销售服务机构”奖。

2015 年，证券销售及交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0.55 亿元，占比 50.96%。

4) 投资银行

股票承销与保荐业务完成股权融资项目 11 个，其中 IPO 项目 3 个、定增项目 4 个，重组配套融资项目 4 个。报告期内，另有 1 个 IPO、4 个定向增发项目已过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 IPO 项目和其中 2 个定向增发项目已完成股份发行并上市工作），在会股权融资类项目 20 个。

债券承销业务取得突破。承销记账式国债 80 期，累计承销金额 438.3 亿元，较上年增长 98.78%。承销国开行金融债 210 期，累计承销金额 795 亿，较上年增长 10.03%，承销农发行金融债 107 期，累计承销金额 502.9 亿元，较上年增长 54.03%，双双取得同行业第一名的优异排名。一级申购短融、中票金额达 599.2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4.77%。企业债券承销发行业务完成主承项目 20 个、承销总额 394 亿元。资产证券化项目 30 个，发行总规模超过 470 亿元。另有 6 个企业债项目已取得批文等待或正处于发行中，同时已申报债券 14 家。

财务顾问业务稳步推进。完成 6 个资产重组项目和 2 个收购兼并项目，并购重组财务顾问执业能力专业评价保持 A 级。新三板推荐挂牌 27 家，挂牌股数 16.56 亿股。

2015 年，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16 亿元，占比 5.80%。

5) 管理本部及其他

境外业务有序开展，东方（香港）进一步夯实各项业务基础。证券经纪业务客户数量及佣金分别同比增长 58%和 193%；期货业务客户数量及佣金同比增长均超过 80%；孖展业务利息收入增长 8.52 倍；资管业务新发 4 只海外私募基金。投行业务能力显著提升，完成股权融资项目 4 个，协助多家国企境外发债，承销 2 笔公募债和 3 笔私募债。

总部资金业务旨在为公司提供流动性管理，主要包括融资及流动性储备投资业务。报告期内，在保持传统投资品种的基础上，公司增强对高等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力度，有效提升投资组合整体的安全性和收益率。

2015 年，管理本部及其他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6.25 亿元。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业务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财富管理	营业支出	1,654,903,840.75	26.98	947,258,224.19	35.20	74.70	注
投资管理	营业支出	1,040,930,655.68	16.97	321,610,117.60	11.95	223.66	注
证券销售及交易	营业支出	749,499,669.87	12.22	363,588,308.81	13.51	106.14	注

投资银行	营业支出	592,865,385.29	9.67	376,915,987.59	14.01	57.29	注
管理本部及其他	营业支出	2,095,341,146.89	34.16	681,361,390.99	25.32	207.52	注

注：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规模及收入大幅增长，相关费用和税金相应增加。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收入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收入	
安徽	1	12,878,438.29	1	5,612,650.65	129.45
北京	2	97,026,032.21	2	40,636,776.37	138.76
重庆	1	645,632.87	1	1,452.80	44340.59
福建	5	19,813,152.57	3	8,549,606.06	131.74
甘肃	1	0.00	0	0.00	不适用
广东	6	184,366,813.57	6	79,788,316.97	131.07
广西	6	213,995,989.67	4	92,064,980.44	132.44
贵州	1	0.00	0	0.00	不适用
海南	1	97.01	0	0.00	不适用
河北	1	-448.00	0	0.00	不适用
河南	1	6,963,009.16	1	64,121.57	10759.07
黑龙江	1	6,287.42	0	0.00	不适用
湖北	1	28,156,563.79	1	12,624,121.01	123.04
湖南	3	47,957,548.92	2	16,790,081.69	185.63
吉林	1	18,760,221.64	1	6,548,762.84	186.47
江苏	6	41,878,909.22	2	15,191,520.27	175.67
江西	1	882,631.73	1	34,622.47	2449.30
辽宁	10	400,672,484.84	10	156,073,214.85	156.72
内蒙古	1	962,577.60	1	129,695.32	642.18
宁夏	1	-177.72	0	0.00	不适用
青海	1	0.00	0	0.00	不适用
山东	3	35,858,729.08	3	12,594,828.37	184.71
山西	1	5,069,417.39	1	320,462.43	1481.91
陕西	2	8,574,245.96	1	471,868.35	1717.08
上海	45	1,798,257,679.21	44	642,279,025.09	179.98
四川	4	57,762,218.31	4	25,062,443.23	130.47
天津	1	32,504,785.63	1	14,341,169.08	126.65

西藏	1	9,554.20	1	53.30	17825.33
新疆	1	0.00	0	0.00	不适用
云南	1	1,117,531.88	1	86,290.18	1195.09
浙江	9	110,686,822.79	5	30,783,468.67	259.57
公司总部及 境内子公司		12,717,737,347.59		4,474,452,319.25	184.23
境内小计		15,842,544,096.83		5,634,501,851.26	181.17
境外业务		-34,220,251.51		39,090,199.94	-187.54
抵消		-373,618,784.05		-173,989,040.18	
合计	120	15,434,705,061.27	97	5,499,603,011.02	180.65

营业支出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支出比上 年增减 (%)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支出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支出	
安徽	1	8,397,546.94	1	5,381,173.94	56.05
北京	2	36,064,661.05	2	22,415,709.97	60.89
重庆	1	1,949,610.62	1	722,525.78	169.83
福建	5	13,463,823.58	3	7,488,660.50	79.79
甘肃	1	424,225.02	0	0.00	-
广东	6	64,166,450.69	6	42,740,859.08	50.13
广西	6	66,986,709.88	4	38,010,936.15	76.23
贵州	1	170,811.76	0	0.00	-
海南	1	521,461.50	0	0.00	-
河北	1	300,118.00	0	0.00	-
河南	1	6,517,521.03	1	1,328,982.37	390.41
黑龙江	1	1,813,944.72	0	0.00	-
湖北	1	11,681,399.53	1	7,024,523.22	66.29
湖南	3	20,859,173.61	2	11,058,508.41	88.63
吉林	1	9,195,203.61	1	5,981,029.61	53.74
江苏	6	23,613,982.81	2	13,512,130.69	74.76
江西	1	2,108,672.97	1	1,037,984.85	103.15
辽宁	10	94,464,140.08	10	61,519,675.25	53.55
内蒙古	1	2,701,716.61	1	1,041,088.58	159.51
宁夏	1	347,520.22	0	0.00	-
青海	1	213,710.00	0	0.00	-
山东	3	23,710,165.02	3	12,903,691.43	83.75
山西	1	7,699,890.42	1	1,547,135.44	397.69

陕西	2	12,702,938.81	1	2,419,357.55	425.05
上海	45	390,757,854.78	44	248,281,474.97	57.39
四川	4	23,924,548.75	4	13,998,153.25	70.91
天津	1	12,295,791.91	1	7,769,301.24	58.26
西藏	1	865,601.23	1	299,871.50	188.66
新疆	1	0.00	0	0.00	-
云南	1	2,720,748.30	1	937,478.87	190.22
浙江	9	33,221,159.85	5	16,169,357.13	105.46
公司总部及境内子公司		5,120,360,903.91		2,111,051,439.93	142.55
境内小计		5,994,222,007.21		2,634,641,049.71	127.52
境外业务		139,318,691.26		56,092,979.47	148.37
抵消		-93,283,844.40		-81,052,919.03	
合计	120	6,040,256,854.07	97	2,609,681,110.15	131.46

营业利润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
	营业部家数	营业利润	营业部家数	营业利润	
安徽	1	4,480,891.35	1	231,476.71	1835.78
北京	2	60,961,371.16	2	18,221,066.40	234.57
重庆	1	-1,303,977.75	1	-721,072.98	-
福建	5	6,349,328.99	3	1,060,945.56	498.46
甘肃	1	-424,225.02	0	0.00	-
广东	6	120,200,362.88	6	37,047,457.89	224.45
广西	6	147,009,279.79	4	54,054,044.29	171.97
贵州	1	-170,811.76	0	0.00	-
海南	1	-521,364.49	0	0.00	-
河北	1	-300,566.00	0	0.00	-
河南	1	445,488.13	1	-1,264,860.80	-
黑龙江	1	-1,807,657.30	0	0.00	-
湖北	1	16,475,164.26	1	5,599,597.79	194.22
湖南	3	27,098,375.31	2	5,731,573.28	372.79
吉林	1	9,565,018.03	1	567,733.23	1584.77
江苏	6	18,264,926.41	2	1,679,389.58	987.59
江西	1	-1,226,041.24	1	-1,003,362.38	-
辽宁	10	306,208,344.76	10	94,553,539.60	223.85
内蒙古	1	-1,739,139.01	1	-911,393.26	-

宁夏	1	-347,697.94	0	0.00	-
青海	1	-213,710.00	0	0.00	-
山东	3	12,148,564.06	3	-308,863.06	-
山西	1	-2,630,473.03	1	-1,226,673.01	-
陕西	2	-4,128,692.85	1	-1,947,489.20	-
上海	45	1,407,499,824.43	44	393,997,550.12	257.24
四川	4	33,837,669.56	4	11,064,289.98	205.83
天津	1	20,208,993.72	1	6,571,867.84	207.51
西藏	1	-856,047.03	1	-299,818.20	-
新疆	1	0.00	0	0.00	-
云南	1	-1,603,216.42	1	-851,188.69	-
浙江	9	77,465,662.94	5	14,614,111.54	430.07
公司总部及境内子公司		7,597,376,443.68		2,363,400,879.32	221.46
境内小计		9,848,322,089.62		2,999,860,801.55	228.29
境外业务		-173,538,942.77		-17,002,779.53	-
抵消		-280,334,939.65		-92,936,121.15	
合计	120	9,394,448,207.20	97	2,889,921,900.87	225.0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营业部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及营业利润按所属地区划分，公司总部各项业务、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境内子公司和特殊会计主体发生的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及营业利润在“公司总部及境内子公司”项下列示，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及营业利润在“境外业务”项下列示。

2. 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情况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65。

3. 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55亿元，其中：现金流入23.13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3.01%，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款收到现金213.79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106.08亿元、拆入资金净增加32.17亿元，处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311.45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22.19亿元；现金流出160.68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37.43%，主要是融出资金净增加42.62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32.83亿元、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2.16亿元、支付的各项税费13.77亿元、支付经营性往来款等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49.29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137.55亿元，而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3.25亿元，主要差异原因为：2015年度公司完成A股首发上市，同时拓宽了融资渠道、扩大了融资规模，根据董事会制定的三年战略规划及年初确定的经营策略，在加强风险管控的前提

下，增加了对于各项重点业务的投入。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55亿元，其中：现金流入1.37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0.18%，主要是投资收到的现金0.71亿元；现金流出8.92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2.08%，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5.22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3.70亿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4.81亿元，其中：现金流入744.45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96.81%，主要为A股IPO募集资金98.85亿元，发行债券收到现金641.80亿元；现金流出259.65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60.49%，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现金235.25亿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4.39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343,506,456.96	26.62	23,803,148,824.15	22.14	132.50	主要是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8,825,403,902.82	4.25	5,648,616,996.62	5.25	56.24	主要是自有交易结算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14,241,083,179.76	6.85	9,946,057,592.51	9.25	43.18	融资业务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870,854,119.17	15.33	7,273,646,008.74	6.76	338.17	交易性股票和交易性基金资产规模增加及公允价值变动
衍生金融资产	77,362,323.79	0.04	56,766,200.74	0.05	36.28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形成的资产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98,215,480.49	12.75	13,519,250,787.78	12.57	96.00	主要是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2,297,049,980.91	1.11	131,229,488.56	0.12	1,650.41	主要是子公司应收客户借款增加
应收利息	1,535,388,226.64	0.74	1,240,006,738.33	1.15	23.82	主要是应收债券投资利息及应收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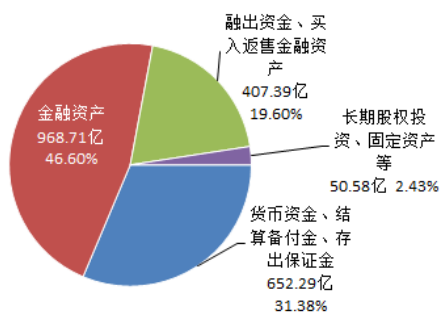
						利息增加
存出保证金	1,060,010,720.95	0.51	756,609,452.83	0.70	40.10	主要是衍生品业务存出保证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876,720,287.65	28.80	40,432,417,791.34	37.60	48.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增加及公允价值变动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998,946.09	0.58	1,247,202,375.35	1.16	-2.66	持有至到期债券账面价值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908,525,806.26	0.92	1,003,792,680.62	0.93	90.13	子公司出资设立投资项目及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固定资产	423,514,973.48	0.20	449,178,086.83	0.42	-5.71	主要是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
在建工程	1,220,136,254.16	0.59	1,004,120,414.02	0.93	21.51	购建公司办公大楼、设备更新改造等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96,548,839.33	0.05	86,188,348.50	0.08	12.02	主要是无形资产原价增加
商誉	32,135,375.10	0.02	32,135,375.10	0.03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447,823.69	0.15	74,054,314.28	0.07	328.67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1,059,659,779.88	0.51	825,701,556.57	0.77	28.33	主要是其他应收款、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短期借款	383,780,000.00	0.22	2,340,000.00	0.00	16,300.85	子公司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8,396,060,800.00	4.87	6,779,791,383.76	7.63	23.84	发行短期收益凭证及短期融资券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10,200,000,000.00	5.91	6,983,000,000.00	7.85	46.07	主要是转融资借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47,266,227.29	1.82	878,235,991.12	0.99	258.36	主要是新增黄金自营业务
衍生金融负债	181,479,873.43	0.11	431,806.26	0.00	41,928.08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形成的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880,091,289.67	27.76	37,106,174,084.40	41.74	29.04	主要是收益权融资规模扩大
代理买卖证券款	43,193,274,615.35	25.04	21,783,072,047.19	24.50	98.29	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928,932,820.94	1.12	356,572,025.59	0.40	440.97	主要是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1,975,340,274.19	1.15	352,968,778.25	0.40	459.64	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229,491,189.34	0.13	12,170,040.97	0.01	1785.71%	主要是子公司应付渠道代销手续费、应付清算款项及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利息	1,497,557,526.48	0.87	406,525,982.54	0.46	268.38	主要是融资规模扩大带来的应付债券利息增加
长期借款	385,388,000.00	0.22	362,894,000.00	0.41	6.20	子公司境外信用借款汇率影响
应付债券	51,962,488,100.57	30.12	12,679,833,442.70	14.26	309.80	新增发行次级债、海外债、公司债及长期收益凭证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6,606,383.31	0.57	501,362,601.40	0.56	94.79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184,060,027.63	0.11	699,252,353.59	0.79	-73.68	主要是子公司其他应付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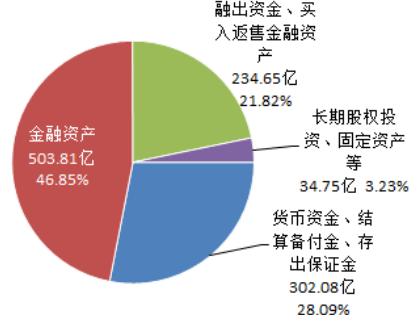
2、资产状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078.9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03.67 亿元，增幅 93.34%。公司资产负债中，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 652.29 亿元，较年初增加 350.21 亿元，占总资产的 31.3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等金融资产 968.71 亿元，较年初增加 464.90 亿元，占总资产的 46.60%；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7.39 亿元，较年初增加 172.74 亿元，占总资产的 19.60%；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 50.5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5.83 亿元，占总资产的 2.43%。总体而言，公司 A 股首发上市完成后，资本实力迅速提升，资产结构更趋合理，资产质量更为优良。

2015年末资产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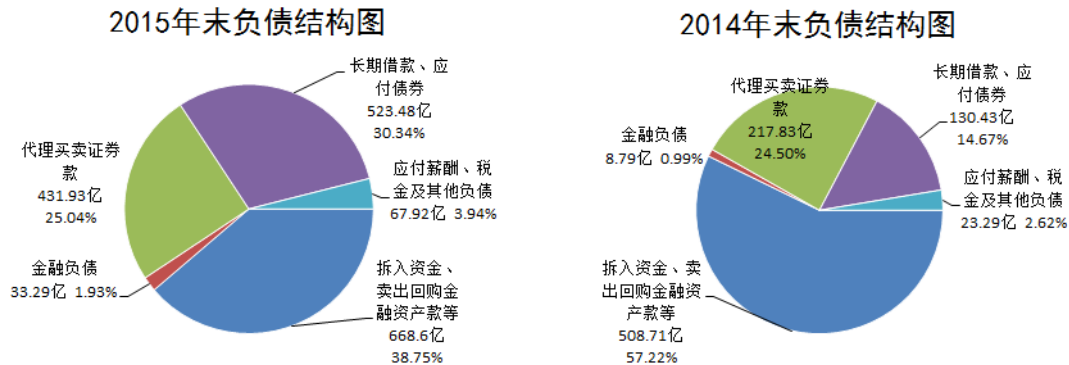
2014年末资产结构图



3、负债状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负债 1,725.22 亿元，较年初增加 836.17 亿元，增幅 94.05%。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资产负债率为 78.52%。公司负债中，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8.60 亿元，较年初增加 159.89 亿元，占总负债的 38.7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33.29 亿元，较年初增加 24.50 亿元，占总负债的 1.93%；代理买卖证券款 431.93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4.10 亿元，占总负债的 25.04%；长

期借款、应付债券 523.48 亿元，较年初增加 393.05 亿元，占总负债的 30.34%；应付薪酬、税金及其他负债 67.92 亿元，较年初增加 44.63 亿元，占总负债的 3.94%。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部、分公司、子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

向子公司增资情况：

-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另类产品投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之外的金融产品等投资（具体业务范围以监管部门和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公司对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

2015 年 4 月，公司向东证创投增资 3 亿元人民币，即东证创投资本变更为 11 亿元人民币。

-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货币方式向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资本”）增资 10 亿元人民币（包括此前已同意未完成的 1 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分批增资规模，办理增资手续等相关事宜。

2015 年 3 月 24 日、5 月 5 日，公司分别向东证资本增资 3 亿元人民币和 1.8 亿元人民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15 年度资产负债配置计划新增子公司的投资额度 8 亿元人民币，用于对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资本”）增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分批增资规模，办理增资手续等相关事宜。2015 年 9 月，公司完成向东证资本增资 8 亿元人民币，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即东证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 25 亿元人民币。

- 3)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货币方式向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融（香港）”）增资 15 亿港元（可于 5 年内分批注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分批增资规模，办理增资手续等相关事宜。2015 年 7 月，公司完成向东方金融（香港）增资 3 亿港元，即东方金融（香港）注册资本变

更为 10 亿港元。

公司新设营业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3 家营业部的批复》核准公司在上海市等 22 城市新设 23 家证券营业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所有 23 家证券营业部的设立工作，公司证券营业部总数达到 120 家。新设营业部情况详见下图

序号	营业部	地址	批复文号	设立批复日期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 599 号-601 号 (1-2) (2-2)	沪证监许可 [2015]29 号	2015 年 2 月 5 日	2015 年 8 月 7 日
2	温州信河街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信河街松合大厦 A 幢 601 室			2015 年 8 月 7 日
3	台州椒江区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东路 368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4	嘉兴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嘉兴市中山西路 1776 号			2015 年 8 月 3 日
5	乌鲁木齐南湖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路 133 号城建大厦三层 4 号、5 号、6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6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2301B 室			2015 年 5 月 15 日
7	西安桃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莲湖区桃园南路 38 号			2015 年 7 月 30 日
8	西宁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 21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9	银川民族北街证券营业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 12 号 2 层			2015 年 8 月 7 日
10	江阴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人民东路 112 号一层, 108、110、112 号二层			2015 年 7 月 9 日
11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 181、183、185 号			2015 年 7 月 7 日
12	无锡新生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新生路 152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13	镇江东吴路证券营业部	东吴路 38 号 1 栋第 110 号商铺			2015 年 8 月 7 日
14	株洲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株洲市芦淞区建设南路 320 号金融大厦 2 楼			2015 年 7 月 1 日
15	哈尔滨赣水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经开区南岗集中区赣水路 84 号万达商业中心商业楼 1-3 层			2015 年 7 月 31 日
16	石家庄体育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体育南大街 233 号格瑞大厦裙楼一层和二层			2015 年 8 月 7 日
17	海口金龙路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一层和第二层			2015 年 8 月 5 日
18	贵阳花果园证券营业部	贵阳市花果园南大街中央商务区 F6 栋 40 层 6 号-12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19	柳州文昌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柳州市文昌路 26 号东郡 21 栋 2-1 号、2-2 号、2-3 号			2015 年 7 月 30 日
20	北海茶亭路证券营业部	北海市茶亭路 31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21	兰州南昌路证券营业部	兰州市南昌路盛世凯旋宫 1918 号一楼			2015 年 8 月 5 日
22	厦门仙岳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 555 号 105 店面			2015 年 7 月 21 日
23	泉州津淮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 25 号燃气大厦 A 座 502			2015 年 8 月 7 日

公司迁址营业部情况

截至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营业部迁址情况。

2、 账户规范情况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账户管理相关要求推进账户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健全账户规范管理的长效机制，并对已实施另库存放的不合格、小额休眠、风险处置休眠账户实施进一步的账户规范清理。报告期内，公司共清理不合格资金账户 203 户、不合格证券账户 156 户；小额休眠资金账户激活 2,940 户、小额休眠证券账户 5,476 户；风险处置资金账户激活 48 户、风险处置证券账户 46 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合格资金账户 10,492 户、不合格证券账户 1,600 户（含司法冻结与风险处置证券账户 109 户）；小额休眠资金账户 257,041 户、小额休眠证券账户 238,793 户；风险处置资金账户 33,782 户、风险处置证券账户 14,513 户。

2015 年 6 月，公司根据投保基金下发的《关于对东方证券休眠账户、单资金账户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检查的整改通知书》要求，将由公司托管的原北方证券相关账户迁移至集中交易柜台风险处置另库，单独存放管理，共涉及资金账户 33,830 户、证券账户 14,559 户。其中不合格账户、小额休眠资金账户共迁移 22,605 户、证券账户 14,383 户；金证柜台共迁移资金账户 11,225 户，证券账户 176 户。

3、 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其风险控制情况

（1）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分析

公司一贯坚持创新驱动的战略实施原则，努力发挥创新在业务转型与发展中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和创新发展委员会对创新工作的领导、决策和协调推进力度；优化创新工作在部门维度和项目维度的管理，建立多层次的创新项目库，强化流程管理。对重点项目的框架设计、创新申报、业务开展等实施全过程跟进，同步落实合规点与风险点的审查，强化创新工作的风险管理。将创新工作纳入对部门和员工的绩效考核，加大资源投入和支持力度。通过多种宣传载体和活动形式，增强员工创新意识，营造创新文化氛围。连续 3 年组织创

新项目奖评选，对获奖项目组进行荣誉表彰，激发员工创新工作积极性。在创新驱动战略及创新管理体制的引领与支持保障下，报告期内，创新业务对公司业绩提升及收入结构改善发挥了积极作用。一是公司创新收入贡献快速提升。2015 年全年创新业务收入合计 49 亿元，同比增长 2.3 倍。二是推进公司收入结构继续优化。2015 年度，创新业务占比由去年的 25% 上升到今年的 28%，接近 30% 的公司战略规划目标，为公司培育了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对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水平、实现新三年战略规划具有重要的意义与积极的影响。

2015 年度，公司在互联网金融、资产证券化、跨境投资及并购、新三板做市、股票质押回购、柜台市场等业务领域，创新探索力度较大，业务突破较多。例如，依托上海自贸区政策优势，为海外中资背景互联网公司提供“中概股回归+跨境收购”的整体解决方案，加速其回归 A 股市场进程；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稳步增长，排名行业前列，为实体经济提供资金融通的有力支持；在新三板做市领域打造“全产业链服务的精品做市商”，做市业务成交量保持行业领先地位，被第一财经等权威媒体评为业内最佳；在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内业务屡创第一，首家发行券商子公司收益凭证、首家取得做市商资格等。

由于各项创新工作成绩突出，在 21 世纪报系主办的中国券商“金方向”奖中，公司独获“最佳创新品牌证券公司”荣誉。

（2）针对业务创新的风险控制情况

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报告期内，各项创新业务稳步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紧跟业务创新，重点加强了业务风险的审核，主要采取了如下 6 个方面的措施：

1) 制度体系，将黄金业务、期权自营和期权做市等创新业务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一系列创新业务的管理框架，例如《黄金投资业务管理办法》、《金融衍生品业务投资管理办法》、《利率互换业务管理办法》等，并相应完善应急预案，及时进行风险处置。

2) 组织架构，风险管理部门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跟踪监控创新业务，主动开展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由业务部门风控专员作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经理负责第二道防线，共同防范业务风险。

3) 管理流程，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创新转型和集团化建设的风险管理同步机制，密切跟进公司各项创新业务的合规与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建立了创新业务评估审查机制，跟进创新业务所涉及的框架设计、创新申报、业务开展等全过程。

4) 计量方法，公司模型风险审查小组切实履行创新产品模型风险审查职责，对场外期权、内嵌期权的收益凭证等衍生产品中的期权定价、对冲策略以及回测结果做出独立的专业风险审查意见，有力保证了复杂金融衍生产品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时不断完善压力测试机制，各类风险得到了有效管控。

5) 风险报告，公司将创新业务的风险计量与开展情况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报告体系，认真总结创新业务的风险管理经验。

6) 系统建设，不断落实将创新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实现创新业务流程风险管控

的全覆盖。公司创新业务稳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切实实现公司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4、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和净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 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的建立情况

为了加强风险监控，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自身风险管理的需要，建设了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并建立了保障监控系统建设和运行的组织体系和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监控系统能够实现风险控制指标的准确计量、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公司根据市场、业务发展、技术、监管环境的变化不断调整和完善系统，使之能够覆盖公司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和开展的各项业务活动。

公司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分级预警与跟踪机制，监控人员动态跟踪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达标状况，及时掌握业务变动对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并及时预警。对于风险控制指标出现异常的情况，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及时作出响应并制定和落实整改计划。

公司设有各业务条线和公司总量指标的风险监控岗，岗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以各项业务监控系统和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为工作平台，对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的异动、触警等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和预警，定期和不定期编写监控报告，并负责对涉及的风险事项处理的跟踪监控和监督整改。

以证券投资业务为例，公司运用逐日盯市、集中度分析、冲击成本分析及定量风险模型和优化技术对规模、杠杆、风险敞口等进行管理，建立动态止损机制，通过敏感性分析寻找投资组合收益的关键因素，并通过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投资组合对于极端市场波动的承受能力。市场波动期间视情况召开总裁办公会，商讨业务布局、策略调整等事宜，通过减仓或对冲机制降低风险敞口，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确保公司具备足够的缓冲垫抵御高风险业务造成的损失。报告期内，证券投资业务由于盈利情况良好，未突破风险限额。

子公司管理方面，我公司根据最新修订的《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子公司重大事项以及合规与风险管理报告的报送频率和方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根据该办法的要求，公司相关部门对子公司上报的重大事项逐一进行审核。此外，我公司还积极探索符合东方证券自身特征的子公司监控指标体系，进一步在全面风险管理的框架内，完善子公司的管理机制。

(2) 净资本补足机制

在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中，明确公司应当根据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以及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对经营范围和各项业务的规模、结构进行动态调整，同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补充或提高净资本。

公司制定了《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办法》，在确保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公司内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每年初制订资产负债配置及风险控制计划并动态调整。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计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控，一旦发现有风险控制指标触及公司自设预警值或监管预警标准

的情况发生，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性较高的投资品种或业务规模、调整金融资产投资结构、清理固定资产等方式，以及通过借入长期次级债、增资配股等多种融资渠道及时补足净资本。

(3) 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实施对公司整体风险的“事前评估预判”。公司在制度中明确，开展各项创新业务、扩张业务规模及实施利润分配前，进行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根据分析测试结果提出业务规模调整建议，成为公司管理层决策的重要依据。

报告期内，依据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及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工作规范（试行）》的要求，从组织保障、制度建设和系统支持等多方面入手，不断优化全面压力测试机制。全年多次实施包括年度压力测试在内的综合压力测试和专项压力测试。专项测试对象涉及重点风险控制指标和流动性指标，内容全面覆盖股票质押回购交易等新业务，以及年度利润分配、对外担保等重大决策，为保证业务和决策风险的可控、可测、可承受，推动公司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的进一步完善，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综合 2015 年开展的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结果表明，公司各项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4)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达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盈利，业务经营规范，资产流动性较高，母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监管标准。

5、 融资情况说明：

(1) 公司融资渠道

从融资方式来看，公司的融资渠道有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两种方式；从融资期限来看，公司主要通过资金拆借、债券回购和发行短期融资券、发行短期收益凭证、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转融通融入资金等方式，解决短期的资金需求；通过发行或借入长期次级债、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长期收益凭证、进行股权融资等方式，解决中长期的资金需求。

(2) 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规范经营，信誉良好，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和偿付能力，与各大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采取各类经主管部门批准或报备的方式进行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尝试了多种形式的债权融资，包括信用拆借、债券回购、收益凭证、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债券和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3) 公司负债结构

参见“第四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4) 公司为维护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关管理政策

公司一贯坚持资金的统一管理和运作，秉持“流动性先行”的核心理念，报告期内设立了公

司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部门，持续加强资金管理体系的建设，统一管理公司的资金调配。同时，根据可变现能力分层配置流动性资产储备，不断提升公司抗击各种流动性冲击的能力。

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办法与工具、监测与应对机制等做出完整详细的制度性安排。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逐步制定配套的实施细则，进一步细化流动性风险的各项管控措施。

公司从集团层面采取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限额的管控方式，确保公司总量风险可承受，防范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公司严格执行资金集中管理和集体决策流程，设立资金管理总部为流动性风险的职能部门，负责自有资金的计划、融资、调度、投资和定价等，在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优化公司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各类长短期融资渠道，强化对负债的管理，提高表内外负债品种、期限、融资市场、交易对手和融资抵押品等的分散化程度。集团通过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次级债务、海外人民币债、境外美元债、短期融资券等债务工具，不断优化债务结构及其期限，满足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以及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贷款等资本消耗型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重视与各大商业银行等融资对手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和沟通渠道，可通过同业拆借、债券回购、资产收益权转让等融资方式，解决短期资金需求。

公司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工作，从风险敞口、杠杆率、资金、规模等方面完善流动性指标体系，提高日常监测的有效性。着重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满足正常及压力情景下的支付结算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维持充足的变现能力较强的流动性资产储备，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持续符合规定。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集团长期股权投资 19.09 亿元，较年初增加 9.05 亿元，增幅 90.13%。主要是东证资本及其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新增投资 5.17 亿元，以及报告期内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4.36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730,533,100.36	27,693,119.00	661,865,544.10	16.03	-20,845,977.03
2	股票	600109	国金证券	333,581,954.42	17,128,272.00	276,107,744.64	6.69	-53,435,801.59
3	股票	600612	老凤祥	269,324,623.35	5,983,651.00	258,852,742.26	6.27	-2,836,909.60
4	股票	603766	隆鑫通用	224,782,501.32	8,936,112.00	212,053,937.76	5.14	8,309,105.85
5	股票	601888	中国国旅	165,611,951.42	2,960,647.00	175,595,973.57	4.25	27,841,409.63
6	股票	002588	史丹利	141,114,009.14	4,545,553.00	147,866,839.09	3.58	7,326,836.30
7	股票	600050	中国联通	127,097,377.52	20,016,130.00	123,699,683.40	3.00	-1,919,381.07
8	股票	603456	九州药业	76,673,545.95	1,608,583.00	114,386,337.13	2.77	60,832,776.87
9	股票	600990	四创电子	100,822,698.75	1,700,123.00	106,682,718.25	2.58	8,298,580.53
10	股票	603939	益丰药房	53,057,147.45	2,297,464.00	97,021,904.72	2.35	66,265,245.4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859,560,199.09	/	1,953,599,505.12	47.33	427,640,674.37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收益	/	/	/	/	2,912,932,616.94
合计	4,082,159,108.77	/	4,127,732,930.04	100.00	3,440,409,176.62

注：1、本表中证券投资数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股票、权证和可转债投资。
2、本表报告期损益，指该证券在报告期形成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166	申万宏源	465,931,637.36	0.20	0.35	544,719,147.44	-802,888.85	408,539,360.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级市场购入 二级市场购入
600008	首创股份	387,885,890.28	0.00	1.70	417,547,854.13	20,773,909.42	313,160,89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级市场购入 二级市场购入
600030	中信证券	398,156,667.37	0.01	0.17	331,066,541.70	206,686.60	248,299,906.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601788	光大证券	293,797,133.30	0.00	0.34	308,668,550.62	-1,456,156.04	231,501,412.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300066	三川股份	112,333,917.34	3.94	3.03	268,324,453.18	74,353,769.03	201,243,339.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定向增发认购 二级市场购入
600535	天士力	245,205,118.77	0.05	0.49	217,258,602.00	18,141,578.57	162,943,951.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600276	恒瑞医药	118,060,414.92	0.21	0.20	196,782,530.08	19,753,956.69	147,586,897.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600694	大商股份	121,098,593.76	1.02	1.23	185,873,008.11	0.00	139,404,75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002410	广联达	226,444,435.24	0.00	0.89	181,798,381.98	0.00	136,348,786.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600697	欧亚集团	116,020,681.24	0.25	2.73	179,982,705.28	2,443,474.27	134,987,028.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入
其他		2,428,588,383.83	/	/	3,165,340,993.61	1,506,810,604.29	2,289,732,250.21	/	/
合计		4,913,522,873.41	/	/	5,997,362,768.13	1,640,224,933.97	4,413,748,581.10	/	/

注：1、本表填列在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本表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3、本表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金额不含报告期损益金额及递延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0	47.00	39.96	1,188,688,900.45	331,133,227.46	-20,709,412.84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设立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568,570.00	17.65	17.65	34,568,570.00	17,470,53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出资购入
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933,466.25	4.81	4.81	31,933,466.25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	出资购入

							资产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1.24	1.24	25,000,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出资设立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66	0.66	50,000,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出资设立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6.06	6.06	200,000,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出资设立
合计	388,502,036.25	/	/	1,530,170,936.70	348,603,757.46	-20,709,412.84	/	/

注：1、金融企业包括证券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

2、本表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3、本表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金额含报告期损益影响金额。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含2015年增资的5亿元尚在办理工商变更)，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总资产2,245,031.11万元，净资产132,706.75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7,232.53万元，净利润9,018.62万元。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2)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394,357.88万元，净资产283,137.05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1,687.89万元，净利润10,910.72万元。

主营业务：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

(3)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亿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20,091.33万元，净资产66,886.18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42,721.84万元，净利润41,127.78万元。

(4)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亿元，公司持有66.7%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总资产113,972.44万元，净资产84,872.38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70,559.62万元，净利润12,650.81万元。

主营业务：证券（不含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承销与保荐；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1亿元, 公司持有100%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236,361.49万元, 净资产157,345.40万元; 2015年营业收入21,222.98万元, 净利润14,375.84万元。

主营业务: 金融产品投资, 证券投资, 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6)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港币10亿元, 公司持有100%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总资产港币839,006.88万元, 净资产港币66,136.92万元; 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港币-4,650.40万元, 净利润港币-22,525.92万元。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 通过设立不同子公司分别经营香港证券监管规则允许的经纪业务、企业融资和资产管理等业务。

(7)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1,762.30万元, 公司持有39.96%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552,157.75万元, 净资产297,464.69万元; 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17,088.24万元, 净利润94,040.77万元。

主营业务: 基金募集, 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 经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明细

编号	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名称	性质	期初投资情况					本期增减			期末投资情况					备注
			投资金额	优先级投资金额	劣后级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占劣后比例	投资金额	优先级投资金额	劣后级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优先级投资金额	劣后级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占劣后比例	
1	东方红量化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5,265,267.26		100.00%						5,265,267.26		100.00%		
2	东方红量化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30,106,300.00		100.00%						30,106,300.00		100.00%		
3	东方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774,500,000.00			100.00%		-388,000,000.00				386,500,000.00		100.00%		
4	创新投-13D-东方创新-鑫银航空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5 年结束
5	东方-兴业上海-合同 2014 第 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30,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42,000,000.00		100.00%		
6	东方证券量化 1 号定向-兴业 2013 第 2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7	东方兴业-合同 2014 第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8	东方证券-兴业第 1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302,447,562.59			100.00%		-209,447,562.59				93,000,000.00		100.00%		
9	东证期货-兴业 2013 第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8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		
10	东方证券-兴业 2013 第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2,682,466,728.77			100.00%		-1,021,288,420.76				1,661,178,308.01		100.00%		
11	东证稳健型智胜 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5 年结束

12	东方证券创新投-兴业上海-合同 2014 第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25,000,000.00			100.00%		160,507,813.00			185,507,813.00			100.00%	
13	东方红新睿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128,291,539.17	18.14%	100.00%			-9,881,347.50			118,410,191.67	26.17%	100.00%
14	东方红增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7,707,234.31	60,586,821.61	31.52%	100.00%			-7,707,234.31			60,586,821.61	33.19%	100.00%
15	东方红增利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158,365,685.00	56.37%	100.00%			-87,019,575.00			71,346,110.00	32.22%	100.00%
16	东方红添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集合产品	21,000,204.16				65.01%			-21,000,204.16					15 年结束
17	新东方证券-种子基金(兴业 2014-8)	合并定向产品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100.00%	
18	东证资管-邮储-定向 2014 第 1 号	合并定向产品						366,670,000.00			366,670,000.00			100.00%	
19	东证润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合并定向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20	东证创新金信-瀚洋 1 号	合并定向产品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21	东方-兴业上海-合同 2015 第 1 号	合并定向产品						218,000,000.00			218,000,000.00			100.00%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未来全球经济仍将维持疲软态势，中国经济发展处在阶段更替、结构转化、模式重建、风险释放的关键期，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以及加大供给侧改革，将是新一年经济工作的中心任务。

基于 2015 年市场波动与风险集中爆发的教训，预计监管层新的一年将加大监管力度，更加注重证券经营机构的规范运作与风险防范，同时，根据当前经济形势的需要，还将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能力，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设力度，推进资本市场与证券行业的开放程度。

近年来，证券行业向着多元化、差异化、综合化、集团化、国际化的方向发展，2015 年，证券行业发展实现了跨越式飞跃，行业规模扩大，盈利能力增强，收入结构改善，预计新的一年行业将延续规模扩张态势，资产与业务规模将继续提升；由于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新的一年的券商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水平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行业创新力度不减，多元化业务模式继续探索，专业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与规模扩张及创新加速相对应，与其相匹配的合规风控能力将得到进一步重视与增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客户至上、专业服务、开拓创新、和谐共赢”的发展理念，持续不断深化战略转型，积极推进公司四大转型，坚持以客户、人才、资本、创新为驱动，以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及规范经营的原则为保障，旨在成为具有国内一流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现代投资银行。公司计划通过以下战略持续挖掘公司潜力，以期实现公司稳定持续增长，进而达到我们的发展目标。

1、以客户服务为中心，打造综合性金融服务平台

客户服务是我们业务的基础，我们将全面推进从以业务为中心到以客户为中心的转型，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以提高工作效率、整合资源和发挥集团化优势为目标，对部门组织架构、客户营销服务体系、客户营运平台进行优化和完善，有效满足客户投资需求。通过不断拓展财富管理、投资管理、证券销售交易以及投资银行在内的各个业务板块，建立完整的业务链、产品链和服务链，向客户提供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

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加强客户服务力度与实用性，为客户提供高效的增值服务，增加客户黏性，优化客户结构，大力开发和服务高净值客户与机构客户。依靠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来拓展客户渠道和引进新客户。

我们将继续发挥公司在投研能力方面的专长，让客户享受到专业的投资管理服务，丰富公司业务种类和产品线，以满足不同风险偏好、不同类型的客户需求，可以为客户定制专项产品，提供个性化服务，将客户的需求放在产品设计的首位。

不断提升公司集团化协同作战的能力，通过优化组织结构，改进业务流程、资源分配机制等方式，完善各部门子公司之间的协同机制，增强集团内部的跨部门、跨业务板块的协作，形成建立一个立体式的客户服务体系，从而使公司的收入更加的稳定以及多元化。

2、以创新业务为导向，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将进一步开展互联网金融、场外私募、金融衍生品、国际化跨境业务、新三板做市等创新业务，创新探索力度持续加大。我们将推进互联网产品平台建设，通过与证券业务相关的第三方提供商合作，打造综合性的互联网金融产品平台。我们将发挥公司在投资研究、做市交易等领域的优势，打造多层次、全方位、差异化的场外市场业务。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套利交易的规模，拓展盈利模式和渠道，稳步推进场外衍生品创新，积极开展收益互换及场外期权业务。在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的基础上，稳步拓展业务领域至外汇、黄金、大宗商品等方面，结合相应的衍生产品、结构化产品和组合工具，最终形成健全完整的境内外产业业务链，将客户人群衍生至境外投资者。随着中概股掀起了回归 A 股的市场热潮，公司积极推动包括境外上市公司回归 A 股以及设立专项基金从事跨境并购等国际化的业务。

3、以稳健的风险管理为依托，为业务发展保驾护航

我们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基础，梳理完善公司授权管理体系，推进建设覆盖公司所有业务条线、以量化分析管理为主的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优化风险审批工作流程，提高风险管理工作效率，实现风险管理、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有机的融合与衔接，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在创新业务配套的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合规及风险管理部门配合公司各项创新业务的开展，坚持合规风险把控前置，通过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介入到业务初期的审核工作中，跟踪监控创新业务，主动开展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共同防范业务风险。公司创新业务稳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切实实现公司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4、以加强人才培育机制绩效体系为基础，完善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以“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搭建人才成长平台”为主要目标，以制度建设为抓手，在人才引进、培训机制、薪酬体系等方面进一步探索创新与改革试点，不断优化公司人才环境，提升公司竞争活力，增强员工的积极性和对公司的忠诚度。公司进一步加强员工培训和职业发展机制，为建立有效的人才培养和储备机制，保障公司创新转型的发展需要，建立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搭建人才成长平台，提供多元化的发展机会。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三年战略规划的第二年，承上启下，继往开来。在中国经济和资本市场大破大立关键时点，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全力以赴，尽快完成 H 股发行工作；做好资本补充和流动性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严守合规底线，强化全面风险管理；落实“了解客户”要求，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加强人才工作，推进体制机制改革；重

点发展“四个领域创新工作”——场外市场及私募业务、衍生产品及资本中介业务、国际化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业务；强化财富管理和投资管理两大核心竞争力，发挥引领效应，打造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业务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及应对措施如下：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持有的组合因市场的不利变动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分为证券资产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等，分别是指由证券资产价格、利率、汇率和商品价格等波动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公司建立覆盖全集团的资产负债配置及风险限额体系，反映公司整体市场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在公司整体业务授权框架下，各项业务实行分层级的风险限额授权，对各项业务及产品实施有效控制，确保风险水平在公司设定的风险偏好之内。公司各业务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子公司是市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统筹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运用逐日盯市、集中度分析、冲击成本分析及定量风险模型和优化技术对规模、杠杆、风险敞口、久期等进行管理，建立动态止损机制，通过敏感性分析寻找影响投资组合收益的关键因素，并通过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投资组合对于极端市场波动的承受能力。

公司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指标和趋势，重大经济政策动向，评估宏观因素变化可能给投资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定期监测市场风险控制指标，对投资策略进行调整，同时，建立危机处置决策、执行及责任机构，制定各种可预期极端情况下的应急预案，并根据严重程度对危机进行分级和管理。

(1) 证券资产价格风险

公司具传统投资优势的权益类自营业务规模相对较大，由于其盈利及风险状况与市场景气程度高度相关，因此公司的市场风险暴露主要集中于此。

2015 年，沪深指数呈冲高回落的趋势，上半年大涨，并创下近七年新高，下半年则出现显著回调，特别是第三季度市场大幅震荡。上证综指 12 月末收盘于 3539.18 点，较 2014 年年末的 3234.68 点上涨 9.41%，深证成指涨幅为 14.98%。

为监控市场变化情况对权益类证券价值的影响，公司每日跟踪持仓变化情况，通过实施多元化投资策略，适时调整仓位，并运用股指期货进行套期保值，一定程度上减小了市场风险敞口；同时，公司通过对行业和单票的分散投资，加大了对投资集中度风险的控制。

下半年，为响应政府及监管部门救市倡议，公司积极制定救市策略，坚守“上证综指 4500 点以下自营股票盘不减持，并择机增持”的承诺。救市期间，公司多次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

在市场极端假设情景下，风险承受度指标离公司设定的止损限额尚有较大的安全边际。

此外，公司审慎控制各类复杂金融衍生品业务规模，严格执行场外期权等高风险衍生品的产品定价、对冲策略和回测结果的模型风险审查工作流程，严控市场风险。公司衍生品业务主要以低风险套利业务为主，因此面对的市场风险暴露相对较小。

（2）利率风险

公司资产中有关利率风险的部分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货币性存款等相对低风险业务。

2015 年，货币市场利率整体水平较去年有所下降。股市暴跌后，在实体经济去产能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央行多次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利率，维持货币政策宽松。在经济增速下行的大趋势下，债券收益率逐步下行，2015 年中债指数持续上涨。债券组合加权平均久期全年保持平稳，公司占总持仓市值 85% 的券种集中分布于久期 0 至 5 区间内，整体资产受利率波动影响每月基本持平。

基于对利率及债券市场的分析判断，公司固定收益类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平稳上升，投资组合久期控制有力，整体资产受利率波动变化影响较小。同时，公司在年度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控制方案规定的风险容限内持续开展利率互换、国债期货等业务，进一步丰富了针对利率风险的对冲手段。

（3）风险价值

风险价值 (VaR) 是在一定置信水平下，持仓投资组合在未来某一段时间内由于市场价格变动导致的可能损失。公司采用置信区间 99%、观察期 1 天的 VaR 来衡量公司金融产品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状况。

2015 年，公司权益类资产 VaR 值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第三季度因股市剧烈波动而导致 VaR 值骤然变大。12 月末，公司市场风险总体 VaR 值为 6.76 亿元，仍然维持在公司止损限额内，具备足够的安全垫。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未发生突破指标限额的情况，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交易对手或持仓金融头寸的发行人无法履约或信用资质恶化而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证券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二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或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三是利率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交易等场外衍生品交易对手方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到期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通过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的信用级别进行评估，采用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等手段进行计量，并基于这些结果通过授信制度来管理信用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实时监控，跟踪业务品种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状况、出具分析及预警报

告并及时调整授信额度。

在中国大陆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交易业务相关的结算风险。

证券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资料、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公司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控制此类业务的信用风险。

信用类产品投资方面，对于私募类投资，公司制定了产品准入标准和投资限额，通过风险评估、风险提示和司法追索等方式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管理；对于公募类投资，公司通过交易对手、发行人信用评级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

场外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主要为金融机构或其他专业机构，主要涉及交易对手未能按时付款、在投资发生亏损时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交易双方计算金额不匹配等风险。公司对交易对手设定保证金比例和交易规模限制，通过每日盯市、追保、强制平仓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敞口，并在出现强制平仓且发生损失后通过司法程序进行追索。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公司级流动性风险管理部门，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及时进行流动性分析和跟踪。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开展资产负债配置、净资本、风险限额及融资管理，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建立危机处置机制，并按监管要求监控、报送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等指标，确保其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范围内，保障《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各项要求的全面落实。报告期内，基于战略部署及灵活的流动性资产储备配置，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及体量迅速提升。短期资金筹集能力和资金调度规模屡创公司成立以来周转体量和速度之最。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指标运行情况良好。公司实现 A 股 IPO 之后，流动性指标压力得到缓解，监管指标连续满足监管创新要求。

4、操作风险

合规、法务与操作风险管控方面，公司今年按照公众公司合规管理的要求，稳步分批推进完成内控建设工作，融合合规风险和操作风险管控，全面梳理各模块工作流程和制度；积极稳妥推进员工执业行为管理、产品管理、客户管理、信息隔离墙管理、反洗钱管理等重点工作的深入开展，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和工作质量；积极推动公司制度建设，切实履行法律审查、司法协助、法律支持等各项法务管理职责，努力提升专业化水平；落实合规考核、宣传、检查、问责等职能工作，加强风控专员队伍建设，加强合规管理保障措施，本年度未发生重大合规、操作及法律风险事件。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七条的规定，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期发展。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结合所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选择有利于股东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考量下，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原则上，公司一般在盈利年度进行年度现金分红，并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对于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并对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时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相关规定及政策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进行详细论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行为进行监督。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6月25日实施完毕。公司以总股本5,281,742,9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792,261,438.15元。

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11月4日实施完毕。公司以总股本5,281,742,9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528,174,292.10 元。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A 股股本 5,281,742,92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1,848,610,022.35 元,占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5.24%。

加上 201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 528,174,292.10 元,全年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2,376,784,314.45 元,占公司 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2.45%。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3.50		1,848,610,022.35	7,325,224,517.53	25.24
2015 年中期		1.00		528,174,292.10	5,877,605,505.21	8.99
2014 年		1.50		792,261,438.15	2,341,671,183.75	33.83
2013 年		1.00		428,174,292.10	1,007,421,947.97	42.50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	解决同业	申能集团	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	在本公司公	是	是	--	--

承诺	竞争		诺申能集团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并上市后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申能集团	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海烟投资、文新报业集团	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12 个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	公司承诺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采取回购本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申能集团	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每年减持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总额的 5%，并且将以不低于发行价的价格减持。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海烟投资	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无减持意向，但因国家政策或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所导致的减持不受此限。	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外部审计师，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提供相关的境内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人民币 17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给立信事务所的 2014 年度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公司拟聘请 CitigroupGlobalMarketsAsiaLimited（以下简称“花旗亚洲”）作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人之一，并作为承销商团成员之一，为本次发行并上市提供相关服务（以下简称“本次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花旗亚洲承担的工作、服务质量等向其支付相关费用，费用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花旗亚洲共同出资设立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其中公司持有东方花旗 66.7% 股权，花旗亚洲持有东方花旗 33.3% 股权，东方花旗为公司的重要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五）款等相关规定，花旗亚洲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保荐人和承销商团成员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在上述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前已经公司 5 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为公司顺利实现本次发行并上市，交易价格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告 2015-051）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4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9.4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9.4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4.14%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49.4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9.43
担保情况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 东方金融(香港)为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9亿元三年期债券提供担保。 2、截至报告期末, 东方金融(香港)为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非公开发行2亿境外美元债提供担保。(公告索引2015-019) 3、截至报告期末, 东方金融(香港)为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非公开发行1.5亿境外美元债提供担保。(公告索引2015-048) 4、截至报告期末, 东方金融(香港)为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发行人民币6.2亿元三年期债券提供担保。(公告索引2015-067) 5、截至报告期末, 东方金融(香港)为全资子公司 OrientZhishengLimited 发行人民币10亿元360天债券提供担保。(公告索引2015-069) 6、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的对外担保均是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香港)对下设子公司发行债券进行的担保, 东方鸿盛、东方智汇、OrientZhishengLimited 注册资本5万美元, 实收资本1美元, 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 (“BVI”)。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发行 H 股事项

为补充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本金, 深入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 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 “香港联交所”) 主板挂牌上市 (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 或 “本次发行并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香港

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符合境内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并将在符合香港法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和条件下进行。

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等相关 H 股上市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22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9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与证金公司收益互换事项

为维护证券市场稳定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5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规模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公司以 2015 年 6 月底净资产的 15% 出资，即人民币 48.90 亿元，交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详见公司公告 2015-036）。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收益互换的议案》，公司再次出资 15.71 亿元，交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详见公司公告 2015-054）。至此，公司交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进行统一运作的资金达到 64.61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报告期末的收益互换净值调整公司相应的财务数据。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81,742,921	100.00					-	4,281,742,921	81.07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998,324,682	70.03	-	-	-	-95,329,960	-95,329,960	2,902,994,722	54.96
3、其他内资持股	1,283,418,239	29.97	-	-	-	95,329,960	95,329,960	1,378,748,199	26.1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83,418,239	29.97	-	-	-	95,329,960	95,329,960	1,378,748,199	26.11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93
1、人民币普通股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281,742,921	100.00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5,281,742,921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 10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新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起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 2015 年 3 月完成首次发行 10 亿股新股发行后，总股本数由 4,281,742,921 股增加至 5,281,742,921 股，新增股本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本次新股发行前，公司 12 家国有及国有控股股东持有 2,998,324,682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70.03%；本次新股发行时，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市邮政公司、上海市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缤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市外经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九百（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华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10 家公司国有股东依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通过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直接划转 95,329,960 股国有股履行了转持义务，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国有控股股东的国有出资人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按其国有出资比例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上缴现金的方式履行了转持义务；

本次新股发行后，由于总股本增加了 10 亿股，上述 12 家国有及国有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降低到 54.96%。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1,742,921.00 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0.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799,724,000.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30,276,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2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87,474,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8,787,474,000.00 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公司净资产、净资本均获得增加。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投入的资金均包含本公司原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实现收益情况，故无法量化此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亿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5-3-11	10.03 元	10	2015-3-23	1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短期融资券	2014-10-30	4.08%	25	2014-11-3	25	2015-1-22
短期融资券	2014-11-28	4.68%	25	2014-12-2	25	2015-2-27
短期融资券	2015-6-16	3.50%	30	2015-6-18	30	2015-9-15
短期融资券	2015-7-23	2.74%	16	2015-7-27	16	2015-10-21
短期融资券	2015-8-18	2.83%	16	2015-8-20	16	2015-11-17
短期融资券	2015-10-12	2.95%	16	2015-10-14	16	2016-1-12

短期融资券	2015-11-4	2.80%	16	2015-11-6	16	2016-1-29
短期融资券	2015-12-16	3.09%	30	2015-12-18	30	2016-3-16
短期公司债	2015-11-10	3.70%	30	2015-12-7	30	2016-11-10
证券公司债券	2014-8-26	6.00%	60	2014-9-23	60	2019-8-26
公司债	2015-11-26	3.90%	120	2015-12-18	120	2020-11-26
次级债券	2013-11-15	6.70%	36	2013-11-29	36	2017-11-15
次级债券	2014-11-17	5.50%	14	2014-12-9	14	2018-11-17
次级债券	2015-5-29	5.60%	60	2015-7-2	60	2020-5-29
次级债券	2015-6-18	6.82%	6	2015-8-27	6	2018-6-17
人民币债券	2014-11-26	6.50%	9	2014-11-27	9	2017-11-26
人民币债券	2015-8-5	6.50%	6.2	2015-8-6	6.2	2017-11-26
人民币债券	2015-11-20	4.50%	10		10	2016-11-14
美元债	2015-5-8	4.20%	2 亿美元		2	2018-5-8
美元债	2015-8-25	4.09%	1.5 亿美元		1.5	2018-8-25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① 2015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0 亿股；2015 年 3 月 16 日，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1076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00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978,747.40 万元。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 ② 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经 201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限额内，发行包括但不限于美元债券、离岸人民币或其它外币债券或次级债券、外币票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票据）以及成立中期票据计划等。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三年期美元债券，发行总额为 2 亿美元，票面利率 4.2%（公告 2015-019）；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三年期亿美元债券，发行总额为 1.5 亿美元，票面利率 4.09%（公告 2015-048）；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三年期人民币债券，发行总额为 6.2 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 6.50%（公告 2015-067）；公司完成发行 360 天债券，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 4.50%（公告 2015-069）。
- ③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新增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总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限额内，发行包括次级债券、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债、公司债券、收益凭证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品种。
- 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60 亿元（公告 2015-025）。

2015 年 5 月 6 日，公司取得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5]128 号），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取得中国人民银行的备案，核定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为 66 亿元，待偿还最高余额一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报告期内，公司累积完成了六期共 124 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余额为 62 亿元。

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5]1508 号），同意公司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规模为 120 亿元，可在 12 个月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分期挂牌转让。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成功发行了 2015 年第一期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期限为 1 年，票面利率为 3.7%（公告 2015-066）。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6 号）文件。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该批复有效期为 24 个月。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成功发行了 2015 年公司债券，规模 12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3.90%（公告 2015-072）。

- ④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证期货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不超过 6 年的次级债。2015 年 6 月 18 日，东证期货完成 6 亿元次级债发行。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普通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详见“第六节、一、（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新股发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8,747.40 万元，公司资产中的货币资金相应增长；新股发行对负债无影响。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4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554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54,811,602	1,588,618,183	30.08	1,588,618,183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205,373	295,784,854	5.60	295,784,854	无	-	国有法人
文汇新民联合 报业集团	-9,171,789	265,828,211	5.03	265,828,211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电气(集 团)总公司	-6,918,601	200,523,507	3.80	200,523,507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市邮政公 司	-6,823,033	197,753,661	3.74	197,753,661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金桥出口 加工区开发股 份有限公司	-	165,953,687	3.14	165,953,687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长城信息产业 股份有限公司	-	143,000,000	2.71	143,000,000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	133,523,008	2.53	133,523,008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128,454,533	128,454,533	2.43	-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致达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	124,800,000	2.36	124,800,000	质押	124,8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8,454,533	人民币普通股	128,454,53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9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19,4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 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320,738	人民币普通股	10,320,738			
TEMASEKFULLERTONALPHAPTELTD		9,203,699	人民币普通股	9,203,699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9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为上海市国资委下属公司。其他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588,618,183	2018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36个月
2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5,784,854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3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265,828,211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4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200,523,507	2018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36个月
5	上海市邮政公司	197,753,661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6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65,953,687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7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00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8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23,008	2018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36个月
9	上海致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4,800,000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10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5,538,347	2016年3月23日	-	限售期为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为上海市国资委下属公司。其他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王坚	1996年11月18日	13227181-4	100	从事电力、能源基础产业的投资开发和管理，天然气资源的投资，城市燃气管网的

					投资，房地产、高科技产业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经营，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588,618,18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8%。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关于公司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详见 2015 年 3 月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潘鑫军	董事长	男	1961年	2010.1.22	2017.10.28	0	0	0	无	190.63	否
吴建雄	副董事长	男	1965年	2014.10.29	2017.10.28	0	0	0	无	0	是
金文忠	董事、总裁	男	1964年	2010.9.27	2017.10.28	0	0	0	无	448.53	否
张芊	董事	男	1974年	2008.12.8	2017.10.28	0	0	0	无	0	是
吴俊豪	董事	男	1965年	2011.3.29	2017.10.28	0	0	0	无	0	是
陈斌	董事	男	1981年	2014.10.29	2017.10.28	0	0	0	无	0	否
李翔	董事	男	1971年	2014.10.29	2017.10.28	0	0	0	无	0	否
徐潮	董事	男	1955年	2011.3.29	2017.10.28	0	0	0	无	0	否
陈必昌	董事	男	1959年	2012.3.19	2017.10.28	0	0	0	无	0	否
周尧	董事	男	1967年	2008.11.11	2017.10.28	0	0	0	无	0	否

李志强	独立董事	男	1967 年	2011. 3.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12	否
徐国祥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2014. 8. 14	2017. 10. 28	0	0	0	无	12	否
陶修明	独立董事	男	1964 年	2014. 10.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12	否
尉安宁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2014. 10.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12	否
潘飞	独立董事	男	1956 年	2015. 6. 1	2017. 10. 28	0	0	0	无	7	否
宋雪枫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 年	2014. 10.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0	是
李宾	监事会副主席	男	1959 年	2014. 10.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137.00	否
刘文彬	监事	男	1975 年	2011. 3.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0	否
尹克定	监事	男	1964 年	2014. 10. 30	2017. 10. 28	0	0	0	无	0	否
吴正奎	监事	男	1974 年	2012. 3. 19	2017. 10. 28	0	0	0	无	0	否
周文武	职工监事	男	1961 年	2015. 8. 11	2017. 10. 28	0	0	0	无	40.04	否
姚远	职工监事	男	1973 年	2014. 10. 29	2017. 10. 28	0	0	0	无	150.48	否
杨玉成	副总裁	男	1965 年	2009. 7. 21	2017. 10. 28	0	0	0	无	377.73	否
	董事会秘书			2012. 1. 9	2017. 10. 28						
舒宏	副总裁	男	1967 年	2014. 4. 16	2017. 10. 28	0	0	0	无	377.73	否
张建辉	副总裁	男	1968 年	2015. 7. 24	2017. 10. 28	0	0	0	无	214.50	否
	财务总监			2014. 5. 15	2017. 10. 28						
杜卫华	副总裁	男	1964 年	2015. 8. 11	2017. 10. 28	0	0	0	无	211.16	否
杨斌	首席风险官	男	1972 年	2015. 6. 19	2017. 10. 28	0	0	0	无	67.50	否
	合规总监			2015. 7. 1	2017. 10. 28						

陈信元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1959 年	2011. 4. 18	2015. 5. 31	0	0	0	无	0	否
王国斌	副总裁（已离任）	男	1968 年	2006. 6. 23	2015. 6. 17	0	0	0	无	300. 23	否
李进安	首席风险官（已离任）	男	1968 年	2014. 4. 16	2015. 6. 18	0	0	0	无	273. 67	否
	合规总监（已离任）			2008. 11. 26	2015. 6. 30						
马骥	投资银行总监（已离任）	男	1970 年	2010. 9. 27	2015. 7. 23	0	0	0	无	284. 7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 128. 90	/

备注：

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期权；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 潘飞先生自 2015 年 6 月起从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陈信元先生 2015 年度未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王国斌先生、李进安先生、杨斌先生、马骥先生为报告期内任职公司高管期间的薪酬；周文武先生为报告期内任职公司监事期间的薪酬。
3. 董事、监事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情况的说明：吴建雄先生、宋雪枫先生、张芊先生、吴俊豪先生在任职单位申能（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潘鑫军	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长宁区办事处愚园路分理处党支部书记，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整党办公室联络员、组织处副主任科员，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工会主席、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吴建雄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申能电力开发公司工程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经理助理，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长，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金文忠	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万国证券发行部副经理、研究所副所长、总裁助理，野村证券企业现代化委员会项目室副主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芊	现任公司董事，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管、主管，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副经理、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俊豪	现任公司董事，申能（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经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新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上海新资源投资咨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百利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主管，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主管、主管、高级主管、金融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陈斌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处处长助理，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烟草（集团）公司（现更名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处科员、科长助理、科长。
李翔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报业集团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上海文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对外信息服务热线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文汇新民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华书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界面（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明珠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文汇报社经济部记者、副主任、专刊部主任，文汇报新民联合报业集团经济管理部副主任、

	主任。
徐潮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汽轮机厂机关行政党支部副书记、书记、厂长办公室副主任、财务处处长，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副总裁，上海电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预算部部长，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投资管理部部长，上海电气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人代表。
陈必昌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市邮政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东方书报刊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全日送物流配送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捷时达邮政专递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邮政实业开发总公司董事长，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邮电部第三研究所工程师，深圳市邮电局工程师、科长、副处长，广东省邮电管理局邮政部副主任，深圳市邮政局邮政处处长（副处级），广东省邮政局工程建设处副处长、处长、局长助理，国家邮政局电子邮政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邮政局局长、党委副书记（副局级），广东省邮政局副局长，山东省邮政局局长，山东省邮政公司总经理。
周尧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德美居超市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市城市排水监测站分析室工程师，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区委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上海市浦东新区环保与市容卫生局环保处副处长，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住宅与公共事业建筑部经理，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志强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美国格杰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环太平洋律师协会法律执业委员会副主席。
徐国祥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主任，保定天威保变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上海海运学院管理系讲师，上海财经大学统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修明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暨管委会主任，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天平律师事务所和中国法律咨询中心律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国际法研究室助理研究员。
尉安宁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沃福百瑞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宁夏广播电视大学（银川）经济学统计学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研究室主任、助理研究员，世界银行农业自然资源局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董事、农业食品工商业主管，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业务发展主管、中国区 CEO、上海分行行长，山东亚太中慧集团董事长。
潘飞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博士生导师，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白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
宋雪枫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副经理、经理，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四川自贡市市长助理（挂职）、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宾	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曾任北京空军 39583 部队机械员，上海建筑机械厂团委干事、副书记、书记、人事科干部、装配车间党支部书记，上海市石油化工设备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上海市物价局人事处主任科员，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主任，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干部人事处（人力资源处、老干部处）处长。
刘文彬	现任公司监事，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财务部长、副总会计师。
尹克定	现任公司监事，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海外事业部财务主管，香港建设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南方公司总会计师，上海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吴正奎	现任公司监事，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绿地润东汽车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江苏天能集团职员，昆山市南方化工厂会计，上海绿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
周文武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退管会副主任。曾任上海招商国际旅游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上海市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中电理曼实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生物技术工业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管理总部专员、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
姚远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合规法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证券营业部财务，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总部主办、主管、高级主管、资深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杨玉成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系教师，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舒宏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旗忠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网络中心开发部经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中心负责人、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信息技术总监兼总经理助理、营运总监兼总经理助理、营运总监（现更名为首席营运官）。
张建辉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计划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任科员，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

	宁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杜卫华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工会主席、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纪委委员，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营运管理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职工监事。
杨斌	现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处科员，上海证监局稽查处、案件审理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二处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一处副处长、期货监管处处长、法制处处长。
陈信元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会计学系副系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会计学院院长、校长助理。
王国斌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公司副总裁，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万国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融资经理，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融资经理，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交易部总经理助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总部副总经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交易总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证券投资业务总部总经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投资决策委员会执行委员兼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总经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
李进安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曾任江西吉安市财政局干部，深圳中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君安证券稽核部高级稽核，君安证券南京业务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南京太平南路营业部总经理、江苏区总协调人，国泰君安证券总裁办公室、BPR 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规划师、副总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合规负责人，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
马骥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监，现任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财务总监。曾任交通银行南京分行证券营业部业务主管，华夏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总监兼总经理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业务总部、购并业务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业务总部、购并业务总部总经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建雄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至今
张芊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9 月	至今
吴俊豪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管理部经理	2011 年 4 月	至今
陈斌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4 年 4 月	至今
陈必昌	上海市邮政公司	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1 年 2 月	至今
宋雪枫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 年 8 月	至今
刘文彬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 年 9 月	至今
尹克定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2 年 12 月	至今
吴正奎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12 年 1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潘鑫军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6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7月	至今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6月	2015年4月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2015年8月
吴建雄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4月	至今
金文忠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3月	至今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7月	至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	至今
张芊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年10月	至今
吴俊豪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今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今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4月	至今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0 月	至今
	成都市新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4 月	至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10 月	至今
陈斌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处	处长助理	2014 年 5 月	至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至今
李翔	上海报业集团经营管理办公室	主任	2013 年 10 月	至今
	上海文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4 月	至今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5 月	至今
	上海新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2 月	至今
	上海对外信息服务热线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	至今
	上海文汇新民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今
	上海新华书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0 月	2015 年 3 月
	界面（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7 月	至今
	上海东方明珠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7 月	至今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至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至今
徐潮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3 月	至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6 月	至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今
陈必昌	上海东方书报刊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5月	至今
	上海邮政全日送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7月	至今
	上海捷时达邮政专递公司	董事长	2011年7月	至今
	上海邮政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7月	至今
	上海邮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9月	至今
	上海邮政实业开发总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月	至今
	上海邮币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0月	至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	至今
周尧	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中心	总经理	2014年8月	至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2月	至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4月	至今
	上海华德美居超市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9月	至今
李志强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创始合伙人	2008年6月	至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至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	至今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至今
徐国祥	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	主任	2003年6月	至今
	保定天威保变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0月	至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4月	至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4月	至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1月	至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陶修明	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创始合伙人暨管委会主任	1995年7月	至今
	高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北京厚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3月	至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尉安宁	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9月	至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8月	至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9月	至今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	董事	2011年1月	至今
	大成食品（亚洲）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	至今
	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宁夏沃福百瑞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潘飞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副院长	2000年7月	至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4月	至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至今
	雅白特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宋雪枫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年5月	至今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7 月	至今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7 月	至今
	上海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7 月	至今
	成都诚毅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1 月	至今
尹克定	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1 月	至今
吴正奎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1 月	至今
	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1 月	至今
	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 年 3 月	至今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6 月	至今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7 年 1 月	至今
	锦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0 月	至今
	绿地润东汽车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8 月	至今
杨玉成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至今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8 月	至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2 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7 月	至今
舒宏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2 月	至今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1 月	至今
	上海旗忠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 月	至今

张建辉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1 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3 月	2015 年 8 月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3 月	至今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10 月	至今
	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8 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5 月	至今
杜卫华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3 月	至今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1 月	至今
杨斌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	2015 年 6 月	至今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至今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	至今
陈信元	上海财经大学	副校长	2014 年 12 月	至今
王国斌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4 月	至今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6 月	2015 年 9 月
李进安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2 月	2015 年 8 月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6 月	2015 年 8 月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总监	2010 年 7 月	2015 年 6 月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12 月	2015 年 9 月

马骥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执行官、财务总监	2012 年 6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李翔于 2016 年 1 月起担任上海晨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股东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固定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核定，报董事会批准；年度绩效奖金计提总额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当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核定，报董事会批准；经营班子成员绩效奖金与其个人年度绩效考评结果和薪酬级差系数挂钩，分配结果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确认后，由董事长负责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确定；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确定。根据上海市《关于深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工作要求，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董事长、总裁、副总裁、纪委书记的薪酬结构和水平按《意见》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3128.9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信元	独立董事	离任	按照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或任职的有关文件要求,陈信元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潘飞	独立董事	选举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潘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潘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王国斌	副总裁	离任	因工作原因,王国斌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李进安	首席风险官及合规总监	离任	因个人原因,李进安先生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
杨斌	首席风险官及合规总监	聘任	201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杨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
齐蕾	首席投资官	离任	因工作原因,齐蕾女士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首席投资官职务。
杜卫华	职工监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杜卫华先生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向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
张建辉	副总裁	聘任	2015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聘任张建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杜卫华	副总裁	聘任	2015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聘任杜卫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马骥	投资银行总监	离任	因工作原因,马骥先生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投资银行总监职务。
周文武	职工监事	选举	201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二次联席会议选举周文武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89
研究人员	151
投资银行人员	255
经纪业务人员	2,028
资产管理人員	146
投资业务人员	144
财务人员	189
信息技术人员	219
其他人员	277
合计	3,6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9
硕士	1,052
大学本科	2,038
大学专科	461
中专	43
高中及以下	45
合计	3,698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人才的吸引、激励、培养和使用，实行岗位工资制和绩效提成奖金相结合的工资制度，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地区市场水平和绩效评估结果挂钩，做到了“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根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公司与每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劳动合同内容包含关于合同期限、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合同的变更及解除等条款。

依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公司为员工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并按时足额缴纳上述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同时依据适用的国家法规，公司于 2006 年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和补充医疗保险制度，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和补充医疗保障。

(三) 培训计划

2015 年，围绕公司上市后发展要求，培训工作持续以“促进资源共享，打造学习型组织”为宗旨，努力构建培训大平台，打造精品课程和精选师资，创新培训形式、内容和服务，通过移动互联网平台推送等手段，构筑学习发展新阵地，把培训真正转化为实际行动，2015 年共举办各类面授内训 36 期，培训人数达 2299 人次；选派 253 名员工参加外部各专业机构组织的培训（其中海外培训 3 人）；网络培训 3399 人次。

2016 年，我们将继续根据公司发展要求开展各类培训，以“培训为业务服务”为核心，以“坚持搭建多层次培养体系，坚持打造多方位培训形式”为主线，深入推进培训工作的系统性、层次性、全面性。重塑内部讲师队伍，开发具有公司特色的网络课程与微课程，以适应不断增长的互联网式学习需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79,49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6,920,977.74 元

七、公司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一）证券经纪人管理相关情况

公司自2010年9月7日获得上海证监局批复正式取得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以来，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要求，以及报送方案的步骤安排实施、开展证券经纪人工作。

1、报告期内与证券经纪人有关的管理制度、内控机制和技术系统的运行和改进情况

公司在获得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后，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要求发布实施了《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总部根据该制度的职责划分，制订了《证券经纪人入职、离职及资格管理办法》、《证券营销人员信息公示操作规定》、《证券经纪人绩效管理办法》、《证券经纪人档案管理规定》、《证券经纪人培训管理办法》、《证券营销人员执业行为管理规定》、《经纪业务营销人员责任追究实施细则》、《经纪业务营销人员所属客户管理流程》等相关的配套制度及业务流程，并根据配套制度和业务流程对技术支持系统予以实施和改进。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人管理系统保持有序平稳运行，利用系统对证券经纪人的执业行为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监控：

（1）规范执业要求，即：证券经纪人必须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并且通过执业前培训方能在公司正常展业，严防执业前风险；

（2）加强执业过程风险控制，针对经纪人客户认领流程增加了相应的流程控制，规定了认领时限，防范证券经纪人间恶性竞争；

（3）加强展业的事后监控，增加证券经纪人合规考核系数功能，此系数根据证券经纪人展业过程中的合规行为（包括违法违规、客户投诉等）进行量化，直接决定其个人利益（包括薪资、绩效等）。

2、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人委托合同执行及合法权益保障情况

公司对符合条件人员办理了证券经纪人入职审批并签署了《证券经纪人委托合同》，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了合同期限、执业范围、业绩报酬的计提等。目前公司证券经纪人签署的委托合同的期限都为一年，每年续签一次，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规定了证券经纪人的执业范围，按照同业公会要求公司证券经纪人业绩提成不得高于50%。

根据公司2008年6月4日《关于加强对营业部营销人员规范和管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从2008年7月份起，所有营业部的证券经纪人业绩提成均由公司总部统一发放，证券经纪人的业绩提成全部采集于营销人员展业管理平台，由公司财富管理业务总部制作报表，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审核并代扣代缴应交税金后由计划财务管理总部发放，充分保障了证券经纪人的合法权益。

3、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人执业前培训和后续职业培训情况

公司组织所有证券经纪人参加了2015年度合规考试，通过公司E-learning学习平台进行合规考试。经统计，截至报告期末，所有证券经纪人皆已通过2015年度合规考试。此外，公司要求所有证券营业部新入职证券经纪人必须在展业前通过公司新员工合规考试，如未通过，则该证券经纪人在系统中将无挂户权限。

公司从证券经纪人入职流程制度上严格把关，控制新入职证券经纪人必须在完成60学时执业前培训后第二个工作日方可展业。目前我公司所有证券经纪人都已完成了“营销人员执业前培训”课程的学习，该课程共有28门课程，其中涵盖金融知识系列、客户服务系列、证券基础知识系列、证券交易系列、证券业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系列等多方面课程，总课时为60小时。该培训计划通过条件是：学习28门、60个小时的课程，通过每一门课程后的测试，此两项条件同时满足为通过该门课程。在28门课程都通过后，方可参加“营销人员执业前培训考试”，该考试涵盖之前学习过的28门课程不同内容，该课程需通过公司E-Learning平台完成。同时，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规定，证券经纪人在证书有效期即将到期的人员需参加每年15小时的后续职业培训，根据我公司财富管理总部统一安排，组织各营业部符合培训资格的证券经纪人全部参加了后续职业培训。

（二）证券经纪人人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 120 家证券营业部获得了证券经纪人资格，已与公司签署《证券经纪人委托合同》的证券经纪人 756 人，所有证券经纪人均已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提交执业注册并已获得中国证券业协会的审核通过。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建设的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首先，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同时为适应 H 股上市，保障上市后规范运作，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修订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其次，为加强母子公司管理，审议通过了修订《子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议案；再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制度》、《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等；最后，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开展股票期权交易试点、参与发起设立中证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债权资产证券化业务、向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申请开展境外自营业务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会议 13 次，监事会会议 4 次，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 2 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共计 31 次会议。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2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77 号青松城大酒店 4 楼劲松厅召开了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0 项普通决议议案：《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分项表决）》、《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用 2015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特别决议议案：《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相关决议于2015年5月2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在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77号青松城大酒店4楼劲松厅召开了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11项普通决议议案：《公司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关于以融资类业务债权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10项特别决议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关于公司增加境外募集主体资格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H股股票在香港上市后适用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相关决议于2015年9月23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公司没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因而报告期内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情况。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潘鑫军	否	13	13	11	0	0	否	2
吴建雄	否	13	13	11	0	0	否	1
金文忠	否	13	13	11	0	0	否	2

张芊	否	13	13	11	0	0	否	1
吴俊豪	否	13	13	11	0	0	否	1
陈斌	否	13	13	11	0	0	否	2
李翔	否	13	13	11	0	0	否	1
徐潮	否	13	12	11	1	0	否	0
陈必昌	否	13	11	11	2	0	否	0
周尧	否	13	13	11	0	0	否	2
李志强	是	13	13	11	0	0	否	2
徐国祥	是	13	13	11	0	0	否	2
陶修明	是	13	13	11	0	0	否	0
尉安宁	是	13	12	11	1	0	否	1
潘飞	是	8	8	7	0	0	否	1
陈信元	是	5	5	4	0	0	否	0

注：2015 年 5 月 25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潘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潘飞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证监许可[2015]72 号）。据此，陈信元先生卸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潘飞先生开始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全体董事对董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无弃权 and 反对。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5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公司 2012-2014 年度 IPO 审计报告等文件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5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开展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的议案》、《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中证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2015 年 2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2-2014 年度与上海诚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15 年 4 月 23 日，现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

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4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公开信息》、《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控制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关于同意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定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聘用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合规报告》、《关于计提公司经营班子 2014 年度绩效奖金的议案》、《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2015-2017）〉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总部设置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5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直投子公司设立并认购东方智科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申请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议案》。

6、2015 年 6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的议案》、《关于选举潘飞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7、2015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债权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8、2015 年 7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规模的议案》。

9、2015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向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0、2015 年 8 月 27 日，现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5 年中期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5 年中期合规报告》、《公司 2015 年中期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关于设立股权投资与交易业务总部的议案》、《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以融资类业务债权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扩大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境外募集主体资格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保荐人和承销商团成员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H 股股票在香港上市后适用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的保密及档案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15 年 9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收益互换的议案》。

12、201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13、2015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开展境外自营业务资格的议案》。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或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及其成员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其成员如下：

战略发展委员会：吴建雄（主任委员）、潘鑫军、金文忠、陈必昌、陶修明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潘鑫军（主任委员）、金文忠、李翔、周尧、李志强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李志强（主任委员）、张芊、陈斌、徐国祥、尉安宁

审计委员会：潘飞（主任委员）、吴俊豪、徐潮、徐国祥、尉安宁

注：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潘飞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选举潘飞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并同时选举其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 各专门委员会职责及召开会议情况

1、战略发展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

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确定的其他职责和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或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听取了战略发展总部作的《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2015-2017）〉的议案》及其解读。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2015-2017）〉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出席情况：

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吴建雄	2 / 2
潘鑫军	2 / 2
金文忠	2 / 2
陈必昌	1 / 2
陶修明	2 / 2

2、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董事会确定的其他职责和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或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5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方案》。

201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控制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合规报告》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公司 2015 年中期合规报告》和《公司 2015 年中期合规报告》。

报告期内，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情况：

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潘鑫军	3 / 3
金文忠	3 / 3
李翔	2 / 3
周尧	3 / 3
李志强	3 / 3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董事会确定的其他职责和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或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经营班子 2014 年度绩效奖金的议案》、《关于实施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14 年度绩效奖金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情况：

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李志强	4 / 4
张芊	4 / 4
陈斌	4 / 4
徐国祥	4 / 4
尉安宁	4 / 4

4、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

业行为；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董事会确定的其他职责和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或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报出公司 2012-2014 年度 IPO 申报审计报告等文件的议案》。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定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聘用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 201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保荐人和承销商团成员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情况：

姓名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潘飞	1 / 1
吴俊豪	2 / 3
徐潮	1 / 3
徐国祥	3 / 3
尉安宁	2 / 3
陈信元	2 / 2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监事对监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无弃权 and 反对。情况如下：

1、2015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公司 2012-2014 年度 IPO 申报审计报告等文件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7 名，实际表决监事 7 名，有效表决数占监事总数的 100%。

2、2015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公开信息》、《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14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高管人员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5 名。尹克定监事和吴正奎监事因公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均授权宋

雪枫监事会主席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宋雪枫监事会主席主持,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财务总监、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监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等列席了会议。

3、2015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7名。本次会议由宋雪枫监事会主席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2015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7名,实际表决监事7名,有效表决数占监事总数的100%。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因此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坚持“创新、转型、发展”总思路,顺应行业创新发展新形势,带领干部员工奋发图强、开拓创新,公司各项业务发展以及考核指标取得了显著成绩。公司2015年3月成功上市,实现了公司重大战略发展目标。报告期内,由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聘请外部咨询公司为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进行咨询服务,协助开展薪酬激励机制深化改革工作。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明确业绩目标,年终进行评价,除重点关注其各自分管工作领域的财务表现、年度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外,其绩效考核结果还与公司业绩紧密挂钩。基于公司2015年度整体的业绩表现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2015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整体绩效表现优秀。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合规管理是内部控制的基础，是风险管理的核心。为加强内部控制，实现全面风险管理，夯实合规基础，公司将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实现有机衔接与融合，并以此为基础，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2015 年，在错综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公司认真落实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密切配合，按照公众公司监管要求，稳步分批推进内控建设工作；积极推进员工执业行为管理、产品管理、客户管理、信息隔离墙管理、法务支持等合规法务重点工作；有效落实合规考核、宣传、检查、问责等合规职能，加强合规团队及风控专员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了管理效率和工作质量。从具体工作效果来看，公司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未发生被诉事件，合规管理的有效性也得到明显提升。

1、公司合规管理理念

公司所倡导的合规管理理念主要有：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人人有责；人人合规、主动合规。

2、公司合规管理原则

公司通过建立和执行合规管理制度，建立合规管理机制，确保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性、独立性及全面性。

3、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及职责

为保障公司依法经营，合规运作，增强公司自我约束能力，实现公司规范、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政策规定，坚持有效性、独立性及全面性的原则，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

在公司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中，公司各层级的合规管理职责为：

董事会负责督促、检查、评价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对合规管理政策、重大事项决策，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其具体职责包括：审定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合规总监工作细则等公司重大合规管理制度；聘任合规总监，决定设置公司合规管理的组织机构，并对合规总监进行履职考评；审定合规工作报告，就重大法律法规和准则变化对公司影响进行评估，并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作出评价；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督促公司进行整改，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等。

为保障合规管理的专业化，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其合规管理职责包括：审议公司合规管理工作的总体原则和方针；审议公司的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合规风险和相

关措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价；听取合规总监的定期报告，评估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合规管理状况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公司履行合规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合规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实施必要的检查，督促经营管理层及时纠正合规管理缺陷，并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监督责任。

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健全合规管理机制，落实日常经营管理的合规管理工作，对公司经营管理及员工执业行为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领导责任。

公司各部门和分支机构的负责人应当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执业行为合规性的监督管理，对本单位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领导责任。

公司全体员工都应当熟知与其执业行为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准则，主动识别、控制其执业行为的合规风险，并对其执业行为的合规性承担直接责任。

为保障合规管理的有效开展，公司根据规定设立了合规总监，合规总监是公司的合规负责人，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日常工作向董事长报告。为保障合规总监独立开展工作，公司还规定合规总监不得兼任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职务，不得分管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部门。合规总监职责主要包括：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等进行合规审查并出具意见；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发现后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和监管机构报告，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保持与证券监管机构和行业自律组织沟通联系，配合检查调查并跟踪落实；组织公司合规培训、咨询、反洗钱及信息隔离墙制度；处理违规投诉举报等。

公司还设合规部门配合合规总监工作，公司合规部门为合规法务管理总部。合规法务管理总部是公司履行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职责的职能部门，对合规总监负责，配合合规总监完成公司的合规管理和法务管理工作，并对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负直接责任。合规部门协助合规总监完成以下工作：进行合规审查并出具书面审查意见；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监督；实施合规检查并对违法违规行为 and 合规风险隐患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及时向合规总监、监管机关、自律组织报告；提供合规咨询，进行合规培训，编制公司合规手册，跟踪法律、法规变动，修改、完善制度流程并督导检查；受理违规投诉举报并按规定处理；组织实施公司反洗钱和信息隔离墙制度；保持与证券监管机构和行业自律组织沟通联系，配合检查调查并跟踪落实；将合规管理工作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文件资料存档保管及其它相关工作。

公司还在各部门、各分支机构设置风控专员岗，落实本单位的合规管理要求，并协助合规管理部门开展工作，保障将合规管理覆盖到经营管理和员工执业行为的全过程。风控专员岗对本单位及员工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负监督责任和连带责任。

稽核总部通过现场和非现场方式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进行常规稽核或专项稽核，负责对公司管理人员、分支机构负责人、关键岗位的任期届满、工作调动或离职等进行稽核。稽核总部对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负监督责任。

4、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法规要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各层级合规管理职责、履职保障、运行机制等进行了规定：

按照公众公司合规管理的要求，稳步分批推进完成内控建设工作，融合合规风险和操作风险管控，全面梳理各模块工作流程和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完善内控体系是上市公司一项重要要求。在上市后，公司立即启动推进内控建设工作，并在 2015 年年底前已按计划全面完成内控建设工作。公司上市之初，由合规法务管理总部研究制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

案》，对内控建设工作的实施目标、实施范围、保障机制及工作计划等进行规划；2015 年度，选聘毕马威为公司的内控咨询机构。

公司在制定修订各项制度时，将合规管理的各项要求融入到各项业务流程。根据规定，公司制订修订各项制度需要经过合规部门审核，为各项制度的规范性提供了保障。公司不断根据法规制度的变化对公司各项制度进行梳理，实现了各项制度的与时俱进。

5、合规与风险管理报告体系

在合规与风险管理报告方面，公司建立了包括日报、月报、季报、年报、临时报告、专项报告等在内的完整的报告体系。合规总监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按规定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监管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报告。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制度、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对公司各层级合规与风险管理的报告路径进行了规定。当前公司合规风险管理报告体系主要包括：

年报方面，根据规定，公司于每年 8 月 31 日前向监管机构报送中期合规报告，并于每年 4 月 30 日前报送上一年度的公司年度合规报告。合规报告按规定内容格式撰写，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董事签署意见。同时，合规报告还报公司监事会，以便公司监事更好地了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季报方面，根据上海证监局要求，公司每季度向监管部门报送公司合规季报。

月报方面，合规部门各业务条线都有合规与风险管理监控月报，分别报送合规总监、被监控部门及其分管领导。合规部门还通过合规管理综合月报、风险管理综合月报，向公司主要领导汇报每月风险事项及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各部门风控专员岗也建立了合规风险管理月报制度。

日报方面，合规部门主要业务条线建立有工作日报，每日记录各项阈值与主要合规点。营业部风控专员岗也建立了相应的日报制度。

对于一些特殊事项，公司通过临时报告与专项报告的形式及时报告。

十、公司合规稽核部门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检查情况

1、开展员工执业行为专项抽查和检查

2015 年，员工执业行为管理共完成专项检查 3 次，具体如下：

二、三季度，针对包括证券投资业务、研究所、固定收益业务、财富管理业务、证券金融业务等在内的各重点业务部门所涉员工执业行为管理的落实情况分别开展专项合规摸底检查，及时报告检查情况，督促落实整改。

对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情况摸底排查，并出具《关于我司证券投资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信息隔离墙及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情况的报告》。

四季度，针对东证资管、证券投资业务总部及其交易室进行员工执业行为管理专项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对重点岗位员工的办公电话录音、即时通信工具、办公邮件等进行抽样检查等。

2、开展外部接入信息系统自查，清理场外配资账户

2015 年 6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通知要求，公司立即全面开展外接信息系统客户自查，并按要求对相关场外配资账户进行后续清理等；应对监管态势日趋严峻的形式，多次组织员工执业行为管理专项检查，检查覆盖证券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研究所、固定收益业务、财富管理业务、证券金融业务等各业务部门及其交易室等；反洗钱、信息隔离墙管理、经纪业务等均采取月度检查的方式，并将检查结果在月报中体现。

3、严肃合规问责，落实处罚措施

2015 年，公司分别针对包括个别研究员违规泄露未发布研报观点结论的违规事项、南昌绿茵路营业部个别员工不按时处置持有股票及代客户下单的违规事项、长沙劳动西路营业部三位员工违规事项，以及个别研究员违规泄露上市公司调研纪要的违规事项在内的 4 项与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有关的违规事项进行及时调查处理和合规问责，并按照责任程度给与相关当事人通报批评、扣罚绩效奖金、撤职等处罚措施。

（二）稽核情况

按照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在评价评估工作中，对年内稽核及评价评估工作中发现的一百七十余项内控及合规管理缺陷逐一跟踪整改，确保有效落实。

2015 年 1 月，按照证券业协会关于开展“两加强、两遏制”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公司各相关部门对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风险管理情况及各项业务活动合规情况开展了一次全面自查。通过上述两项工作，有效推动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及合规管理工作的不断健全。

报告期内，公司稽核部门共完成 100 个稽核项目，分别是：8 个总部级常规稽核项目（运营管理、计划财务管理及资金管理、信息技术管理、证券投资业务、证券研究业务、固定收益业务、证券金融业务和金融衍生品业务）、6 个子公司常规稽核项目（东证期货、东证资管、东证资本、东方香港、东证花旗和东证创新）；31 个营业部常规稽核或经理强制休假稽核项目；16 个离任稽核项目；34 个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项目；5 个专项稽核项目（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201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基金销售专项稽核、信息隔离墙专项稽核、反洗钱专项稽核）。除上述稽核项目外，公司还完成了 45 项工程预算审核项目和 21 项工程结算审价项目。

2015 年度，稽核范围覆盖了公司主要部门、子公司及分支机构，稽核范围也首次扩大到了新成立的资金管理总部，顺利实现了稽核全覆盖。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东证债	136061.SH	2015-11-26	2020-11-26	120	3.90%	按年支付利息,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联系人	周平、卢文
	联系电话	021-2216999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人民币 11,990,400,000.00 元, 并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5)第 1759 号)。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用途使用募资资金。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5]330 号), 评定主体评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期债项评级为 A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增信机制: 信用发行。

偿债计划:

(一) 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

工作日)。

2、本次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 本金的偿付

1、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0 年 11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本次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5 东证债”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完成发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公司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并将于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4,087,657,691.49	5,254,605,723.10	16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754,577.49	-654,314,331.62	-1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558,486.21	10,263,398,298.00	372.3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22,861,766.96	27,384,441,105.28	124.66	
流动比率	1.30	0.76	71.05	
速动比率	1.30	0.76	71.05	
资产负债率	78.52%	78.28%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	8%	增加 4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314%	235%	增加 79 个百分点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7%	240%	增加 77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除公司债券外，尚有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等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未发行逾期违约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已经获得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建设银行、上海银行、浦发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各类授信额度合计 9,040,000.00 万元人民币，尚未使用的各类授信额度总额为 4,670,300.00 万元人民币。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511 号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利敏

中国·上海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55,343,506,456.96	23,803,148,824.15
其中: 客户存款		43,514,924,725.33	18,662,305,493.27
结算备付金	七 (2)	8,825,403,902.82	5,648,616,996.6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2,213,336,744.61	3,899,199,438.17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七 (3)	14,241,083,179.76	9,946,057,59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5)	31,870,854,119.17	7,273,646,008.74
衍生金融资产	七 (7)	77,362,323.79	56,766,200.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8)	26,498,215,480.49	13,519,250,787.78
应收款项	七 (9)	2,297,049,980.91	131,229,488.56
应收利息	七 (10)	1,535,388,226.64	1,240,006,738.33
存出保证金	七 (11)	1,060,010,720.95	756,609,452.83
应收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4)	59,876,720,287.65	40,432,417,79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 (15)	1,213,998,946.09	1,247,202,375.3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1,908,525,806.26	1,003,792,680.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9)	423,514,973.48	449,178,086.83
在建工程	七 (20)	1,220,136,254.16	1,004,120,414.02
无形资产	七 (21)	96,548,839.33	86,188,348.5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23)	32,135,375.10	32,135,375.10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4)	113,051,856.68	83,568,00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5)	317,447,823.69	74,054,314.28
其他资产	七 (26)	946,607,923.20	742,133,555.25
资产总计		207,897,562,477.13	107,530,123,032.87
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8)	383,780,000.00	2,34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8,396,060,800.00	6,779,791,383.76
拆入资金	七 (29)	10,200,000,000.00	6,98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30)	3,147,266,227.29	878,235,991.12
衍生金融负债	七 (35)	181,479,873.43	431,80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 (31)	47,880,091,289.67	37,106,174,084.40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 (32)	43,193,274,615.35	21,783,072,047.19
代理承销证券款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7)	1,928,932,820.94	356,572,025.59

应交税费	七 (38)	1,975,340,274.19	352,968,778.25
应付款项	七 (36)	229,491,189.34	12,170,040.97
应付利息	七 (39)	1,497,557,526.48	406,525,982.54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1)	385,388,000.00	362,894,000.00
应付债券	七 (42)	51,962,488,100.57	12,679,833,442.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5)	976,606,383.31	501,362,601.40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七 (48)	184,060,027.63	699,252,353.59
负债合计		172,521,817,128.20	88,904,624,537.7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七 (50)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七 (52)	12,569,391,446.46	3,796,107,002.1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4)	2,061,953,279.19	1,235,040,639.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6)	2,457,997,881.73	1,435,323,382.74
一般风险准备	七 (57)	5,138,430,927.73	3,222,164,834.85
未分配利润	七 (58)	7,448,602,870.24	4,382,754,674.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合计		34,958,119,326.35	18,353,133,455.60
少数股东权益		417,626,022.58	272,365,039.5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5,375,745,348.93	18,625,498,49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 权益) 总计		207,897,562,477.13	107,530,123,032.87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37,920,817,162.26	18,337,300,256.05
其中: 客户存款		23,321,994,425.03	13,977,520,043.91
结算备付金		6,038,317,874.80	3,466,376,538.81
其中: 客户备付金		4,719,162,856.22	2,852,735,915.08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13,532,052,339.17	9,735,314,639.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95,835,737.46	4,878,869,164.97
衍生金融资产		73,116,448.48	55,909,34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365,015,185.49	12,870,103,977.13
应收款项		190,311,289.28	93,702,803.25
应收利息		1,444,535,775.11	1,183,224,177.33
存出保证金		913,791,831.36	704,788,155.13
应收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252,344,422.99	39,089,342,899.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998,946.09	1,247,202,375.35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1)	7,439,322,200.45	4,698,130,643.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863,718.15	432,438,638.20
在建工程		1,212,835,247.01	1,000,232,064.32
无形资产		88,253,686.95	79,079,384.80
开发支出			
商誉		18,947,605.48	18,947,605.48
长期待摊费用		65,587,966.43	75,640,76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659,849.19	27,654,646.57
其他资产		137,790,410.96	58,521,940.72
资产总计		180,594,397,697.11	98,052,780,026.40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7,799,271,000.00	6,809,791,383.76
拆入资金		10,200,000,000.00	6,98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60,557,560.00	
衍生金融负债		112,424,928.00	431,80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281,590,185.72	36,638,776,046.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919,127,116.64	16,328,757,066.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04,060,030.53	152,381,765.76
应交税费		1,779,317,235.62	299,278,294.44
应付款项		24,129,948.41	6,161,788.54
应付利息		1,424,293,327.45	398,512,493.68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6,585,724,935.12	11,778,782,725.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611,398.05	446,414,322.67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108,144,981.35	183,090,019.25
负债合计		146,719,252,646.89	80,025,377,71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81,742,921.00	4,281,742,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2,569,391,446.46	3,796,107,00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86,008,064.21	1,208,944,033.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7,997,881.73	1,435,323,382.74
一般风险准备		4,955,922,843.42	3,183,287,045.17
未分配利润		6,824,081,893.40	4,121,997,927.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75,145,050.22	18,027,402,312.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0,594,397,697.11	98,052,780,026.40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434,705,061.27	5,499,603,011.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59）	5,829,928,253.43	2,199,598,330.15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65,294,666.26	1,422,774,879.6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94,782,894.13	447,634,307.9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95,984,675.82	281,706,517.14
利息净收入	七（60）	-258,795,800.69	-763,651,61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1）	9,507,362,048.30	3,798,092,01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295,503.88	136,126,696.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270,865,036.15	244,304,999.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39,933.20	4,098,821.02
其他业务收入	七（63）	15,705,590.88	17,160,459.13
二、营业支出		6,040,256,854.07	2,609,681,110.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4）	818,247,122.56	262,542,051.81
业务及管理费	七（65）	5,222,382,327.94	2,342,185,593.7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372,596.43	4,953,464.58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4,448,207.20	2,889,921,900.87
加：营业外收入	七（67）	122,341,914.32	54,488,290.05
减：营业外支出	七（68）	17,704,829.83	10,722,021.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99,085,291.69	2,933,688,169.54
减：所得税费用	七（69）	2,124,915,559.91	574,986,526.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74,169,731.78	2,358,701,642.6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7,325,224,517.53	2,341,671,183.75
少数股东损益		48,945,214.25	17,030,458.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7,305,568.91	889,337,397.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0）	826,912,639.20	889,337,397.6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6,912,639.20	889,337,397.6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780,510.82	-16,015,436.77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28,752,710.48	902,630,992.2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20,582.10	1,993,442.16
6. 其他			728,4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929.71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01,475,300.69	3,248,039,04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52,137,156.73	3,231,008,58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38,143.96	17,030,458.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0.55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629,603,214.08	4,270,922,473.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2）	3,518,976,864.76	1,423,719,676.1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67,847,208.04	1,290,027,481.6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8,492,485.76	88,587,520.7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470,979,158.15	-917,885,085.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3）	9,089,503,737.87	3,529,263,991.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1,510,969.94	134,793,460.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997,451.20	216,726,547.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40,488.71	195,029.06
其他业务收入		16,963,829.69	18,902,314.61
二、营业支出		4,004,440,228.31	1,699,580,230.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5,384,629.58	215,548,559.58
业务及管理费		3,333,378,037.68	1,475,003,402.44
资产减值损失		-14,322,438.95	9,028,268.54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25,162,985.77	2,571,342,242.46
加：营业外收入		82,875,453.73	33,985,605.11
减：营业外支出		12,137,817.70	10,636,513.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95,900,621.80	2,594,691,333.64
减：所得税费用		1,878,070,628.51	514,547,042.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7,829,993.29	2,080,144,291.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064,030.37	882,838,540.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064,030.37	882,838,540.2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810,142.89	-15,914,356.0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5,253,887.48	898,024,496.29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728,4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94,894,023.66	2,962,982,831.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0.49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31,145,028,223.17	-7,740,954,345.1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08,471,510.47	3,816,683,063.0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217,000,000.00	3,168,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218,944,545.28	5,167,474,476.57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1,379,236,006.92	10,888,680,82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1	471,932,158.73	2,385,045,99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2,666,907.67	17,684,930,013.6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261,923,545.06	7,139,854,367.18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83,215,050.45	1,698,236,133.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6,091,941.55	1,285,565,02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7,364,522.86	521,924,92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2	4,929,129,875.11	2,051,228,08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7,724,935.03	12,696,808,54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058,027.36	4,988,121,47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133,333.33	135,321,11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30,000.00	40,072,41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3	47,806,064.55	42,132,156.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69,397.88	217,525,68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2,160,000.00	597,984,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863,975.37	273,855,516.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023,975.37	871,840,01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754,577.49	-654,314,33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85,154,000.00	27,512,916.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7,680,000.00	27,512,916.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320,000.00	366,70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4,179,744,675.87	28,285,338,09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45,218,675.87	28,679,557,007.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25,333,383.76	17,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8,644,216.69	915,552,909.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57,160.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4	682,589.21	605,80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64,660,189.66	18,416,158,70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0,558,486.21	10,263,398,29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674,780.32	4,594,283.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38,420,661.68	14,601,799,721.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84,441,105.28	12,782,641,38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22,861,766.96	27,384,441,105.28
-----------------------	--------------------------	--------------------------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27,224,399,480.03	-7,003,485,065.4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937,816,391.62	2,841,717,781.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217,000,000.00	3,168,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852,097,069.42	5,467,138,296.15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90,370,049.68	8,616,659,80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15,533.58	1,996,148,14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3,594,574.57	15,086,178,965.7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3,796,737,699.64	6,942,338,460.58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56,015,352.16	1,687,675,063.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4,010,673.99	849,674,72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845,202.19	447,587,57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130,478.13	915,499,27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3,739,406.11	10,842,775,10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7,333,980.68	4,243,403,86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330,000.00	68,535,8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44,582.55	42,019,840.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74,582.55	110,555,66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20,390,000.00	834,2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954,157.87	256,989,804.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0,344,157.87	1,091,249,80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3,269,575.32	-980,694,14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7,47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328,950,000.00	27,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16,424,000.00	27,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22,993,383.76	17,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2,826,717.54	903,124,189.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2,589.21	605,80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4,502,690.51	18,403,729,989.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1,921,309.49	8,996,270,01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40,488.71	195,02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55,458,242.20	12,259,174,755.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03,676,794.86	9,544,502,038.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59,135,037.06	21,803,676,794.86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35,040,639.99		1,435,323,382.74	3,222,164,834.85	4,382,754,674.83	272,365,039.50	18,625,498,49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35,040,639.99		1,435,323,382.74	3,222,164,834.85	4,382,754,674.83	272,365,039.50	18,625,498,49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				8,773,284,444.27		826,912,639.20		1,022,674,498.99	1,916,266,092.88	3,065,848,195.41	145,260,983.08	16,750,246,85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6,912,639.20				7,325,224,517.53	49,338,143.96	8,201,475,300.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				8,773,284,444.27							97,680,000.00	9,870,964,444.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				8,787,474,000.00							97,680,000.00	9,885,15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189,555.73								-14,189,555.73
（三）利润分配									1,022,674,498.99	1,916,266,092.88	-4,259,376,322.12	-1,757,160.88	-1,322,192,891.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2,674,498.99		-1,022,674,498.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16,266,092.88	-1,916,266,092.8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435,730.25	-1,757,160.88	-1,322,192,891.1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1,742,921.00				12,569,391,446.46		2,061,953,279.19		2,457,997,881.73	5,138,430,927.73	7,448,602,870.24	417,626,022.58	35,375,745,348.9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345,703,242.37		1,123,301,739.02	2,669,565,832.85	3,333,878,428.90	227,821,664.12	15,778,120,83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345,703,242.37		1,123,301,739.02	2,669,565,832.85	3,333,878,428.90	227,821,664.12	15,778,120,83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9,337,397.62		312,021,643.72	552,599,002.00	1,048,876,245.93	44,543,375.38	2,847,377,66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9,337,397.62				2,341,671,183.75	17,030,458.86	3,248,039,04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12,916.52	27,512,916.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512,916.52	27,512,916.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2,021,643.72	552,599,002.00	-1,292,794,937.82			-428,174,292.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021,643.72		-312,021,643.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52,599,002.00	-552,599,002.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8,174,292.10		-428,174,292.1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35,040,639.99		1,435,323,382.74	3,222,164,834.85	4,382,754,674.83	272,365,039.50	18,625,498,495.10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08,944,033.84		1,435,323,382.74	3,183,287,045.17	4,121,997,927.60	18,027,402,31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08,944,033.84		1,435,323,382.74	3,183,287,045.17	4,121,997,927.60	18,027,402,31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				8,773,284,444.27		577,064,030.37		1,022,674,498.99	1,772,635,798.25	2,702,083,965.80	15,847,742,73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7,064,030.37				6,817,829,993.29	7,394,894,023.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0				8,773,284,444.27							9,773,284,444.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				8,787,474,000.00							9,787,47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189,555.73							-14,189,555.73
（三）利润分配								1,022,674,498.99	1,772,635,798.25	-4,115,746,027.49	-1,320,435,730.25	-1,320,435,730.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2,674,498.99		-1,022,674,498.9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2,635,798.25	-1,772,635,798.25		
3. 其他											-1,320,435,730.25	-1,320,435,730.2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1,742,921.00				12,569,391,446.46		1,786,008,064.21		2,457,997,881.73	4,955,922,843.42	6,824,081,893.40	33,875,145,050.2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326,105,493.58		1,123,301,739.02	2,642,449,529.39	3,322,887,087.74	15,492,593,77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326,105,493.58		1,123,301,739.02	2,642,449,529.39	3,322,887,087.74	15,492,593,77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2,838,540.26		312,021,643.72	540,837,515.78	799,110,839.86	2,534,808,53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2,838,540.26				2,080,144,291.46	2,962,982,831.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2,021,643.72	540,837,515.78	-1,281,033,451.60	-428,174,292.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021,643.72		-312,021,643.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0,837,515.78	-540,837,515.78	

3. 其他											-428,174,292.10	-428,174,292.1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81,742,921.00				3,796,107,002.19		1,208,944,033.84		1,435,323,382.74	3,183,287,045.17	4,121,997,927.60	18,027,402,312.54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公司设立说明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由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房屋置换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股东，联合上海市财政局及 12 家大型企业集团，通过收购抚顺证券公司及受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和上海城市合作银行（现上海银行）所属证券经营机构，并以增资方式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民银行 1997 年 10 月 18 日以银复[1997]400 号文《关于抚顺证券公司更名、迁址和增资改制的批复》和 1998 年 2 月 23 日银复[1998]52 号文《关于设立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批准同意。1998 年 3 月 3 日由中国人民银行颁发 J1131290006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1997 年 12 月 11 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5005003000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

2003 年 8 月 13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以沪府体改审（2003）004 号《关于同意设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 2003 年 9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机构字[2003]184 号文《关于同意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增资扩股并更名的批复》批准同意，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13,979.18 万元折股，并以货币资金增资 100,000.00 万元，变更后股份总额为 213,979.18 万元。

根据公司 200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资扩股，按每 10 股配售 5 股、每股 1.36 元的价格向全体老股东进行配售，根据各股东对此次增资的回复并经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5 月 11 日证监机构字[2007]101 号文《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复，公司共增加注册资本 94,006.2036 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307,985.3836 万元。

根据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按每 10 股送 1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并经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8 月 6 日证监机构字[2007]187 号文《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公司以 2006 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1,397.918 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329,383.301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资扩股，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每股 4.5 元的价格向全体股东进行配售新股，根据各股东对此次增资的回复并经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1 月 7 日证监许可[2011]1769 号《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公司共增加注册资本 98,790.9905 万元，变更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428,174.2921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5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1,742,921.00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0.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799,724,000.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30,276,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2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87,474,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

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8,787,474,000.00 元。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证券业。

公司于 2004 年度获得“创新试点”券商资格,在新产品开发和资金支持方面享受一系列优惠政策。

公司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 10160000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92649

公司注册资本: 5,281,742,921.00 元

公司住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2) 行业性质和主要产品

公司行业性质为金融企业,主要业务板块为:金融证券业。

(3) 经营范围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自营;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 证券承销(限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 金融期货经纪, 期货投资咨询, 资产管理, 基金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基金, 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 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 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 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经营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资产管理、咨询、提供财务融资、投资银行等。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一) 证券(不含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承销与保荐; (二) 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金融产品投资, 证券投资, 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公司基本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 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 对股东大会负责, 监事会下辖监事会办公室。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总裁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下辖董事会办公室、稽核总部、风险管理总部和合规法务管理总部。经营管理层下辖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工会办事机构、北京办事处、监察室、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计划财务管理总部、营运管理总部、系统研发总部、系统运行总部、行政管理总部、财富管理业务总部、固定收益业务总部、证券投资业务总部、证券研究所、证券金融业务总部、金融衍生品业务总部、海外业务总部、场外市场业务总部、托管业务总部等业务职能部门。其中，财富管理业务总部下辖 120 家证券营业部。

(5) 营业网点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法人独立核算的证券营业部共 120 家，明细列示如下：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抚顺裕民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新抚区裕民路 15 号	1998 年 8 月 18 日	21040000067922	500 万	10161004	*
抚顺辽中街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望花区辽中街 25-2 号	1998 年 8 月 18 日	21040000066632	500 万	10161002	*
抚顺新华大街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顺城区新华大街 20 号楼 9 号	2002 年 3 月 28 日	21040000007138	500 万	10161003	*
北京安苑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小关北里 45 号	2001 年 4 月 4 日	110105002617253	500 万	10161001	*
北京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2 层	2006 年 7 月 18 日	110105009790046	500 万	10161054	*
广州宝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 283 号五楼	2002 年 4 月 21 日	440101000008351	500 万	10161024	*
广州平月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平月路 161 号	2006 年 8 月 29 日	440101000100350	500 万	10161057	*
汕头长平路证券营业部	汕头市长平路 161 号艺苑大厦一楼及九至十一楼	2006 年 5 月 12 日	440500000064650	500 万	10161048	*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5 楼、15 楼	1995 年 7 月 6 日	440301104284179	500 万	10161036	*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 栋 22 层 01	2006 年 5 月 18 日	440301104162295	500 万	10161049	*
北海北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北海市北海大道 187 号逢胜大厦三层 0301 号	2006 年 5 月 12 日	450500000004298	500 万	10161053	*
桂林中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中山中路 16 号	2006 年 5 月 10 日	450300000025266	500 万	10161051	*
南宁民主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民主路 6-8 号都市华庭四楼	2006 年 5 月 15 日	450102000002972	500 万	10161052	*
武汉三阳路证券营业部	江岸区三阳路 118 号三阳金城 A 座 5 楼	2006 年 5 月 11 日	420100000153955	500 万	10161050	*
长沙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西路 471 号	2002 年 6 月 7 日	91430100738981968M	500 万	10161038	*
长春同志街证券营业部	朝阳区同志街 2222 号通汇大厦四层、十一层	2006 年 7 月 31 日	22010101001671X	500 万	Z22622001	*
南京进香河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玄武区进香河路 22-5、6 号	2006 年 5 月 10 日	320100000073222	300 万	10161047	*
苏州临顿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临顿路 82 号宏信商务大厦 4 楼	2005 年 8 月 12 日	320500000017365	300 万	10161005	*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沈阳大北关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大东区大北关街 79 号 3-4 层	2006 年 5 月 16 日	210104100009392	500 万	10161044	*
沈阳南八中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铁西区南八中路 25 号	2006 年 5 月 15 日	210106100012336	500 万	10161043	*
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 167 号(CD 座 1-3 层)	2006 年 6 月 14 日	210103100016281	500 万	10161046	*
沈阳长江南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皇姑区长江南街 169 号	2006 年 5 月 15 日	210100100004888	500 万	10161045	*
上海徐汇区肇嘉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33 号 9 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048329761610	500 万	10161006	*
上海宝山区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宝山区长江西路 178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3000224085	500 万	10161007	*
上海杨浦区四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四平路 999 号三、四、五层	2006 年 5 月 15 日	310110000392317	500 万	10161041	*
上海长宁区长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546 号 1 号楼 1303 单元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5000130588	500 万	Z22631017	*
上海嘉定区曹安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1685 号 1 层 106、107、108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000000063009	500 万	Z22631013	*
上海黄浦区凤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凤阳路 310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1000191915	500 万	10161009	*
上海普陀区光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88 号 401-403、405-406、2201-2203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7000508601	500 万	10161010	*
上海浦东新区周东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川周公路 4128 号 1 楼、2 楼，周东路 716、71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15832975919P	500 万	10161011	*
上海闵行区古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古龙路 214 号地下一层、二层；216 号地下一层、二层；218、220、222 号地下一层、一至二层；224 号地下一层、二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2000183045	500 万	10161012	*
上海闵行区鹤庆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 33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128329760141	500 万	10161013	*
上海闸北区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中兴路 457 号一楼、二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08832976110H	500 万	10161014	*
上海闵行区都市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3898 号一楼、三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3000184424	500 万	10161015	*
上海浦东新区金口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金口路 510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5000468678	500 万	10161016	*
上海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 楼	1994 年 10 月 28 日	310106000043675	500 万	10161017	*
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70 号 5 层主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1000191888	500 万	10161019	*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 1600 号西侧 301-304 室、803、804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018329760811	500 万	10161020	*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上海浦东新区南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南门大街 128 号	1995 年 2 月 20 日	31000000033807	500 万	10161021	*
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165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5000468694	500 万	10161022	*
上海浦东新区牡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 60 号六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1000191907	500 万	Z22631018	*
上海徐汇广元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广元西路 315 号 2 幢 06 楼 B、C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4000140986	500 万	10161027	*
上海宝山区殷高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殷高西路 638 号 2 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6000077060	500 万	Z22631016	*
上海浦东新区新川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新川路 611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5000468686	500 万	10161029	*
上海长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080 号 72 幢 1B 整层, 2B 层 06-09 室	1993 年 12 月 9 日	310110000075921	500 万	Z22631024	*
上海浦东新区耀华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58 号 1、4-6 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15000468660	500 万	10161032	*
上海虹口区飞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飞虹路 19 号三楼、35 号三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9000211488	500 万	10161025	*
上海浦东新区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638 号	2006 年 5 月 17 日	91310000789513953F	500 万	10161040	*
上海普陀区兰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182 号 301-309、401-404、409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7000508610	500 万	10161033	*
上海杨浦区安波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安波路 521 号一层 2 室、二层、三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9131011083297596XJ	500 万	10161034	*
上海长宁区遵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 567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310105000130570	500 万	10161035	*
成都天祥寺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望平街 118 号天祥大厦 2 楼	2001 年 4 月 11 日	510108000087610	600 万	10161037	*
天津西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42 号 2-3 层	2006 年 5 月 10 日	120101000027074	500 万	10161042	*
杭州龙井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龙井路 53 号	2006 年 8 月 1 日	330194000000914	500 万	Z22633002	*
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体育场路 286 号	2002 年 8 月 7 日	330100000172715	500 万	10161026	*
济南经七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319 号	2007 年 4 月 9 日	370100100034568	500 万	10161058	*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52 号金百合大酒店 6 层	2007 年 8 月 24 日	350100100009983	500 万	10161039	*
抚顺清原证券营业部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红河路 49 号	2001 年 12 月 18 日	9121042355817873X0	500 万	10161059	*
上海松江区沪亭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 607 弄 38 号 303 室 C 商铺	2010 年 6 月 29 日	310227001552591	500 万	10161060	*
上海金山区卫清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132 号、134 号、128 弄 17 号	2011 年 6 月 30 日	310116002429428	500 万	10161063	*
上海青浦区公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东路 1606 号 D 座	2011 年 7 月 1 日	310118002641093	500 万	10161062	*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合肥望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99 号	2012 年 1 月 31 日	913401005901727927	500 万	10161067	*
临沂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临沂市河东区解放东路银桥金居小区商业楼 A 座 105-108 房	2012 年 2 月 14 日	371300100005360	500 万	10161066	*
上海嘉定区金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金沙路 77 号 5 层	2012 年 2 月 17 日	310114002361296	500 万	10161065	*
上海奉贤区南亭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亭公路 269 号 1 幢 1-2 层	2012 年 2 月 28 日	310120001979971	500 万	10161064	*
上海嘉定区沪宜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1158 号 1 层 103 室	2012 年 11 月 2 日	91310114057617570D	500 万	10161069	*
上海崇明东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县东门路 425-427 号	2012 年 11 月 19 日	310230000551901	500 万	10161068	*
郑州商务中央公园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中央公园 2 号 1 号楼 18 层 1801 号	2014 年 5 月 27 日	410101000102471	500 万	10161093	*
南昌绿茵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写字楼 2902、2903 室（第 29 层）	2014 年 4 月 23 日	360125120003252	500 万	10161094	*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综合楼 1102 号	2014 年 5 月 28 日	150100000053565	500 万	10161076	*
太原南内环街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小店区南内环街 98-2 号财富大厦 919 室、921 室	2014 年 4 月 17 日	91140100399278038D	500 万	10161090	*
昆明白龙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 19 号滇高商务大楼 10 楼 1001、1008 号	2014 年 6 月 5 日	530103000009674	500 万	10161097	*
重庆时代天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天街 2 号 1 栋 18-4 和 18-5 单元	2014 年 6 月 3 日	500103300804714	500 万	10161096	*
抚顺绥化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东洲区绥化路西段 45 号	2014 年 4 月 25 日	210400000081074	500 万	10161101	*
朝阳朝阳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朝阳大街三段 60 号	2014 年 6 月 4 日	211300004077140	500 万	10161084	*
福州鳌江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鳌江路 8 号（江滨中大道北侧，曙光路东侧）福州金融街万达广场二期 C2# 写字楼 19 层 10、11、12 室	2014 年 6 月 10 日	350100100392490	500 万	10161077	*
莆田荔华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霞林街道荔华东大道 598 号启迪温泉小区 1 号楼 502、503、504 室	2014 年 5 月 29 日	350302100066366	500 万	10161078	*
湘潭河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湘潭市岳塘区长潭路 3 号潭水大厦 4 楼	2014 年 4 月 23 日	430300000080074	500 万	10161085	*
上海宝山区淞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路 427-1 号（临）	2014 年 6 月 12 日	310113001179390	500 万	10161103	*
上海浦东新区春晓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春晓路 350 号 102 室	2014 年 3 月 31 日	310115002270054	500 万	10161074	*
上海青浦区华徐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华徐公路 999 号 B 座 102 室	2014 年 7 月 15 日	310118003016177	500 万	10161083	*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拉萨察古大道证券营业部	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306 室	2014 年 7 月 10 日	540195280000127	500 万	10161105	*
上虞财富广场证券营业部	绍兴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8 幢 1 层	2014 年 5 月 16 日	330682000160053	500 万	10161071	*
湖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湖州市人民路 133 号爱山广场 20 号楼 4-07 室	2014 年 4 月 21 日	330503000109674	500 万	10161075	*
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宾王路 68 号 11 楼东侧	2014 年 5 月 26 日	330782000461867	500 万	10161081	*
西安锦业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716-719 室	2014 年 7 月 14 日	610131200021997	500 万	10161104	*
桂林临桂县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临桂县临桂镇人民路大世界主楼二楼 1 幢 1-2-1、1-2-3 号	2014 年 7 月 3 日	450322000108944	500 万	10161079	*
烟台迎春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0 号	2014 年 7 月 22 日	370600100006543	500 万	10161080	*
上海闵行区南江燕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南江燕路 121 号	2014 年 6 月 26 日	310112001391783	500 万	10161082	*
深圳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东晟时代花园 8 号楼裙楼商业 109	2014 年 6 月 17 日	440301109607318	500 万	10161072	*
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 1399 号 1 栋 16 层 1601、1603、1605、1607、1609 号	2014 年 6 月 24 日	510109000459014	500 万	10161086	*
上海松江区新松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251 号	2010 年 7 月 5 日	310114002147271	500 万	10161061	*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13 楼 1303 室	2014 年 7 月 14 日	310101000649744	500 万	10161098	*
德阳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江西路 88 号二楼电梯左侧	2014 年 8 月 15 日	510600000106026	500 万	10161091	*
上海浦东新区富特西三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试验区富特西三路 77 号 10 幢楼 9 层 936 室	2014 年 9 月 2 日	310141000101779	500 万	10161092	*
南充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顺庆区文化路 1 号宇豪酒店 5 楼 501 号	2014 年 9 月 29 日	511302000017483	500 万	10161100	*
上海浦东新区唐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安路 782 号	2014 年 10 月 10 日	310115002452503	500 万	10161099	*
株洲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建设南路 320 号	2015 年 6 月 18 日	430200000149145	500 万	10161112	*
江阴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人民东路 112 号一层，108、110、112 号二层	2015 年 7 月 1 日	320281000519952	500 万	10161114	*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路 181、183、185 号	2015 年 6 月 25 日	320600000302404	500 万	10161113	*
西安桃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莲湖区桃园南路 38 号	2015 年 7 月 22 日	610104200015822	500 万	10161117	*
哈尔滨赣水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赣水路 84 号哈尔滨万达商业中心商业楼 1-3 层 14 号门市	2015 年 7 月 23 日	230199101019436	500 万	10161118	*
乌鲁木齐南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路 133 号城建大厦三层 4 号、5 号、6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650100160003228	500 万	10161123	*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注册号	营运资金	许可证编号	颁发机关
海口金龙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19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一层和第二层	2015年7月27日	460100000773356	500万	10161120	*
柳州文昌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市文昌路26号东郡21栋2-1号、2-2号、2-3号	2015年7月16日	450206000126409	500万	10161116	*
贵阳花果园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彭家湾花果园项目F区6栋1单元40层6.7.8.9.10.11.12号写字间	2015年7月27日	520102000786520	500万	10161132	*
石家庄体育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233号	2015年7月28日	91130100347739672B	500万	10161130	*
银川民族北街证券营业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12号2层	2015年7月27日	640103100005525	500万	10161133	*
兰州南昌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918号盛世凯旋宫一层	2015年7月27日	91620100332312676P	500万	10161121	*
西宁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21号3号楼15号商铺	2015年8月3日	630104063051888	500万	10161126	*
无锡新生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新生路152号	2015年7月29日	320200000239344	500万	10161122	*
镇江东吴路证券营业部	镇江市东吴路38号第1层110室	2015年7月30日	321100000130844	500万	10161124	*
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601号(1-2)(2-2)	2015年7月30日	330204000216362	500万	10161127	*
温州信河街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信河街松台大厦A幢601室	2015年7月29日	91330302350234632H	500万	10161125	*
台州椒江区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东路368号	2015年7月30日	331002000110204	500万	10161129	*
嘉兴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中山西路1776号	2015年7月29日	330411000109690	500万	10161119	*
北海茶亭路证券营业部	北海市茶亭路31号富钰大厦1205-1207号	2015年7月28日	450500000136195	500万	10161131	*
泉州津淮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25号燃气大厦A座502	2015年7月30日	91350500M0000UUDX6	500万	10161128	*
厦门仙岳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555号105店面	2015年7月14日	91350203M0000MB005	500万	10161115	*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488号2301B室	2015年7月23日	310141000147470	500万	10161109	*

(6) 公司员工数量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数量2,707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10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信贷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OrientZhishengLimited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东方银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证润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东方弘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证国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方睿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弘泰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东方腾骏（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证春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证桔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宁东方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富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证睿联（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OrientSecuritiesRuiLianLimited

东石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海东证互娱欣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财会[2013]26号《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附注〉的通知》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和《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纳入汇总财务报表的范围为公司本部及其所属的证券营业部。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以所属单位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并对公司内部会计事项进行抵消。

报告期内，纳入汇总范围的证券营业部及变动情况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纳入汇总范围的证券营业部为120家，较2014年末增加23家证券营业部，均为新设成立证券营业部。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

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管理层按照取得或承担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资产分类原则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交易性金融资产。

A、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B、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公司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基金、债券等金融资产；公司通过一级市场网上申购投资的证券；公司通过一级市场网下非定向发行申购投资的证券。

②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才可以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定应将某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但分拆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无法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应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d、对于包括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而言，如果不是以下②条 B、C 规定的情况，公司可以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

a、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b、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

c、类似混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2)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从二级市场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可以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①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是指相关合同明确了投资者在确定的期间内获得或应收取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时间。

②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可以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A、相关合同没有明确规定投资者在确定的期间内获得或应收取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时间。

B、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C、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但是，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引起的金融资产出售除外。

D、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E、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对于发行方可以赎回的债务工具，如发行方行使赎回权，公司仍可收回其几乎所有初始净投资（含支付的溢价和交易费用），则公司可以将此类投资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对于公司有权要求发行方赎回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不能将其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F、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G、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使公司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H、其他表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具有固定期限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I、权益工具投资不能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到期前处置或重分类的处理规则

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应当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此种情况主要包括：

a、因被投资单位信用状况严重恶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b、因相关税收法规取消了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税前可抵扣政策，或显著减少了税前可抵扣金额，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c、因发生重大企业合并或重大处置，为保持现行利率风险头寸或维持现行信用风险政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d、因法律、行政法规对允许投资的范围或特定投资品种的投资限额作出重大调整，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e、因监管部门要求大幅度提高资产流动性，或大幅度提高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的风险权重，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3)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下列非衍生金融资产不应当划分为应收款项：

①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②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③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④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持有方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所持证券投资基金或类似基金，不应当划分为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以上三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以下金融资产应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公司取得的有限售条件的证券；

②公司为回购套利赚取稳定利差收入而购入的债券；

③公司以其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尚处于冻结状态的证券；

④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的本公司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⑤取得时即被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认定为战略投资的证券。

5) 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对其进行分类后，不得随意变更，具体应按如下规定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因持有意图或能力的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应当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出售或重分类不属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也应当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③如出售或重分类金融资产的金额较大而受到的“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能将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的限制已解除(即已过了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公司可以再将符合规定条件的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总金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

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如报表日有成交市价,应当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报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公司应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并将调整情况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公允价值。运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反映估值日在公平条件下进行正常商业交易所采用的交易价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并通过定期校验,确保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3) 公司固定收益品种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确定。

(4) 附有限售条件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21号)中规定的原则确定。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单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即单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下跌幅度超过持有成本的50%、或单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时间超过12个月,或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综合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则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存在了客观减值证据,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2. 应收款项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余额百分比法	对于其他不纳入个别认定范围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其他方法（个别认定法）	根据债务人的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以前的信用记录等资料对其欠款的可回收性进行逐笔详细分析，据以分别确定针对每一笔此类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未逾期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0.5	0.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逾期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逐一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计提比例	逐一进行减值测试确定计提比例

13. 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

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

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七）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所指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		3-10 年	3%	9.70%-32.33%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

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软件	有合同的为合同年限，无合同为 3 年	依照合同或使用情况
----	--------------------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项目	依据
交易席位费	席位使用无期限的限制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19.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固定资产装修费，按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1.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分为买断式或质押式，买断式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质押式是指作为质押权人，在交易对手将债券出质时，融出资金，质押到期日，以约定价格收回资金并返还出质债券。买入返售业务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约定购回和质押回购融出资金业务其实质是为客户提供融资业务，参照质押式买入返售业务会计核算处理。

卖出回购交易分为买断式或质押式，买断式是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质押式是指将债券向交易对手出质时，获取资金，质押到期日，以约定价格支付资金并收回出质债券。卖出回购业务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的相关科目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报价回购融入资金业务其实质是质押融资业务，参照质押式卖出回购业务会计核算处理。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利润分配

盈余公积计提

公司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按照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授权董事会“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比例,以降低偿付风险。具体提高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并保证高于债券发行前一年度的水平”的决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证券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同意在 2014 年证券公司债券成功发行后,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由原来不提取确定为按税后利润 5% 的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由原来税后利润 10% 的计提比例提高至按 11% 提取。

风险准备计提

母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照不低于税后利润的 10% 计提交易风险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根据财商字[1997]44 号《关于〈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按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 提取交易损失准备金。提取的交易损失准备金

计入“业务及管理费用”项目核算。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不得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 10% 的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提取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25. 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手续费收取的依据和标准为根据成交金额及代买卖的证券品种按相应的费率收取。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1)公司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在公司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确认为证券发行收入，按已发行证券的承销价格结转证券的成本。
- (2)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收入。
- (3)证券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于各项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或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于受托投资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人结算时，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管理费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或合同中规定公司按约定比例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则在合同期内分期确认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收益。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按合同约定收取管理费的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管理费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按合同约定收取业绩报酬的于集合资产计划到期时或投资者退出计划时，按约定比例收取业绩报酬，确认为当期收益。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于受托投资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人结算时，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管理费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或合同中规定公司按约定比例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则在合同期内分期确认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收益。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按合同约定收取管理费的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管理费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同时提取风险准备金专户管理。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成本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公司于融资融券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分别按合同约定的融资利率和出借金额、合同约定的融券费率和出借的证券数量，分期确认融资和融券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等，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金融资产时，按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当期损益。

其他业务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9. 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时，按实际向客户融出、客户归还的资金分别增加、减少融出资金。公司开展融券业务时，按融出证券日融出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融出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客户归还融出证券时，按归还日融出证券公允价值减少融出证券。融出期间融出证券取得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和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融出证券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同时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公司融出证券在出借前和归还后的金融资产分类保持一致，均分类列示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30. 转融通业务

公司通过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公司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

公司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31. 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2.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分为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资

产和负债不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公司受托经营管理资产按实际受托资产的款项或募集资金，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对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管理的资产进行证券买卖，按代买卖证券业务的会计核算进行处理；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的会计核算，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进行，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33.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1)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2)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3)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证券买卖的交易日确认收入。

(4)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活期储蓄存款计息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对于客户保证金存款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的20日。

34.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客户下达期货交易指令并成交之后，公司根据代理合同书拟定的收费标准，确认手续费收入，并直接在客户保证金账户中结算扣除。

35. 代理承销证券业务核算办法

(1) 公司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按承销价格购入待发售的证券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将证券转让给投资者时，按承销价格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按已承销证券的承销价格结转承销证券的成本。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承购价转为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收到委托单位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承购价格转为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公司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收到委托单位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

(4) 承销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36. 代理兑付债券核算办法

代理兑付债券业务是公司接受证券发行人的委托对其发行的债券到期进行债券兑付的业务。

代兑付债券的手续费收入于代兑付债券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

37. 套期会计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消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消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消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者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9.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计征	2%

注 1: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 2008 年 3 月 10 日国税发〔2008〕28 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总部及分支机构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注 2: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降低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1）21 号]，从 2003 年起按营业收入的 5% 计缴。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本市场有关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4）203 号]：准许证券公司代收的以下费用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净额纳税：

- (1) 为证券交易所代收的证券交易监管费；

(2) 代理他人买卖证券代收的证券交易所经手费；

(3) 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代收的股东账户开户费(包括 A 股和 B 股)、特别转让股票开户费、过户费、B 股结算费、转托管费。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172 号]: 准许证券公司上交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4、根据《关于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有关营业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63 号]: 纳税人从事金融商品转让业务, 不再按股票、债券、外汇、其他四大类来划分, 统一归为“金融商品”, 不同品种金融商品买卖出现的正负差, 在同一个纳税期内可以相抵, 按盈亏相抵后的余额为营业额计算缴纳营业税。若相抵后仍出现负差的, 可结转下一个纳税期相抵, 但在年末时仍出现负差的, 不得转入下一个会计年度。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现金：	/	/	533,703.48	/	/	446,006.73
人民币	/	/	533,703.48	/	/	446,006.73
人民币						
人民币						
银行存款：	/	/	54,703,533,137.47	/	/	23,603,131,594.56
其中：自有 资金	/	/	11,188,608,412.14	/	/	4,940,826,101.29
人民币	/	/	10,662,085,169.65	/	/	4,609,050,275.52
美元	16,295,165.99	6.4936	105,814,289.87	11,229,159.58	6.1190	68,711,227.47
港元	502,159,170.00	0.8378	420,708,952.62	333,457,470.28	0.7889	263,064,598.30
客户资金	/	/	43,514,924,725.33	/	/	18,662,305,493.27
人民币	/	/	41,774,080,348.16	/	/	17,945,002,075.42
美元	166,886,706.31	6.4936	1,083,695,518.46	31,969,222.80	6.1190	195,619,564.15
港元	784,374,377.64	0.8378	657,148,858.71	661,280,078.22	0.7889	521,683,853.70
其他货币	/	/	639,439,616.01	/	/	199,571,222.86

资金:						
人民币	/	/	639,439,616.01	/	/	199,571,222.86
人民币						
人民币						
合计	/	/	55,343,506,456.96	/	/	23,803,148,824.15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653,892,573.06	/	/	450,061,770.62
人民币	/	/	653,892,573.06	/	/	450,061,770.62
客户信用资金	/	/	2,598,804,091.75	/	/	1,103,460,347.16
人民币	/	/	2,598,804,091.75	/	/	1,103,460,347.16

货币资金的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结算备付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	/	6,612,067,158.21	/	/	1,749,417,558.45
人民币	/	/	6,611,995,112.72	/	/	1,742,579,956.83
港元	85,993.66	0.8378	72,045.49	8,667,260.26	0.7889	6,837,601.62
人民币						
客户备付金:	/	/	916,408,482.60	/	/	3,065,960,070.85
人民币	/	/	818,465,977.92	/	/	2,907,654,043.13
美元	7,583,628.95	6.4936	49,245,052.95	19,564,358.80	6.1190	119,714,311.49
港元	58,125,389.98	0.8378	48,697,451.73	48,918,387.92	0.7889	38,591,716.23
信用备付金:	/	/	1,296,928,262.01	/	/	833,239,367.32
人民币	/	/	1,296,928,262.01	/	/	833,239,367.32
人民币						
人民币						
合计	/	/	8,825,403,902.82	/	/	5,648,616,996.62

3、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13,894,081,958.06	9,806,030,537.34
机构	347,001,221.70	140,027,055.17
合计	14,241,083,179.76	9,946,057,592.51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1,246,968,455.52	1,415,709,336.40
债券		
股票	47,368,006,513.12	28,305,844,589.87
基金	86,628,078.21	159,825,507.95
合计	48,701,603,046.85	29,881,379,434.22

融出资金的说明

期末融出资金均在合同期内，不存在逾期情况。

4、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7,617,689,858.83		7,617,689,858.83	7,493,802,769.44		7,493,802,769.44
基金	16,224,831,058.03		16,224,831,058.03	16,236,070,227.84		16,236,070,227.84
股票	7,629,280,175.06		7,629,280,175.06	7,060,976,351.21		7,060,976,351.21
其他	399,053,027.25		399,053,027.25	400,548,568.55		400,548,568.55
合计	31,870,854,119.17		31,870,854,119.17	31,191,397,917.04		31,191,397,917.04

期初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2,965,616,996.91		2,965,616,996.91	2,940,478,776.55		2,940,478,776.55
基金	921,685,862.42		921,685,862.42	907,259,348.75		907,259,348.75
股票	3,222,110,414.68		3,222,110,414.68	3,035,673,561.56		3,035,673,561.56
其他	164,232,734.73		164,232,734.73	163,867,289.04		163,867,289.04
合计	7,273,646,008.74		7,273,646,008.74	7,047,278,975.90		7,047,278,975.90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全部是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无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38,866,008.02	41,664,047.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866,008.02	41,664,047.17
—转融通融入证券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7、衍生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3,720,000,000.00	-4,276,626.63		14,970,000,000.00	60,751,140.62		3,120,000,000.00	135,341.36		15,105,000,000.00	55,774,007.83	
-利率互换(注)	3,720,000,000.00	-4,276,626.63		14,970,000,000.00	60,751,140.62		3,120,000,000.00	135,341.36		15,105,000,000.00	55,774,007.83	
货币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7,110,000,000.00	2,833,173.18	69,054,945.43						
货币互换-美元 (注6)				240,000,000.00	2,833,173.18							
货币互换-人民币 (注6)				6,870,000,000.00		69,054,945.43						
权益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117,933,620.00	16,531,234.49		45,452,116.15	1,523,402.13		842,247,480.00			188,709,608.50	856,851.55	
-股指期货(注)	55,933,620.00			45,452,116.15	1,412,702.13		842,247,480.00			188,709,608.54	856,851.55	
-收益互换(注)	62,000,000.00	14,660,694.49										
-股票期权(注)		1,870,540.00			110,700.00							
信用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822,386,000.00			1,244,228,300.00						1,371,744,200.00		
-国债期货(注)	822,386,000.00			1,244,228,300.00						1,371,744,200.00		
其他衍生工具 (按类别列示)	2,346,888,870.00		112,271,650.00	73,590,000.00								
掉期交易(注)	2,346,888,870.00		112,271,650.00									
延期交易(注)				73,590,000.00								
商品期货(注)				74,679,000.00						4,367,610.00		
收益凭证						153,278.00				41,430,000.00		6,781.48

场外期权							41,000,000.00		425,024.78			
合计	7,007,208,490.00	12,254,607.86	112,271,650.00	23,517,949,416.15	65,107,715.93	69,208,223.43	4,003,247,480.00	135,341.36	425,024.78	16,711,251,418.50	56,630,859.38	6,781.48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注 1：2015 年末公司利率互换合约名义本金总额 186.9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9,694,532.68 元。由于利率互换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后的合约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此部分公允价值变动-46,779,981.31 元在衍生金融资产-利率互换和其他应付款-利率互换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2014 年末公司利率互换合约名义本金总额 182.25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81,154,672.73 元。由于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后的利率互换合约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此部分公允价值变动 25,245,323.54 元在衍生金融资产-利率互换和其他应付款-利率互换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注 2：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人民币股指期货合约 57 手，其中：看涨合约 25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21,396,84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7,320.00 元。看跌合约 32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34,747,44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217,980.00 元。

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港币股指期货合约 106 手，全部为看涨合约，初始合约价格为 HK\$52,565,545.50 元，公允价值变动 HK\$1,686,204.50 元。

2014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人民币股指期货合约 889 手，其中：看涨合约 10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10,295,88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443,520.00 元。看跌合约 879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922,627,104.00 元，公允价值变动-31,081,236.00 元。

2014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港币股指期货合约 106 手，全部为看涨合约，初始合约价格为 HK\$83,220,302.95 元，公允价值变动 HK\$1,086,134.55 元。

由于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衍生金融资产-股指期货（不含未结算港币股指期货合约）和其他应付款-股指期货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注 3：2015 年末公司权益收益互换名义本金 62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 14,660,694.49 元，其中：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类互换交易名义本金 31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 7,653,419.95 元；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类互换交易名义本金 31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 7,007,274.54 元。

注 4：2015 年末公司场内股票期权账面成本 1,980,777.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 463.00 元，其中：套期期权账面成本 1,810,397.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60,143.00 元；非套期期权账面成本 170,38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59,680.00 元。

注 5：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国债期货合约 2,061 手，其中：看涨合约 1,472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1,457,377,224.44 元，公允价值变动 17,545,125.56 元；看跌合约 589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595,359,825.56 元，公允价值变动 3,667,875.56 元。

2014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国债期货合约 1418 手，其中：看涨合约 74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71,894,94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340.00 元；看跌合约 1344 手，初始合约价值为 1,306,297,08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6,447,480.00 元。

由于国债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衍生金融资产-国债期货和其他应付款-国债期货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注 6：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货币互换合约名义金额总额为 71.1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77,356,254.62 元。其中：美元互换合约名义金额 2.40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2,833,173.18 元；人民币互换合约名义金额 68.70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69,054,945.43 元。

注 7：2015 年末公司掉期交易合约名义本金总额 23.47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112,271,650.00 元。

注 8：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 Au(T+D)延期交易合约 330 手，全部为看涨合约，初始合约价值为 73,870,97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280,970.00 元。

由于延期交易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衍生金融资产-延期交易和其他应付款-延期交易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注 9：2015 年末公司持有的未结算黄金期货合约 330 手，全部为看跌合约，初始合约价值为 74,426,9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252,100.00 元。

由于黄金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故期末，将衍生金融资产-黄金期货和其他应付款-黄金期货暂收暂付款抵消后以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债券	2,357,892,334.96	1,019,167,869.82
股票及基金	24,140,323,145.53	12,489,252,727.81
其他		10,830,190.15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26,498,215,480.49	13,519,250,787.78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846,050,704.33	211,479,089.45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861,725,602.21	850,150,000.00
三个月至一年内	11,247,966,989.99	5,642,209,726.02
一年以上	10,209,680,000.00	5,482,030,000.00
合计	24,165,423,296.53	12,185,868,815.47

9、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业务款项	177,442,138.97	94,173,671.61
应收资产管理业务款项	100,175,113.86	28,447,572.98
应收投资银行业务款项	5,830,715.00	8,125,000.00
应收清算款	5,971,171.18	1,142,581.93
应收客户借款	2,019,137,174.85	
其他		
合计	2,308,556,313.86	131,888,826.52
减：减值准备	11,506,332.95	659,337.9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2,297,049,980.91	131,229,488.56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8,401,269.61	97.00	11,155,557.73	97.00	131,863,826.52	99.98	659,212.96	99.98
1-2年	70,155,044.25	3.00	350,775.22	3.00				
2-3年					25,000.00	0.02	125.00	0.02
3年以上								
合计	2,308,556,313.86	100.00	11,506,332.95	100.00	131,888,826.52	100.00	659,337.96	100.00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适用 不适用

10、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262,339,488.92	1,122,897,954.17
存放金融同业	2,916,451.51	4,089,307.09
资金拆借		
融资融券	147,821,204.44	46,876,258.10
买入返售		
约定购回	1,385,701.97	2,873,726.88
质押回购	84,250,229.14	47,725,976.39
利率互换	6,094,794.54	6,239,955.60
信贷业务	15,056,837.03	
其他	15,523,519.09	9,303,560.10
合计	1,535,388,226.64	1,240,006,738.33

11、 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保证金	375,434,099.10	127,529,744.22
信用保证金	81,299,246.41	15,353,709.79
履约保证金		
转融通保证金	517,661,720.44	487,139,739.62
期货交易保证金	85,615,655.00	126,586,259.20
合计	1,060,010,720.95	756,609,452.83

1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33,056,080,580.63	1,512,540,747.26		34,568,621,327.89	29,921,937,875.84	878,072,754.70		30,800,010,630.54
基金	1,373,032,677.83	42,476,960.35		1,415,509,638.18	421,815,025.01	1,220,156.55		423,035,181.56
股票	4,984,726,476.65	1,082,423,824.55		6,067,150,301.20	2,908,043,606.97	700,563,094.87		3,608,606,701.84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4,362,154,872.30	398,350,083.36	2,989,582.95	4,757,515,372.71	2,002,277,231.39	-48,748,317.57	2,989,582.95	1,950,539,330.87
银行理财产品	3,083,101,500.00	34,220.00		3,083,135,72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信托计划					642,288,481.63	91,261,134.98		733,549,616.61
其他权益投资	1,778,989,911.95		3,001,529.02	1,775,988,382.93	837,251,436.25			837,251,436.25
其他	8,499,706,991.63	-290,907,446.89		8,208,799,544.74	2,018,974,520.55	33,450,373.12		2,052,424,893.67
合计	57,137,793,010.99	2,744,918,388.63	5,991,111.97	59,876,720,287.65	38,779,588,177.64	1,655,819,196.65	2,989,582.95	40,432,417,791.34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股票	债券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4,984,726,476.65	33,056,080,580.63	19,096,985,953.71	57,137,793,010.99
公允价值			6,067,150,301.20	34,568,621,327.89	19,240,948,658.56	59,876,720,287.6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82,423,824.55	1,512,540,747.26	149,953,816.82	2,744,918,388.63
已计提减值金额					5,991,111.97	5,991,111.97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2,989,582.95	2,989,582.95
本年计提			3,001,529.02	3,001,529.02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年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5,991,111.97	5,991,111.97

(4) 存在限售期限及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股票（注1）	383,838,840.00	255,058,162.56
券商理财产品（注2）	251,828,588.10	219,058,025.49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券商理财产品（注 3）	46,350,000.00	

注 1：公司参与认购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部分期末公允价值为 38,765,440.00 元，股份锁定期为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公司参与认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部分期末公允价值为 7,253,400.00 元，股份锁定期为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公司参与认购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部分期末公允价值为 337,820,000.00 元，股份锁定期为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注 2：系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推广期认购的由其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上述集合计划存续期及展期期间或在集合计划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其以自有资金认购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得退出。

注 3：系公司作为《长安资产·东方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原始权益人，全额认购该专项计划次级支持证券。按合同规定，专项计划存续期内，原始权益人持有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不得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对所持有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处置，亦不得要求计划管理人赎回。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公允价值
债券	1,213,998,946.09	1,247,202,375.35	
其中（按类别列示）：			
金融债	170,352,222.65	171,112,940.22	
企业债	293,920,859.46	327,084,212.06	
中期票据	699,725,863.98	699,005,223.07	
公司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213,998,946.09	1,247,202,375.35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213,998,946.09	1,247,202,37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售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7,867,343.35			441,510,969.94	11,810,142.89	-14,189,555.73	18,330,000.00			1,188,668,900.45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402,150.07			475,702.65	-29,632.07					17,848,220.65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521,620.05		-27,733,333.33	1,438,266.66						174,226,553.38
上海腾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1,567.15			-428.31						18,001,138.84
东方智云股权投资中心		296,150,000.00		-6,282,354.14						289,867,645.86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000,000.00		-658,897.80						72,341,102.20
上海东证远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330,000.00		-116,707.23						45,213,292.77
上海东证今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69,153.53						29,930,846.47
东证腾骏(上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430,000.00		605.39						47,430,605.39
上海君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2,499.75						4,997,500.25
上海朱雀甲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计	1,003,792,680.62	516,910,000.00	-27,733,333.33	436,295,503.88	11,780,510.82	-14,189,555.73	18,330,000.00			1,908,525,806.26
合计	1,003,792,680.62	516,910,000.00	-27,733,333.33	436,295,503.88	11,780,510.82	-14,189,555.73	18,330,000.00			1,908,525,806.26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133,921.02	462,951,663.30	28,950,218.90	72,358,079.73	922,393,88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6,630,063.25	3,218,591.52	5,538,256.93	75,386,911.70
(1) 购置		51,982,068.65	2,562,822.22	3,578,105.48	58,122,996.35
(2) 在建工程转入		14,270,846.32	655,769.30	1,923,304.19	16,849,919.8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7,148.28		36,847.26	413,995.54
3. 本期减少金额	35,857,585.19	13,534,326.16	2,159,365.49	1,541,480.91	53,092,757.75
(1) 处置或报废	35,857,585.19	13,534,326.16	2,159,365.49	1,541,480.91	53,092,757.75
4. 期末余额	322,276,335.83	516,047,400.39	30,009,444.93	76,354,855.75	944,688,036.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566,174.90	367,706,911.46	19,452,219.72	41,490,490.04	473,215,79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17,313.29	43,914,018.71	2,830,867.56	10,316,269.17	68,078,468.73
(1) 计提	11,017,313.29	43,708,106.45	2,830,867.56	10,286,918.01	67,843,205.3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5,912.26		29,351.16	235,263.42
3. 本期减少金额	3,889,951.34	13,010,439.53	1,950,878.64	1,269,931.92	20,121,201.43
(1) 处置或报废	3,889,951.34	13,010,439.53	1,950,878.64	1,269,931.92	20,121,201.43
4. 期末余额	51,693,536.85	398,610,490.64	20,332,208.64	50,536,827.29	521,173,063.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0,582,798.98	117,436,909.75	9,677,236.29	25,818,028.46	423,514,973.48
2. 期初账面价值	313,567,746.12	95,244,751.84	9,497,999.18	30,867,589.69	449,178,086.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办公大楼	1,174,671,391.69		1,174,671,391.69	977,024,633.49		977,024,633.49
营业部设备更新	13,849,124.12		13,849,124.12	10,606,723.23		10,606,723.23
公司设备改造	31,615,738.35		31,615,738.35	16,489,057.30		16,489,057.30
合计	1,220,136,254.16		1,220,136,254.16	1,004,120,414.02		1,004,120,41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公司办公大楼	1,450,000,000.00	977,024,633.49	197,646,758.20			1,174,671,391.69	81.01%	未完工	116,281,716.25	55,959,635.76	6.70%	次级债券
合计	1,450,000,000.00	977,024,633.49	197,646,758.20			1,174,671,391.69	/	/	116,281,716.25	55,959,635.7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429,812.53	61,552,797.50	239,982,61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55,290.66		49,955,290.66
(1) 购置	49,955,290.66		49,955,290.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907.30		20,907.30
(1) 处置			
(2) 其他	20,907.30		20,907.30
4. 期末余额	228,364,195.89	61,552,797.50	289,916,993.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3,984,047.01	39,810,214.52	153,794,26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73,892.53		39,573,892.53
(1) 计提	39,418,336.58		39,418,336.5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5,555.95		155,555.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3,557,939.54	39,810,214.52	193,368,154.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806,256.35	21,742,582.98	96,548,839.33
2. 期初账面价值	64,445,765.52	21,742,582.98	86,188,348.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3、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子公司商誉	13,187,769.62					13,187,769.62
重组商誉	18,947,605.48					18,947,605.48
合计	32,135,375.10					32,135,375.10

2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7,869,098.69	26,286,199.40	35,140,243.56	353,387.78	58,661,666.75
固定资产装修费	15,698,902.63	7,527,380.86	7,383,703.07		15,842,580.42
发债费用（香港）		45,820,199.11	6,972,241.55	300,348.05	38,547,609.51
合计	83,568,001.32	79,633,779.37	49,496,188.18	653,735.83	113,051,856.68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58,500,906.49	14,625,226.65	71,701,679.14	17,925,419.80
预提职工薪酬	1,188,003,768.08	297,000,942.03	139,675,334.25	34,918,833.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2,734,203.19	5,683,550.80	40,153,997.35	10,038,499.34
其他	552,416.84	138,104.21	44,686,246.31	11,171,561.58
合计	1,269,791,294.60	317,447,823.69	296,217,257.05	74,054,314.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2,936,348,030.77	734,087,007.82	1,786,095,755.29	446,523,938.86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 工具的估值	697,957,363.03	174,489,340.78	219,354,650.15	54,838,662.54
政府补助	272,120,138.84	68,030,034.71		
合计	3,906,425,532.64	976,606,383.31	2,005,450,405.44	501,362,601.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6、其他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875,617,247.77	691,050,273.53
抵债资产		

代理兑付债券		
预付款项	69,261,633.53	51,080,894.83
应收股利	1,729,041.90	2,386.89
合计	946,607,923.20	742,133,555.25

27、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2,582,078.26	13,067,166.09	16,441,291.54	544,322.00	68,663,630.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989,582.95	3,001,529.02			5,991,111.97
合计	75,571,661.21	16,068,695.11	16,441,291.54	544,322.00	74,654,742.78

28、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83,780,000.00	2,340,000.00
合计	383,780,000.00	2,34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4,500,000,000.00	4,70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款项	5,700,000,000.00	2,283,000,000.00

合计	10,200,000,000.00	6,983,000,000.00
----	-------------------	------------------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券	225,940,340.00		225,940,340.00			
基金						
股票						
其他	2,921,325,887.29		2,921,325,887.29	878,235,991.12		878,235,991.12
合计	3,147,266,227.29		3,147,266,227.29	878,235,991.12		878,235,991.12

3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6,400,000,000.00	8,297,437,249.00
债券		
其他	18,493,500,000.00	8,080,136,000.00
国债	16,353,927,351.57	13,388,973,975.44
企业债	6,632,663,938.10	7,339,626,859.96
合计	47,880,091,289.67	37,106,174,084.40

(2)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1,405,281,000.00	2.0%-4.4%	1,157,834,000.00	4.2%-6.4%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798,574,000.00		124,732,000.00	
三个月至一年内	1,176,145,000.00		933,670,000.00	
一年以上				

合计	3,380,000,000.00		2,216,236,000.00	
----	------------------	--	------------------	--

32、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纪业务		
个人	23,141,012,551.48	17,462,772,643.07
机构	17,102,813,899.62	2,851,402,245.14
信用业务		
个人	2,913,757,283.27	1,465,347,377.24
机构	35,690,880.98	3,549,781.74
合计	43,193,274,615.35	21,783,072,047.19

33、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34、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应付款项列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承销费	2,600,000.00	11,411,653.74
应付清算款项	46,804,452.91	758,387.23
应付代销手续费	97,204,673.53	
应付经纪人佣金	20,945,000.00	
预收款项	58,207,297.73	
其他	3,729,765.17	
合计	229,491,189.34	12,170,040.97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9,621,774.52	3,679,585,169.43	2,106,189,938.04	1,893,017,005.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47,843.66	143,016,482.47	144,051,968.51	3,912,357.6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32,002,407.41	3,370,054.09	3,369,004.09	32,003,457.41
合计	356,572,025.59	3,825,971,705.99	2,253,610,910.64	1,928,932,820.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507,710.86	3,466,010,824.29	1,892,585,821.77	1,892,932,713.38
二、职工福利费		57,461,543.03	57,461,543.03	
三、社会保险费	53,213.66	52,768,907.11	52,767,103.56	55,017.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572.85	46,723,882.68	46,724,447.95	46,007.58
工伤保险费	3,098.23	2,126,441.27	2,123,275.11	6,264.39
生育保险费	3,542.58	3,918,583.16	3,919,380.50	2,745.24
四、住房公积金	45,920.00	41,871,733.83	41,888,378.51	29,275.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30.00	61,472,161.17	61,487,091.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9,621,774.52	3,679,585,169.43	2,106,189,938.04	1,893,017,005.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731.31	90,005,436.34	89,980,426.96	67,740.69

2、失业保险费	5,112.35	5,941,165.80	5,931,863.22	14,414.93
3、企业年金缴费	4,900,000.00	47,069,880.33	48,139,678.33	3,830,202.00
合计	4,947,843.66	143,016,482.47	144,051,968.51	3,912,357.62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241,714,391.39	50,317,765.80
企业所得税	1,682,468,381.32	272,999,332.85
个人所得税	17,627,352.11	21,333,23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18,023.23	3,526,363.82
利息税	380,625.14	368,374.24
教育费附加	12,084,807.89	2,538,612.34
其他附加	2,403,652.85	507,670.85
劳务工税金	1,943,091.01	453,882.90
个人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税	2,491,112.00	355,828.36
房产税	77,600.83	108,968.45
土地使用税	5,830.24	5,574.30
其他	-2,774,593.82	453,169.19
合计	1,975,340,274.19	352,968,778.25

39、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客户资金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107,064,973.36	34,292,744.44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13,650,000.00	33,476,633.33
应付债券	227,316,719.11	131,899,511.58
卖出回购	267,643,295.53	143,408,591.75
次级债券	286,744,625.00	64,900,131.81
应付短期融资券	53,533,888.37	27,263,013.69
长期借款	2,729,457.02	2,551,290.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930,816.73	
收益凭证	527,285,126.71	2,210,698.75

其他	2,308,624.65	
合计	1,497,557,526.48	406,525,982.54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85,388,000.00	362,894,000.00
合计	385,388,000.00	362,894,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香港永隆银行	2015-10-29	2017-1-27	港币	注	HKD460,000,000	385,388,000.00

注：3.3%+3 个月 HIBOR。

42、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3 东方次级债 (注 1)	100.00	2013/11/15	2017/11/15	4 年	3,600,000,000.00	6.70%	3,599,238,721.90	3,599,269,062.50
14 东方次级债 (注 2)	100.00	2014/11/17	2018/11/17	4 年	1,400,000,000.00	5.50%	1,399,746,957.21	1,399,262,175.81
15 东方次级债 (注 3)	100.00	2015/5/29	2018/5/29	3 年	6,000,000,000.00	5.60%	5,999,828,136.83	
次级债务 (注 4)	100.00	2013/7/2	2016/7/1	3 年	800,000,000.00	6.3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次级债券 (注 5)	100.00	2015/6/18	2018/6/17	3 年	600,000,000.00	6.82%	600,000,000.00	
证券公司债	50 万	2014/8/26	2019/8/26	5 年	6,000,000,000.00	6.00%	5,999,623,769.46	5,999,540,785.39

(注 6)								
海外人民币债 (注 7)	100 万	2014/11/26	2017/11/26	3 年	900,000,000.00	6.50%	936,417,438.00	881,761,419.00
海外美元债 (注 8)	20 万 美元	2015/5/8	2018/5/8	3 年	200,000,000.00 美元	4.20%	1,297,852,736.00	
海外人民币债 (注 9)	100 万	2015/8/5	2017/11/26	3 年	620,000,000.00	6.50%	558,874,597.20	
海外美元债 (注 10)	20 万 美元	2015/8/25	2018/8/25	3 年	150,000,000.00 美元	4.09%	973,389,552.00	
海外人民币债 (注 11)	100 万	2015/11/20	2016/11/14	1 年	1,000,000,000.00	4.50%	981,294,077.22	
2015 短期公司 债 (注 12)	100.00	2015/11/10	2016/11/10	1 年	3,000,000,000.00	3.70%	3,000,000,000.00	
2015 公司债 (注 13)	100.00	2015/11/26	2020/11/26	5 年	12,000,000,000.00	3.90%	11,999,745,114.75	
长期收益凭证	1.00	2015/1/28	2018/7/13		13,816,477,000.00	5.40%-6.3%	13,816,477,000.00	
合计							51,962,488,100.57	12,679,833,442.70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注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1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6 亿元的次级债券。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发行 13 年东方次级债，规模为人民币 36 亿元，债券期限为 4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6.7%。

注 2：201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发行 14 年东方次级债，规模为人民币 14 亿元，债券期限为 4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5.5%。本次发行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申请备案。

注 3：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发行 15 年东方次级债，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5.6%。本次发行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申请备案。

注 4：2013 年 6 月，公司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次级债务借入合同》，并经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沪证监机构字[2013]161 号《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借入次级债务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借入 8 亿元的长期次级债务，借入期限为 3 年。2013 年 7 月 2 日，公司已收到由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汇入的次级债务 8 亿元，债务利率为 6.3%。

注 5：2015 年 6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向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次级债，简称“15 东期债”。该次级债的发行金额为 6 亿元，利率为 6.82%，期限为 3 年。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已收到合格机构投资者的缴款。

注 6：证券公司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816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定向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发行 14 东证债，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6%。

注 7：海外人民币债以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为发行主体，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维好协议。201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 9 亿人民币海外债，规模为人民币 9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6.5%。

注 8：海外美元债以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为发行主体，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维好协议。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 2 亿美元海外债，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4.2%。

注 9：海外人民币债以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为发行主体，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维好协议。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 6.2 亿人民币海外债，规模为人民币 6.2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6.5%。

注 10：以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为发行主体，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维好协议。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美元海外债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4.09%。

注 11：以 OrientZhishengLimited 为发行主体，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维好协议。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海外债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60 天，债券发行利率为 4.50%。

注 12：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5】1508 号），同意公司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规模为 120 亿元，可在 12 个月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分期挂牌转让。201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成功发行了 2015 年第一期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债券期限为 1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3.7%。

注 13：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6 号）文件。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该批复有效期为 24 个月。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成功发行了 2015 年公司债券，规模为人民币 12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为 3.9%。

43、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5、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8、 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6,647,049.22	680,869,949.83
代理兑付债券款	802,403.76	802,403.76
预提费用	1,110,574.65	
应付股利	15,500,000.00	17,58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184,060,027.63	699,252,353.59

49、 次级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参见财务报告“七、42 应付债券”。

50、 股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4,281,742,921.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281,742,921.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5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1,742,921.00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0.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799,724,000.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30,276,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2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87,474,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8,787,474,000.00 元。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96,107,002.19	8,787,474,000.00		12,583,581,002.19
其他资本公积		-14,189,555.73		-14,189,555.73
合计	3,796,107,002.19	8,773,284,444.27		12,569,391,446.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5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1,742,921.00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0.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799,724,000.00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30,276,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2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87,474,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8,787,474,000.00 元。

注 2：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权益法核算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00 元变更为 117,622,978.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上海菁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415,373,587.00 元溢价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所持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从 47%降低为 39.96%，本次增资导致公司享有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的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4,223,333.82	11,780,510.82		7,557,177.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215,714,902.98	828,752,710.48		2,044,467,613.46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653,944.97	-13,620,582.10		-23,274,527.07
4. 其他	33,203,015.80			33,203,015.80
合计	1,235,040,639.99	826,912,639.20		2,061,953,279.19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31,316,168.17	681,782,999.33		2,013,099,167.50
任意盈余公积	104,007,214.57	340,891,499.66		444,898,714.2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35,323,382.74	1,022,674,498.99		2,457,997,881.73

57、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380,694,700.99	802,983,317.64			2,183,678,018.63
交易风险准备	1,841,470,133.86	1,113,282,775.24			2,954,752,909.10
合计	3,222,164,834.85	1,916,266,092.88			5,138,430,927.73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每月按照不得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 10% 的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82,754,674.83	3,333,878,428.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82,754,674.83	3,333,878,428.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5,224,517.53	2,341,671,183.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1,782,999.33	208,014,429.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40,891,499.66	104,007,214.5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02,983,317.64	236,009,603.02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113,282,775.24	316,589,398.9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0,435,730.25	428,174,292.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48,602,870.24	4,382,754,674.83

2015年5月25日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总股本5,281,742,921股为基数，向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792,261,438.15元。

2015年9月22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照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5,281,742,921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1.00元现金股利，共计分派现金股利528,174,292.10元。

59、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20,956,217.06	2,459,948,584.27
证券经纪业务	4,069,843,012.23	1,544,522,040.1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353,009,350.98	1,228,613,522.0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84,814,062.13	301,557,967.1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2,019,599.12	14,350,551.02
期货经纪业务	181,801,555.05	125,838,268.76
投资银行业务	899,460,956.74	460,399,132.8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538,600,405.46	341,164,309.46
证券保荐业务	26,943,649.79	11,7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333,916,901.49	107,534,823.41

资产管理业务	1,395,984,675.82	281,706,517.14
基金管理业务		
投资咨询业务	73,866,017.22	47,482,625.38
其他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91,027,963.63	260,350,254.12
证券经纪业务	773,879,921.48	245,211,317.8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73,879,921.48	196,852,921.5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	12,469,979.54	2,374,111.40
投资银行业务	4,678,062.61	12,764,824.89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78,062.61	12,764,824.89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2,700,000.00	
资产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		
投资咨询业务		
其他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29,928,253.43	2,199,598,330.15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331,216,901.49	107,534,823.41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5,649,999.39	49,500,000.00
—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65,186,363.74	1,000,000.00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20,380,538.36	57,034,823.41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万元)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万元)	销售总收入
基金	24,415,905.54	30,748,474.20	7,072,083.50	13,248,962.77
银行理财产品				
信托	50,920.00	1,271,124.92	21,818.00	1,101,588.25
合计	24,466,825.54	32,019,599.12	7,093,901.50	14,350,551.02

(3) 资产管理业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 基金业务	私募投资基金管 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47	50	3	15	9
期末客户数量	23,654	50	42	164,244	314
其中：个人客户	23,601	6	6	164,133	303
机构客户	53	44	36	111	11
期初受托资金	8,154,408,749.52	21,170,933,832.82	2,849,075,000.00	2,483,512,112.10	250,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 入	46,806,706.80				
个人客户	7,306,901,542.11	151,260,618.60			38,600,000.00
机构客户	800,700,500.61	21,019,673,214.22	2,849,075,000.00	2,483,512,112.10	211,4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18,769,714,315.58	45,852,999,356.63	1,460,654,700.00	23,754,085,637.48	941,400,540.57
其中：自有资金投 入	72,410,328.97			64,937,540.48	332,200,000.00
个人客户	4,273,099,235.60	250,442,457.45		14,414,771,375.26	489,200,540.57
机构客户	14,424,204,751.01	45,602,556,899.18	1,460,654,700.00	9,274,376,721.74	120,000,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 初始成本	21,153,563,673.60	44,754,715,356.12	1,350,324,700.00	23,562,481,725.41	611,859,664.76
其中：股票	7,583,452,494.88	16,399,806,974.61		12,066,445,785.60	360,109,664.76
国债	1,732,725,368.94	11,915,134,542.57		435,258,829.14	
其他债券	12,382,194,326.96	19,907,932,168.46		12,326,113,518.33	
基金	2,388,011,735.57	4,635,212,655.03			
其他	-2,932,820,252.75	-8,103,370,984.55	1,350,324,700.00	-1,265,336,407.66	251,750,000.00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 净收入	887,443,537.78	207,441,697.09	6,983,001.93	290,111,009.40	4,005,429.62

60、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89,715,707.38	1,446,141,554.84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053,185,653.17	407,731,593.57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24,931,528.18	139,841,754.17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28,254,124.99	267,889,839.40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429,683,684.16	395,677,282.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15,655,421.36	634,285,001.66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4,674,418.88	38,425,937.25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678,968,361.31	565,532,886.01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90,498,008.56	7,467,129.05
其他	692,940.13	980,548.52
利息支出	4,548,511,508.07	2,209,793,165.08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6,696,838.34	37,540,663.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107,167,689.29	1,298,038,995.83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23,963,560.77	57,806,758.96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05,375,775.08	252,404,292.42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20,092,050.01	75,261,716.66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4,853,262.64	14,982,424.30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183,931,127.21	224,041,651.89
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420,236,045.03	128,060,785.41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535,025,684.67	249,518,066.78
金融负债利息支出	865,225,085.81	5,206,285.00
其他		
利息净收入	-258,795,800.69	-763,651,610.24

61、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295,503.88	136,126,696.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058,120,874.41	3,656,569,298.19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848,903,250.84	2,511,340,674.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8,023,160.16	551,683,664.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881,990.11	69,905,622.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6,480,139.18	1,889,751,387.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82,038.61	
—衍生金融工具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209,217,623.57	1,145,228,623.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822,714.32	403,965,103.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69,863.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6,213,524.58	876,424,626.67
—衍生金融工具	-4,166,053.89	-135,243,416.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77,575.54	82,310.66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投资收益		5,396,016.00
其他	12,945,670.01	
合计	9,507,362,048.30	3,798,092,011.09

6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432,712.85	309,297,794.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845,635.88	-80,637,077.41
衍生金融工具	-193,413,312.58	15,644,282.74
合计	270,865,036.15	244,304,999.87

63、其他业务收入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服务	1,065,515.31	586,185.00
租赁	10,047,673.33	12,058,188.12
印花税返还		2,632,000.11
其他	4,592,402.24	1,884,085.90
合计	15,705,590.88	17,160,459.13

6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24,259,275.63	232,314,291.26	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计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79,295.11	16,264,658.57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的 7%计征
教育费附加	36,211,350.43	11,649,255.73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的 3%计征
其他附加	7,097,201.39	2,313,846.25	
合计	818,247,122.56	262,542,051.81	

65、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26,660,260.95	1,447,764,547.25
代销手续费	283,665,779.86	53,878,495.01
租赁费	209,910,262.10	184,621,685.25
咨询费	101,959,049.36	58,692,492.90
投资者保护基金	94,101,977.62	33,201,466.27
电子设备运转费	90,247,001.26	57,143,474.44
通讯费	85,875,136.08	70,728,292.57
差旅费	71,241,942.09	61,689,187.82
折旧费	67,843,205.31	73,775,503.41
业务招待费	60,240,445.30	44,257,614.05
其他	330,637,268.01	256,432,834.79
合计	5,222,382,327.94	2,342,185,593.76

66、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74,125.45	1,963,881.6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01,529.02	2,989,582.95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72,596.43	4,953,464.58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861,697.31	5,015,113.14	15,861,697.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861,697.31	5,015,113.14	15,861,697.3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3,308,811.00	47,721,741.00	103,308,811.00
其他	3,171,406.01	1,751,435.91	3,171,406.01
合计	122,341,914.32	54,488,290.05	122,341,91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a)	60,600,000.00	26,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b)	6,400,000.00	4,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c)	11,800,000.00	6,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d)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e)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f)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g)	93,63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h)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i)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j)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k)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培训补贴	2,086,181.00	1,968,741.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a)	3,259,000.00	3,033,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b)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奖励		44,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金融机构补贴	12,690,000.00	3,8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308,811.00	47,721,741.00	

其他说明：

产业扶持资金(a):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b):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c):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d):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e):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产业扶持资金(f):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g):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平江街道办事处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h):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猛追湾街道办事处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成都市成华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i): 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郑州市郑东新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j): 青岛融业发展补助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k): 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为支持区域内重点企业的发展, 由黄浦区财政局向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放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

财政扶持(a):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管理委员会(筹)按照《浦东新区财政扶持经济发展实施意见》的精神, 给予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的财政扶持。

财政扶持(b):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局财政补助。

职工培训补贴: 上期是由卢湾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本期是由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向公司发放的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16,516.46	215,288.80	1,016,516.4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16,516.46	215,288.80	1,016,516.46
无形资产处置损			

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623,738.54	10,212,870.00	12,623,738.54
滞纳金	221.22	121,362.37	221.22
赔偿款支出	251,207.00	157,500.00	251,207.00
证券交易差错损失	3,813,146.61	0.21	3,813,146.61
其他		15,000.00	
合计	17,704,829.83	10,722,021.38	17,704,829.83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66,045,445.09	505,972,124.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129,885.18	69,014,402.22
合计	2,124,915,559.91	574,986,526.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99,085,291.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74,771,322.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325,843.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306,046.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9,676,907.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193,843.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047.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0,551.07
所得税费用	2,124,915,559.91

70、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025,222,758.21	1,983,321,478.0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506,305,689.55	311,479,135.4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690,164,358.18	769,211,350.31
小计	828,752,710.48	902,630,992.23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1,780,510.82	-16,015,436.77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1,780,510.82	-16,015,436.77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20,582.10	1,993,442.1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3,620,582.10	1,993,442.16
4. 其他		728,40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728,400.00
合计	826,912,639.20	889,337,397.62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349,931,950.84	508,819,601.87
政府补助	103,308,811.00	47,721,741.00
其他业务收入	15,519,990.88	16,922,829.13
营业外收入	3,171,406.01	1,790,435.91
收益凭证		1,809,791,383.76
合计	471,932,158.73	2,385,045,991.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999,505,898.40	1,320,627,517.37
日常经营费用等	912,935,663.34	720,093,832.63
营业外支出	16,688,313.37	10,506,732.58
合计	4,929,129,875.11	2,051,228,082.5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等	47,806,064.55	42,132,156.16
合计	47,806,064.55	42,132,156.1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债券发行相关费用	682,589.21	605,800.34
合计	682,589.21	605,800.34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74,169,731.78	2,358,701,642.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2,596.43	4,953,464.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843,205.31	73,775,503.41
无形资产摊销	39,418,336.58	29,451,896.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496,188.18	45,437,65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5,180.85	-4,799,824.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137,507.87	-233,380,636.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95,827,508.77	616,602,928.38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639,933.20	-4,098,821.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6,725,324.62	-233,230,21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393,509.41	-29,406,34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680,712.95	54,838,662.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39,879,591,247.09	-9,514,431,352.47

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55,710,303.81	-19,353,143,149.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00,921,892.35	31,176,122,943.49
其他		727,12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5,058,027.36	4,988,121,472.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22,861,766.96	27,384,441,105.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84,441,105.28	12,782,641,383.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38,420,661.68	14,601,799,721.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522,861,766.96	27,384,441,105.28
其中：库存现金	533,703.48	446,006.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703,533,137.47	23,603,131,59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39,439,616.01	199,571,222.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6,179,355,310.00	3,581,292,281.1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22,861,766.96	27,384,441,105.2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3,181,872.30	6.4936	1,189,509,808.33
港元	1,286,533,547.64	0.8378	1,077,857,811.33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7,583,628.95	6.4936	49,245,052.95
港币	58,211,383.64	0.8378	48,769,497.22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6.4936	1,753,272.00
港币	4,627,514.00	0.8378	3,876,931.23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记账本位币为当地币种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参见财务报告“七、7 衍生金融工具”。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1 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1、主要交易安排

《长安资产东方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资产支持证券》系由本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财务顾问和推广机构、由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通过上交所进行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并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函[2015]1544 号《关于对长安资产东方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本资产支持证券的全部受益权按照每份人民币 100 元均分为均等份额，该等份额由资产支持证券表征，每份资产支持证券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根据不同的风险、收益和期限特征，本专项计划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概况如下：

证券类别	预期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评级	预期年收益率	规模
优先 01	2016 年 7 月 5 日	转付型，到期一次支付本息	AAA	以发行公告为准	6.30 亿元
优先 02	2017 年 6 月 19 日	按季付息，优先 01 到期后过手还本付息	AAA		3.30 亿元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2017 年 6 月 19 日	到期取得剩余部分	-	-	0.45 亿元
合计					10.05 亿元

1、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参与原则

- (1) 认购人申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需按推广机构规定的程序、方式申购和缴款；
- (2) 推广期间不设认购人单个账户最高申购金额限制；
- (3) 认购人必须为合格投资者；
- (4) 认购人参与金额不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整（RMB1,000,000.00 元）；
- (5) 在推广期内认购人可多次申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已参与的申请在推广期内不允许撤销，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整（RMB1,000,000.00 元整），每次追加申购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整（RMB: 1,000,000.00），且必须为人民币壹佰万元整（RMB: 1,000,000.00）的整数倍。

2、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参与原则

东方证券需在专项计划推广期内一次性认购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2、会计处理

本公司由证券金融业务总部牵头，收到的专项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合计 10.05 亿计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本公司一次性认购的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4,500 万元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期应付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2,308,624.65 元计入应付利息。

3、 破产隔离条款

原始权益人东方证券在将基础资产池的债权和其他权利及其附属担保权益转让给本专项计划的同时，被质押证券的质押权人还登记为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如果东方证券进入破产程序，在被质押证券是否会被列入破产财产上还存在着司法不确定性。

2 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 18 家，原因为：

新增合并单位	投资比例(%)	备注
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新设
OrientZhishengLimited	100.00	2015 年新设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出资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0	2015 年新设
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9545	2015 年新设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证国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9545	2015 年出资
东方睿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新设
东方弘泰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东方腾骏（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上海东证春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上海东证桔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海宁东方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2015 年新设
上海东方富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00	2015 年新设
东证睿联（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8024	2015 年新设
OrientSecuritiesRuiLianLimited	100.00	2015 年新设
东石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新设
上海东证互娱欣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2015 年新设

2、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50,097,485.53	97,485.53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2,008.79	-317,991.21
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94,581.45	3,694,581.45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证国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888,003.79	-111,996.21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0,016.64	16.64
东方睿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9,906,847.22	-93,152.78
东方弘泰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7,437,554.52	7,437,554.52
东方腾骏(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1,696.16	-8,303.84
上海东证春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6,714.50	-13,285.50
上海东证桔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4,672.42	-5,327.58
海宁东方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88,199.19	288,199.19
上海东方富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7,274.46	147,274.46
东证睿联(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8,983,870.16	-116,129.84
OrientSecuritiesRuiLianLimited	217,771,284.93	
东石发展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上海东证互娱欣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891.56	-14,108.44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 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经纪	1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证券资产管理	100%		设立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 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设立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 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银行	66.67%		设立
东方金融控股(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集团管理	100%		设立
东方证券(香港)有 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100%	设立

东方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100%	设立
东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资产管理		100%	设立
东方鸿盛有限公司	香港	BVI	特殊目的		100%	设立
东方智汇有限公司	香港	BVI	特殊目的		100%	设立
OrientZhishengLimited	香港	BVI	特殊目的		100%	设立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		设立
杭州东方银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51%	设立
东方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银行		100%	设立
东方信贷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务融资		100%	设立
上海东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东证润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东方弘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上海东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0.6205%	设立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65.00%	设立
东方星晖（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57.9545%	设立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证国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星辉海纳（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7.9545%	设立

东方睿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东方弘泰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东方腾骏（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上海东证春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上海东证桔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海宁东方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投资管理		51.00%	设立
上海东方富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8.00%	设立
东证睿联（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62.8024%	设立
OrientSecuritiesRuilianLimited	上海	Cayman Islands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东石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东证互娱欣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33.33%	42,165,164.57		282,906,331.8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059,932,355.46	80,184,966.38	1,140,117,321.84	291,000,585.86	392,968.20	291,393,554.06	809,891,966.48	22,513,909.00	832,405,875.48	111,369,156.82		111,369,156.8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705,596,238.09	126,508,144.52	127,687,049.12	-383,684,943.90	407,744,337.58	52,198,714.51		244,611,372.69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汇添富基金 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募集、销 售, 资产管理	39.96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5,521,577,549.63	3,971,372,036.35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546,930,651.59	2,337,611,731.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88,668,900.45	767,867,343.3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8,668,900.45	767,867,343.3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170,882,281.46	1,280,182,940.55
净利润	940,407,740.93	286,794,597.5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5,125,903.22	-24,576,507.51
综合收益总额	965,533,644.15	262,218,090.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8,330,000.00	18,33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19,856,905.81	235,925,337.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215,466.06	1,910,676.00
--其他综合收益	-29,632.07	29,632.07
--综合收益总额	-5,245,098.13	1,940,308.07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本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这类结构化主体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794,768.43 万元。其中，本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有权益的，与权益相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2,071.35 万元，最大损失敞口为 22,071.35 万元，分别列示在财务报表“交易性金融资产”1,607.74 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63.61 万元。对于未纳入合并范围、分级且本公司持有劣后份额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用发生自有资金承担责任的情形时持有的全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级份额对应的资产对优先级份额承担有限补充责任。

十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市场活跃程度决定其流动性和市场价格有效性，而市场活跃程度又可以通过公允价值可观察程度体现出来。公司将金融资产及负债按照公允价值的可观察程度分为三个层次，并通过不同层级之间的转换，对损益、资产负债的影响，来评价目前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同层级对公司整体流动性及市场价格有效性的影响。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这些输入值参考产品的净值或折现现金流确定。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这些输入值参考折现现金流，考虑市场报价及缺少流动性，根据限制条件给予一定的折价确定。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金融资产按层级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957,677,645.90	2,913,176,473.27		31,870,854,119.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559,870,592.33	13,316,849,695.32		59,876,720,287.65
衍生金融资产		-34,909,326.21		-34,909,326.21
金融资产小计	75,517,548,238.23	16,195,116,842.38		91,712,665,08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5,940,340.00	2,921,325,887.29		3,147,266,227.29

衍生金融负债		69,208,223.43		69,208,223.43
金融负债小计	225,940,340.00	2,990,534,110.72		3,216,474,450.72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大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电力	1,000,000.00 万元	30.08	30.08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参见财务报告“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上海腾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北京东方智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东方嘉实（上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上海东证远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上海东证今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东证腾骏（上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上海君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上海朱雀甲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重大影响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吴淞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注 1）	股东的子公司
CitigroupGlobalMarketsAsiaLimited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 1. 27	/	市价	9, 162, 462. 56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3. 1. 21	2015. 5. 14	市价	110, 136. 99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	证券交易专用席位	100, 466, 883. 75	32, 504, 375. 71

有限公司			
------	--	--	--

根据公司与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证券交易专用席位租用协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租用公司交易所无形席位作为其管理的投资基金在交易所进行交易的专用席位，同时按交易量支付租赁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产	94,269.60	373,875.00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17,301.60	69,206.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1 年，公司与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座落于卢湾区复兴中路 1 号的房产。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38.38	3,286.1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的说明：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不包含公司监事的薪酬。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应付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7,349.78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2,847.62	2,837.57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31	0.02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4,212.94	8,459.14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68,413,721.16	66,725,740.89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97.92	19,733.96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88.24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736,335.00	425,531.35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83	1.82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2,474.32	2,182,813.11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516,046.39	514,224.19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958,128.89	683,690.73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147.63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64.83	363.55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5.04	1,958.10
次级债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次级债务利息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5,269,041.14	25,269,041.12

7、其他

1、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手续费收入	市价		703,796.79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181,515.83	154,000.00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926.07	27,026.10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3,524.14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142,680.21	73,983.91
上海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74,313.46	250,692.51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5,903.85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78.00
合计				
占同类交易比例			0.01%	0.10%

2、支付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	市价		15,784.8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支出		17,228.02	7,808.21
上海申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5	10.04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74.68	7,131.58
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31,944.40	18,701.96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75,941.41	50,348.40
上海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3,228.61	13,186.49
上海文新投资有限公司				0.03
上海申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7.98
上海浦东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530.74	118.88
上海吴淞煤气制气有限公司			324.31	442.53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2,498.24	1,358.83
上海液化石油气经营有限公司			0.01	0.01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1,822.20	7,493.71
上海燃气浦东销售有限公司			3,293.68	1,815.76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8	2,287.74
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4	363.55
合计				
占同类交易比例			0.0033%	0.34%

3、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市价	50,400,000.02	50,400,000.02
合计			50,400,000.02	50,400,000.02
占同类交易比例			100%	100%

4、管理费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方智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费收入	市价	3,615,780.82	
上海东证远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9,356.00	
上海东证今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34.00	
合计			4,202,670.82	

5、往来款余额

关联方	本公司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东证今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应收款	117,534.00	
上海东证远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应付款项	2,115,000.00	

6、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2011年6月,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第

三方公司共同注资设立了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400 万元，占首期出资总额的 26%，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9,600 万元，占首期出资总额的 49%。

2014 年 2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第三方公司共同对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10,400 万元，增资后占出资总额的 27.73%，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19,600 万元，增资后占出资总额的 52.27%。

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设立另类产品投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之外的金融产品等投资（具体业务范围以监管部门和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公司对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其中：第一期出资为 3 亿元人民币，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决定分批注资等具体事宜。

2012 年 11 月，公司已设立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从事另类产品投资业务，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2013 年 7 月和 10 月，公司分别向其增资 2 亿元人民币和 3 亿元人民币，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 亿元人民币；2015 年 4 月，公司向其增资 3 亿元人民币，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 亿元人民币。

- 2、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15 亿港元（可于 5 年内分批注

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决定分批注资规模，办理增资手续等相关事宜。

2015 年 6 月，公司向其增资 3 亿元港币，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 亿元港币。

- 3、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入股中证考培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 200 万元人民币参股发起设立中证考培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向其出资、发起设立等相关事宜。
- 4、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投资参股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 5,000 万股，参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扩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投标报价、出资等具体事宜。

2、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对外担保

2014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鸿盛”）发行人民币 9 亿元的三年期债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东方鸿盛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担保。

2015 年 5 月公司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智汇”）发行三年期 2 亿美元的海外债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东方智汇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担保。

2015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鸿盛”）发行三年期人民币 6.2 亿的海外债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东方鸿盛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担保。

2015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智汇”）发行三年期 1.5 亿美元的海外债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东方智汇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担保。

2015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OrientZhishengLimited（以下简称“东方智胜”）发行一年期人民币 10 亿的海外债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东方智胜本次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担保。

除此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二) 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48,610,022.35
-----------	------------------

说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A 股股本 5,281,742,92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 1,848,610,022.35 元，占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5.24%。

加上 201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 528,174,292.10 元，全年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2,376,784,314.45 元，占公司 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2.45%。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风险管理的理念与目标

(1) 风险管理理念：公司是经营风险的金融中介机构，风险管理，人人有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是涵盖各职能层级、各业务单元、各职能模块的全流程管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覆盖所有风险种类。

(2) 风险管理的四个主要目标：一是战略目标：建立与公司总体发展目标相匹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整体风险管理水平；二是经营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推动业务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提高公司效益和效率；三是报告目标：建立畅通、可靠、完整、独立的风险及财务报告体系；四是合规目标：保障公司依法经营、合规运作，强化公司内部控制，提升合规与风险管理能力，确保公司规范、持续、稳定发展。

风险管理程序

(1) 风险识别：公司施行的是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从股东会、董事会到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以及每一个员工，都有与其工作相对应的风险管理职责，并综合利用多种方法对其履职相对应的各类风险及各个风险点进行识别。

其中，风险管理部门、各部门以及各分支机构的风控专员、风险管理系统在风险识别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设立风险经理，对各类风险、各业务条线实施风险管理，运用现场和非现场手段进行风险识别；各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设立风控专员，及时、有效的发现和识别风险。公司利用监控系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风险状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目前公司的所有业务均已纳入监控系统范围。

(2) 风险评估：公司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并以此为基础在董事会、经营层等建立分级预警标准；还根据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额度管理的需要，建立了适合公司实际的各类风险控制指标；通过建立、完善各类业务的风险监控指标体系及风险计量模型等技术手段，实现对各项业务风险点和风险环节的评估。各业务部门结合部门业务实际需要，建立了相应的风险管理指标体系。

(3) 风险处置：公司依据各类风险及各个风险点的风险水平，制定了一系列的风险处置流程和措施。对于某些后果极其严重的风险，则启动相应的应急处理预案。风险管理部门也建立了风险处置工作规范，加强风险处置工作。

(4) 监督与检查：公司风险监督检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业务一线部门自查，并将自查结果上报，各业务部门是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第二个层次是各职能部门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风险管理事宜进行检查和督导；第三个层次是风险管理部门对各业务部门进行全面的事前、事中的风险监督与检查，稽核总部则对业务一线部门与业务支持部门进行定期的事后稽核检查，同时稽核总部将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合规管理有效性进行评价。

(5) 风险报告与反馈：业务一线部门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报告制度，风险管理部门搭建了较为完善的风险报告体系。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广义上包括了公司治理结构有关制度，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并能有效运作，既是风险管理的要求，还为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开展奠定了基础。在业务层面上，公司也建立了各项制度，形成了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固定收益业务和其他证券业务的经营管理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奠定了基础，也为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公司根据不同业务特点对风险控制手段、程序及其要求进行了一般性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备的风险管理规章制度。2006 年以来，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为公司的各项

风险管理工作提供了制度依据。各业务单元及管理部门以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为依据，根据各自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了较为明晰的风险管理办法和细则，对风险管理工作的具体操作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同时，制定了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信息隔离墙制度、反洗钱工作制度、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数据维护操作规范等制度，对相关风险管理领域的操作流程、操作规范进行了规定，建立了各职能领域的风险管理流程。

为落实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实施方案，修订了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首席风险官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针对各类风险的管理办法制定工作已明确相应责任部门，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

风险管理部门还积极推进公司各项规章制度梳理修订工作，以求最大程度地防范风险，堵塞漏洞，实现公司规章制度与业务发展的适应性。

风险管理决策机制及措施

公司贯彻“分级管理、明确授权、规范操作、严格监管”的原则，不断完善独立的决策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决策事项的风险管理职能；经营层及其投资业务决策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资产负债配置、业务规模及风险控制方案，制定总体投资计划和方案。经营层下设的投资业务委员会辖属各业务部门、业务模块在投资业务委员会批准的总体投资计划和方案的范围内进行业务运作，严禁突破计划和方案的范围越权经营。同时，各主要总部内设的风控专员岗对业务运作流程进行日常监督。

公司严格按照防火墙的要求，各业务部门在场地、人员、交易、账户、核算和研究等方面严格实行分离。严格按照反洗钱的要求，建立健全反洗钱组织架构，完善制度流程，将反洗钱工作嵌入到日常工作流程中。公司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资金计划控制制度及资金财务预算制度，并将部门及分支机构的预算执行情况列入部门年终考核项目，建立了适当的资金管理绩效考核标准。

风险管理技术手段

针对各项业务管理中的风险点和风险环节，公司目前已建成包括经纪业务监控系统、反洗钱监控系统、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投资风险管理系统、融资融券监控系统在内的风险监控体系，从而对经纪业务、客户资产、证券投资、金融衍生品、固定收益、融资融券等业务的重要风险点及风险环节实时监控。

自 2014 年起，公司已根据《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及风险管理“六个一”的要求，启动了全面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工作。目前，该系统正在建立统一的数据管理体系、指标管理体系、统一限额管理体系、绩效考核体系和风险报告

体系，为分类风险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以及实时风险管理等具体的风险管理模块建立顶层设计。同时，在净资本系统的基础上，结合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信用风险管理系统的建设成果，进一步完善监管资本和经济资本的管理，支持风险管理决策等内容。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负责就公司有关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债券发行以及公司合并、分立、重组、担保等事项进行决策，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决策事项履行相应的合规与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负责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审定合规与风险管理政策，并督促、检查、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内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执行董事会有关风险管理的职能。

公司监事会依照法律及章程的规定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和合规管理；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督促落实公司风险管理体的建立和实施及相关事项的整改；并就涉及公司风险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汇报。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中风险管理工作的落实，拟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具体规章，负责董事会授权范围内重大经营项目和创新业务的风险评估和决策。总裁办公会为公司经营管理层最重要的决策方式之一。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有专门的风险决策机构，以专业委员会的形式，对各项重大投资进行投资决策与风险控制。经营层下设资产负债配置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预算管理、资产负债配置和流动性管理，以及公司应对的各类风险的全流程管理。

公司设立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是负责组织落实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实施，督促问题整改落实；组织评估公司各类风险，并向董事会、经营层报告、建议；组织风险管理系统、专业化队伍、风控指标体系建设，以及风险管理绩效评估等职责。

公司设立合规总监，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审查、监督、检查证券公司的合法合规情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行使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

风险管理总部、合规法务管理总部、稽核总部及监察室作为公司风险监督管理部门，分别独立行使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和监督职能，对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动态、全面、全程的监督和检查。

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营运管理总部、计划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总部、系统研发总部、系统运行总部，对公司相关的印章、合同、员工、财务、IT 设备等事项进行集中管理，履行各自职责范围内的风险管理事宜。在以上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明确了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声誉风险、道德风险等风险类型的主办部门。

公司在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立风控专员，风控专员对本部门、本分支机构负责，为内生的业务一线合规与风险管理人员。风控专员负责本部门、本分支机构的制度审查和业务指导，开展针对各类风险的管控工作，并按规定报告路径及时上报风险事项，同时做好风险处置相关工作。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参与对风控专员的绩效考评。

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按照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将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要求覆盖到所有岗位、人员并融入业务的各个环节及全过程；

公司各业务单元按照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确保将合规与风险管理覆盖到所有岗位、人员和业务全过程。与该业务单元相对应的经营层下属专业委员会，负责该业务单元内部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的统筹与协调；该业务单元中的相关部门，承担与其业务开展相对应的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的要求，明确董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经营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承担主要责任；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负责人应当全面了解并在决策中充分考虑与业务相关的各类风险，及时识别、评估、应对、报告相关风险，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同时公司要求全体员工应熟知并恪守与其执业行为有关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同时，做好与其岗位职责相关的风险管理工作，主动识别、评估、监控、报告各类风险，夯实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方不履行与公司的合约而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要经常与社会的各个方面发生联系，可能与不同的经济主体、法律主体签订合约，虽然公司非常注重稳健经营，注意对信用风险的防范，但由于社会经济关系的复杂性及各交易客户的差异性，因此，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有可能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

3、流动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有可能因为业务开展需要、融资渠道等原因，暂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缺口难以弥补，如可能发生投资银行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长期投资权重过高等事项，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也有可能因为市场波动导致公司资产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造成公司经营上的暂时困难。虽然公司已加强资产负债配置管理并建立资本补足机制对流动性风险加以防范，但流动性风险仍将存在。

4、 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行情波动，直接影响到证券公司的自营、资产管理业务，对承销、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也有相当大的影响。证券市场行情受经济周期、宏观经济政策、利率及投资心理等因素综合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经营业绩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较大。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一家证券金融中介机构，与其它金融机构一样，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有的业务与环节都难免存在着操作风险。公司已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合规管理制度等措施，特别是通过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制度建设等方式，努力防范操作风险，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是，由于操作风险的普遍性、广泛性特征，很难规避全部的操作风险。

6、 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指公司信息技术系统不能提供正常服务，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风险；信息技术系统和关键数据的保护、备份措施不足，导致公司业务不连续或信息安全风险；重要信息技术系统不使用监管部门或市场通行的数据交互接口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风险；重要信息技术系统提供商不能提供技术系统生命周期内的持续支持和服务的风险。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风险的管理，特别是在光大证券事件后，进一步加强了自查，建立健全信息系统，但是，在信息技术迅猛发展的今天，由于技术手段不能同步跟进、软件设计缺陷等问题理论上还不能完全杜绝，因而公司还存在着一定的技术风险。

此外，公司也与其它金融机构一样，经营管理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面临着一定程度的合规风险、法律风险、声誉风险、道德风险等，对这些风险类型，公司施行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已经全面覆盖，并明确了相应的主办部门，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实施了相应的技术措施。

对以上各类风险，公司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来识别及评估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努力实现公司总体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等为依据确定财富管理、证券销售及交易、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管理本部及其他业务等经营分部，并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本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财富管理	投资管理	证券销售及交易	投资银行	管理本部及其他	抵消前合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270,639,186.25	2,191,032,500.73	8,055,170,875.02	916,283,305.95	-624,802,022.63	15,808,323,845.32	373,618,784.05	15,434,705,061.27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88,476,153.05	1,455,341,942.27	402,281,981.57	876,720,037.79	112,866,217.72	5,935,686,332.40	105,758,078.97	5,829,928,253.43
2、投资收益	106,874,944.56	708,595,302.89	7,740,958,518.79	18,498,620.89	1,130,840,476.30	9,705,767,863.43	198,405,815.13	9,507,362,048.30
3、利息收入	2,051,068,977.10	27,095,255.57	-559,095,339.92	20,982,265.92	-1,813,764,206.55	-273,713,047.88	-14,917,247.19	-258,795,800.69
4、其他收入	24,219,111.54	-	471,025,714.58	82,381.35	-54,744,510.10	440,582,697.37	84,372,137.14	356,210,560.23
其中：分部间收入	16,151,372.30	21,369,649.90	2,701,331.87	66,251,438.35	267,071,015.33	373,544,807.75	373,544,807.75	-
二、营业支出	1,654,903,840.75	1,040,930,655.68	749,499,669.87	592,865,385.29	2,095,341,146.89	6,133,540,698.47	93,283,844.41	6,040,256,854.07
三、营业利润	3,615,735,345.50	1,150,101,845.05	7,305,671,205.15	323,417,920.66	-2,720,143,169.52	9,674,783,146.85	280,334,939.64	9,394,448,207.20
四、资产总额	92,424,591,631.25	8,311,419,527.57	60,627,007,097.66	1,140,117,321.84	59,448,100,457.65	221,951,236,035.97	14,053,673,558.84	207,897,562,477.13
五、负债总额	71,819,604,308.15	1,644,354,712.36	28,467,572,053.47	291,393,554.06	75,073,073,645.43	177,295,998,273.47	4,774,181,145.27	172,521,817,128.20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72,614,186.62	698,938.35	2,708,282.27	4,810,578.36	75,925,744.47	156,757,730.07		156,757,730.07
2、资本性支出	50,151,553.64	504,597,376.04	25,162,974.70	7,653,876.72	304,458,194.27	892,023,975.37		892,023,975.37

2、上期

项目	财富管理	投资管理	证券销售及交易	投资银行	管理本部及其他	抵消前合计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227,880,325.75	453,587,742.64	2,423,512,286.44	513,171,786.99	55,439,909.38	5,673,592,051.20	173,989,040.18	5,499,603,011.02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89,742,839.07	293,680,020.68	179,263,266.55	477,471,274.39	18,252,815.27	2,258,410,215.96	58,811,885.81	2,199,598,330.15
2、投资收益	141,659,233.58	151,749,594.39	2,857,971,734.85	-1,975,716.46	679,851,770.58	3,829,256,616.94	31,164,605.85	3,798,092,011.09
3、利息收入	776,083,168.73	8,158,127.57	-834,197,301.65	36,642,003.38	-752,692,060.33	-766,006,062.30	-2,354,452.06	-763,651,610.24
4、其他收入	20,395,084.37		220,474,586.69	1,034,225.68	110,027,383.86	351,931,280.60	86,367,000.58	265,564,280.02
其中：分部间收入	4,289,127.56	11,003,901.56	13,550,907.22	24,691,000.00	120,454,103.84	173,989,040.18	173,989,040.18	0.00
二、营业支出	947,258,224.19	321,610,117.60	363,588,308.81	376,915,987.59	681,361,390.99	2,690,734,029.18	81,052,919.03	2,609,681,110.15
三、营业利润	1,280,622,101.56	131,977,625.04	2,059,923,977.63	136,255,799.40	-625,921,481.61	2,982,858,022.02	92,936,121.15	2,889,921,900.87
四、资产总额	49,508,734,044.05	3,470,461,187.73	42,635,545,442.15	832,405,875.48	16,692,407,998.59	113,139,554,548.00	5,609,431,515.13	107,530,123,032.87

五、负债总额	40,556,255,749.99	452,428,814.70	24,385,153,538.09	111,369,156.82	23,478,022,529.43	88,983,229,789.03	78,605,251.26	88,904,624,537.77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82,352,609.17	734,027.95	1,937,591.76	4,120,986.97	59,519,836.08	148,665,051.93		148,665,051.93
2、资本性支出	50,801,222.08	580,954,827.90	18,717,646.00	4,656,273.00	216,710,047.40	871,840,016.38		871,840,016.38

7、 租赁

1、 融资租赁

无

2、 经营租赁

根据公司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8,668,472.3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16,010,497.7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82,490,996.11
3 年以上	103,163,350.11
合计	480,333,316.24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273,646,008.74	454,432,712.85			31,870,854,119.17
2、衍生金融资产	56,766,200.74	-14,903,303.58			77,362,323.7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432,417,791.34		1,088,575,285.70	3,001,529.02	59,876,720,287.65
金融资产小计	47,762,830,000.82	439,529,409.27	1,088,575,285.70	3,001,529.02	91,824,936,730.61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47,762,830,000.82	439,529,409.27	1,088,575,285.70	3,001,529.02	91,824,936,730.61
金融负债	878,667,797.38	-168,664,373.12			3,328,746,100.72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10、 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	期末金额
----	------	------------	---------------	--------	------

			动	值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50,762,585.42	-58,062,289.18			2,068,943,566.07
2、衍生金融资产	856,851.55	3,180,806.80			4,245,875.31
3、贷款和应收款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551,619,436.97	-54,881,482.38			2,073,189,441.38
金融负债	9,909,590.08	-66,185,733.77			144,637,148.37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出具告慰函

2015年10月，公司向永隆银行（以下简称“银行”）出具安慰函，公司确知悉银行同意向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提供港币4.6亿元授信额度。公司同意借款人向银行申请此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生效期间，公司不打算出售或摊薄公司对借款人的权益，除非事先取得银行的书面同意，公司不会更改借款人的股权状况；除非事先取得银行的书面同意，公司不会设置、允许或造成任何抵押、质押及转让公司持有的借款人的股权；公司将尽力监督、督促借款人之业务经营，以使借款人维持足够的财政能力去履行借款人的还款责任；公司将监督、督促借款人履行上述授信贷款之还本付息的责任。

2014年8月，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行”）出具告慰函，公司确知悉银行同意向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提供银行融资额度。在借款人尚有上述银行融资额度内之债务未偿付完毕的情况下，公司承诺：公司继续保持对借款人100%的控股权；公司不会做出影响借款人运营之行为以及导致借款人无法履行“融资协议”之全部或部分义务之行为，公司承诺于发生任何影响借款人运营之情形时及时通知银行；公司向银行提供年度财务审计材料并促使借款人向银行提供其年度财务审计材料并于银行提出合理要求时提供上述材料之补充财务资料；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借款人履行其在融资额度内的还款义务。此告慰函不构成公司对于上述银行融资额度偿还及/或担保之责任。

2015 年 9 月，公司向永隆银行（以下简称“银行”）出具安慰函，公司确认知悉银行同意向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提供港币 1 亿元银行融资额度。公司继续维持拥有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之 100% 股本权益，及通过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拥有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将促使并监督借款人按照银行的要求及时履行银行提供的融资额度内的全部财务及还款责任，公司将维持借款人业务运作正常，公司将向借款人提供所需的支援及协助，并促使借款人维持适当的资本及流动水平，具备足够向银行偿付的能力及准时向银行偿还欠款，包括及时向借款人提供财务支持；公司将促使并监督借款人向银行提供其年度财务审计材料并在财务年度结束后 180 日内向银行提供公司的年度财务报表；公司不允许借款人在完全清偿其对银行负债之前进行清算（不论自愿清算或强制清算或与其他债权人达成任何协定或安排）

2、 出具维好协议

2014 年 11 月，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融(香港)”)的全资子公司东方鸿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鸿盛”）发行人民币 9 亿元 2017 年到期的债券。2015 年 8 月，东方鸿盛发行人民币 6.2 亿元 2018 年到期的债券。公司与东方鸿盛、东方金融（香港）、CiticorpInternationalLimited 签署维好协议（KeepwellDeed），在维好协议有效期内（债券未清偿期间），公司承诺其将直接或间接持有东方鸿盛、东方金融（香港）全部已发行股份，而该股份是有投票权选举东方鸿盛、东方金融（香港）（视情况而定）的董事会或其他管理机构成员，并不会直接或间接对股权作出任何处置或设置质押，除非按照法律或法规或法庭裁决或政府机构的命令要求必须处置任何或全部股份，而公司法律顾问认为不大可能成功推翻该裁决或命令。公司承诺将维持东方鸿盛、东方金融（香港）在所有时间合并净资产不少于 1 美元，并具有充足流动资金，维持还款能力及持续经营。公司承诺不会就全部或部分其现有或将来的资产、收益等订立或存续任何担保权益以担保相关负债，“相关负债”是指任何以债券、票据、债权证、债权股证、证明书或其它形式（为避免疑问，不包括任何贷款）在中国境外发行的债券，并是在或可以在任何股票交易所或证券市场（包括及不限于任何场外交易市场）挂牌、定价或交易。该维好协议不构成担保。

2015 年 5 月，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融(香港)”))

的全资子公司东方智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智汇”)发行美元 2 亿元 2018 年到期的债券。公司与东方智汇、东方金融(香港)、CiticorpInternationalLimited 签署维好协议(KeepwellDeed),在维好协议有效期内(债券未清偿期间),公司承诺其将直接或间接持有东方智汇、东方金融(香港)全部已发行股份,而该股份是有投票权选举东方智汇、东方金融(香港)(视情况而定)的董事会或其他管理机构成员,并不会直接或间接对股权作出任何处置或设置质押,除非按照法律或法规或法庭裁决或政府机构的命令要求必须处置任何或全部股份,而公司法律顾问认为不大可能成功推翻该裁决或命令。公司承诺将维持东方智汇、东方金融(香港)在所有时间合并净资产不少于 1 美元,并具有充足流动资金,维持还款能力及持续经营。公司承诺不会就全部或部分其现有或将来的资产、收益等订立或存续任何担保权益以担保相关负债,“相关负债”是指任何以债券、票据、债权证、债权股证、证明书或其它形式(为避免疑问,不包括任何贷款)在中国境外发行的债券,并是在或可以在任何股票交易所或证券市场(包括及不限于任何场外交易市场)挂牌、定价或交易。该维好协议不构成担保。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845,180.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308,81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		

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16,907.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159,27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69,744.98	
合计	72,608,068.36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公司作为证券经营机构，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业务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11	1.46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6	1.44	1.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子公司	6,250,653,300.00	3,930,263,300.00
联营企业	1,188,668,900.45	767,867,343.35
小计	7,439,322,200.45	4,698,130,643.35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439,322,200.45	4,698,130,643.3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1,012,420,000.00	512,420,000.00	500,000,000.00			1,012,420,000.00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0	1,220,000,000.00	1,280,000,000.00			2,500,000,000.00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804,900,000.00	564,510,000.00	240,390,000.00			804,900,000.00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533,333,300.00	533,333,300.00				533,333,300.00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800,000,000.00	3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合计	6,250,653,300.00	3,930,263,300.00	2,320,390,000.00			6,250,653,300.00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7,867,343.35			441,510,969.94	11,810,142.89	-14,189,555.73	18,330,000.00		1,188,668,900.45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明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4,013,685,297.95	1,534,343,395.6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96,851,636.70	1,214,701,155.1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84,814,062.13	301,557,967.1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2,019,599.12	14,350,551.02
2.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88,492,485.76	88,587,520.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84,387,485.76	88,587,520.70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4,105,000.00	
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62,637,170.96	45,104,673.85
6. 其他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4,264,814,954.67	1,668,035,590.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经纪业务支出	745,838,089.91	244,315,914.0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45,838,089.91	195,957,517.7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3.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5.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6. 其他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745,838,089.91	244,315,914.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8,976,864.76	1,423,719,676.17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105,0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105,000.00	

(三) 投资净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1,000,000.00	31,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1,510,969.94	134,793,460.85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8,477,134,729.73	3,362,970,530.3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566,113,325.36	2,282,559,816.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3,723,252.26	374,074,850.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881,990.11	69,905,622.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7,990,121.60	1,838,579,344.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82,038.61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4,911,021,404.37	1,080,410,713.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3,603,874.61	403,856,959.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68,135,425.59	818,093,179.97
-衍生金融工具	-3,695,471.37	-141,621,73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77,575.54	82,310.66
其他	-141,961.80	
合计	9,089,503,737.87	3,529,263,991.17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17,829,993.29	2,080,144,291.46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322,438.95	9,028,268.54
固定资产折旧	59,606,290.65	65,889,291.81
无形资产摊销	34,396,414.85	25,884,98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49,863.11	41,328,80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7,848.46	-4,764,605.3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407,596.05	-198,625,403.96
利息支出	1,727,806,997.80	598,291,155.46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0,488.71	-195,029.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940,790.68	-242,945,88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005,202.62	4,996,48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5,779,112.82	53,082,99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25,911,817.18	-9,872,363,08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15,492,086.23	-18,315,045,49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48,595,615.68	29,997,968,700.78
其他		728,4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7,333,980.68	4,243,403,861.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959,135,037.06	21,803,676,794.8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803,676,794.86	9,544,502,038.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55,458,242.20	12,259,174,755.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备查文件目录	经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其他

董事长：潘鑫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3月11日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 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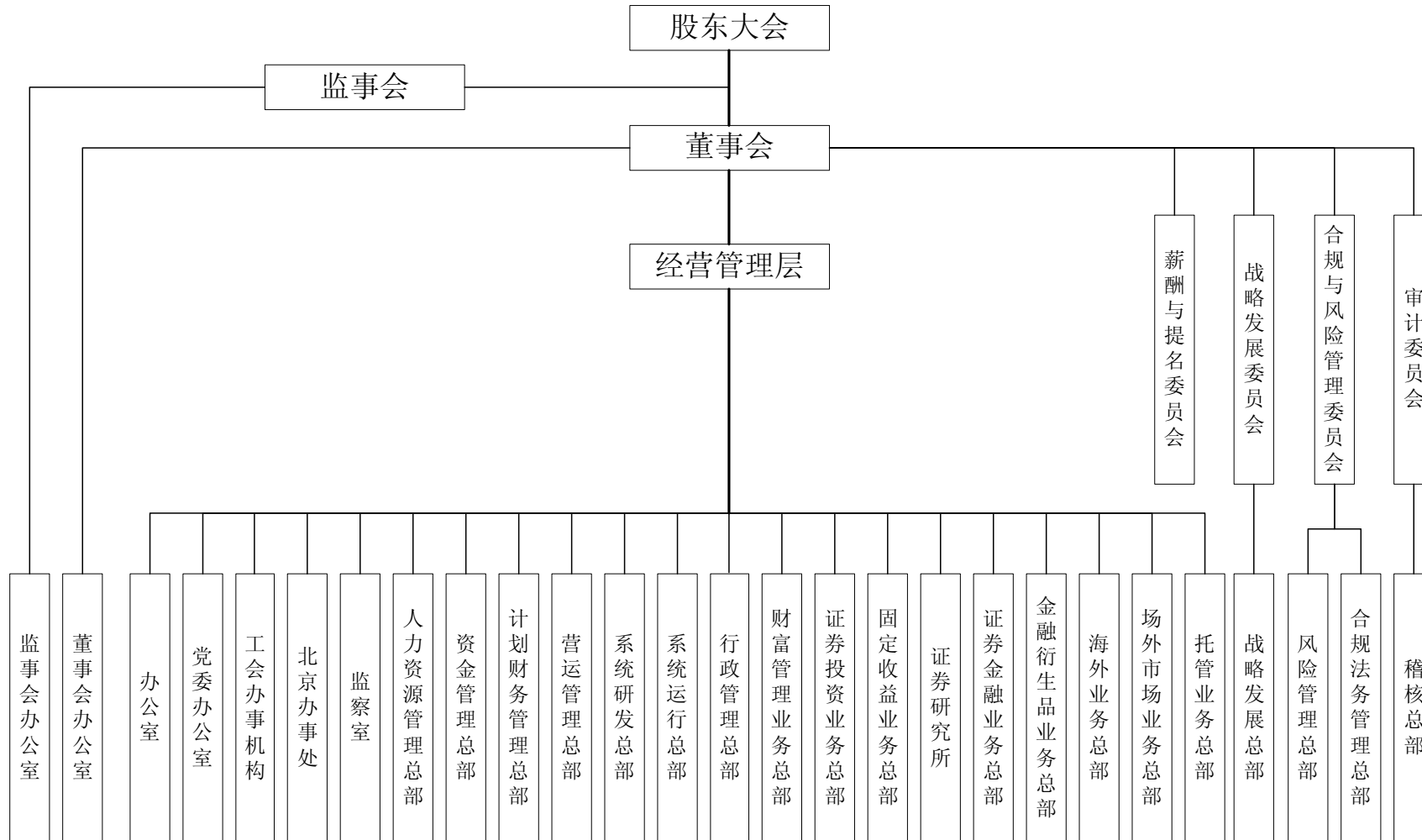
序号	发文单位	文件标题	文号	发文日期
1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3 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29 号	2015 年 2 月 2 日
2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51 号	2015 年 4 月 9 日
3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杨斌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68 号	2015 年 6 月 1 日
4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潘飞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72 号	2015 年 6 月 1 日
5	上海证监局	关于对杨斌同志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2015]83 号	2015 年 7 月 1 日
6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周文武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99 号	2015 年 8 月 11 日
7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杜卫华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01 号	2015 年 8 月 11 日
8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5]2406 号	2015 年 10 月 30 日
9	中国证监会	关于东方证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	机构部函[2015]3337 号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二、 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不适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分类评级结果分别为 A 类 A 级、A 类 AA 级和 A 类 AA 级，稳定保持在 A 类水平以上。

附录一：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附录二：公司各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证券营业部 120 家。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抚顺裕民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新抚区裕民路 15 号	1998 年 8 月 18 日
抚顺辽中街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望花区辽中街 25-2 号	1998 年 8 月 18 日
抚顺新华大街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顺城区新华大街 20 号楼 9 号	2002 年 3 月 28 日
北京安苑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小关北里 45 号	2001 年 4 月 4 日
北京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2 层	2006 年 7 月 18 日
广州宝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 283 号五楼	2002 年 4 月 21 日
广州平月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平月路 161 号	2006 年 8 月 29 日
汕头长平路证券营业部	汕头市长平路 161 号艺苑大厦一楼及九至十一楼	2006 年 5 月 12 日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5 楼、15 楼	1995 年 7 月 6 日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 栋 22 层 01	2006 年 5 月 18 日
北海北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北海市北海大道 187 号逢胜大厦三层 0301 号	2006 年 5 月 12 日
桂林中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中山中路 16 号	2006 年 5 月 10 日
南宁民主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民主路 6-8 号都市华庭四楼	2006 年 5 月 15 日
武汉三阳路证券营业部	江岸区三阳路 118 号三阳金城 A 座 5 楼	2006 年 5 月 11 日
长沙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西路 471 号	2002 年 6 月 7 日
长春同志街证券营业部	朝阳区同志街 2222 号通汇大厦四层、十一层	2006 年 7 月 31 日
南京进香河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玄武区进香河路 22-5、6 号	2006 年 5 月 10 日
苏州临顿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临顿路 82 号宏信商务大厦 4 楼	2005 年 8 月 12 日
沈阳大北关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大东区大北关街 79 号 3-4 层	2006 年 5 月 16 日
沈阳南八中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铁西区南八中路 25 号	2006 年 5 月 15 日
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 167 号（CD 座 1-3 层）	2006 年 6 月 14 日
沈阳长江南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皇姑区长江南街 169 号	2006 年 5 月 15 日
上海徐汇区肇嘉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33 号 9 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宝山区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宝山区长江西路 178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杨浦区四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四平路 999 号三、四、五层	2006 年 5 月 15 日
上海长宁区长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546 号 1 号楼 1303 单元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嘉定区曹安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1685 号 1 层 106、107、108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黄浦区凤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凤阳路 310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普陀区光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88 号 401-403、405-406、2201-2203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周东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川周公路 4128 号 1 楼、2 楼，周东路 716、71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上海闵行区古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古龙路 214 号地下一层、二层；216 号地下一层、二层；218、220、222 号地下一层、一至二层；224 号地下一层、二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闵行区鹤庆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 33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闸北区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中兴路 457 号一楼、二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闵行区都市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3898 号一楼、三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金口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金口路 510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 楼	1994 年 10 月 28 日
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70 号 5 层主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 1600 号西侧 301-304 室、803、804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南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南门大街 128 号	1995 年 2 月 20 日
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1658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牡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 60 号六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徐汇广元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广元西路 315 号 2 幢 06 楼 B、C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宝山区殷高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殷高西路 638 号 2 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新川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新川路 611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长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080 号 72 幢 1B 整层，2B 层 06-09 室	1993 年 12 月 9 日
上海浦东新区耀华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58 号 1、4-6 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虹口区飞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飞虹路 19 号三楼、35 号三楼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浦东新区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638 号	2006 年 5 月 17 日
上海普陀区兰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182 号 301-309、401-404、409 室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杨浦区安波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安波路 521 号一层 2 室、二层、三层	1998 年 6 月 23 日
上海长宁区遵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 567 号	1998 年 6 月 23 日
成都天祥寺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望平街 118 号天祥大厦 2 楼	2001 年 4 月 11 日
天津西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42 号 2-3 层	2006 年 5 月 10 日
杭州龙井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龙井路 53 号	2006 年 8 月 1 日
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体育场路 286 号	2002 年 8 月 7 日
济南经七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319 号	2007 年 4 月 9 日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52 号金百合大酒店 6 层	2007 年 8 月 24 日
抚顺清原证券营业部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红河路 49 号	2001 年 12 月 18 日
上海松江区沪亭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沪亭北路 607 弄 38 号 303 室-C 商铺	2010 年 6 月 29 日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上海金山区卫清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132 号、134 号、128 弄 17 号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海青浦区公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东路 1606 号 D 座	2011 年 7 月 1 日
合肥望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 99 号	2012 年 1 月 31 日
临沂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临沂市河东区解放东路银桥金居小区商业楼 A 座 105-108 房	2012 年 2 月 14 日
上海嘉定区金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金沙路 77 号 5 层	2012 年 2 月 17 日
上海奉贤区南亭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亭公路 269 号 1 幢 1-2 层	2012 年 2 月 28 日
上海嘉定区沪宜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1158 号 1 层 103 室	2012 年 11 月 2 日
上海崇明东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县东门路 425-427 号	2012 年 11 月 19 日
郑州商务中央公园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中央公园 2 号 1 号楼 18 层 1801 号	2014 年 5 月 27 日
南昌绿茵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写字楼 2902、2903 室（第 29 层）	2014 年 4 月 23 日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综合楼 1102 号	2014 年 5 月 28 日
太原南内环街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小店区南内环街 98-2 号财富大厦 919 室、921 室	2014 年 4 月 17 日
昆明白龙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 19 号滇高商务大楼 10 楼 1001、1008 号	2014 年 6 月 5 日
重庆时代天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天街 2 号 1 栋 18-4 和 18-5 单元	2014 年 6 月 3 日
抚顺绥化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东洲区绥化路西段 45 号	2014 年 4 月 25 日
朝阳朝阳大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朝阳大街三段 60 号	2014 年 6 月 4 日
福州鳌江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鳌江路 8 号（江滨中大道北侧，曙光路东侧）福州金融街万达广场二期 C2#写字楼 19 层 10、11、12 室	2014 年 6 月 10 日
莆田荔华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霞林街道荔华东大道 598 号启迪温泉小区 1 号楼 502、503、504 室	2014 年 5 月 29 日
湘潭河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湘潭市岳塘区长潭路 3 号潭水大厦 4 楼	2014 年 4 月 23 日
上海宝山区淞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路 427-1 号（临）	2014 年 6 月 12 日
上海浦东新区春晓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春晓路 350 号 102 室	2014 年 3 月 31 日
上海青浦区华徐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华徐公路 999 号 B 座 102 室	2014 年 7 月 15 日
拉萨察古大道证券营业部	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306 室	2014 年 7 月 10 日
上虞财富广场证券营业部	绍兴上虞区百官街道财富广场 8 幢 1 层	2014 年 5 月 16 日
湖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湖州市人民路 133 号爱山广场 20 号楼 4-07 室	2014 年 4 月 21 日
义乌宾王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宾王路 68 号 11 楼东侧	2014 年 5 月 26 日
西安锦业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716-719 室	2014 年 7 月 14 日
桂林临桂县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临桂县临桂镇人民路大世界主楼二楼 1 幢 1-2-1、1-2-3 号	2014 年 7 月 3 日
烟台迎春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0 号	2014 年 7 月 22 日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上海闵行区南江燕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南江燕路 121 号	2014 年 6 月 26 日
深圳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东晟时代花园 8 号楼裙楼商业 109	2014 年 6 月 17 日
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南段 1399 号 1 栋 16 层 1601、1603、1605、1607、1609 号	2014 年 6 月 24 日
上海松江区新松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251 号	2010 年 7 月 5 日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13 楼 1303 室	2014 年 7 月 14 日
德阳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江西路 88 号二楼电梯左侧	2014 年 8 月 15 日
上海浦东新区富特西三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试验区富特西三路 77 号 10 幢楼 9 层 936 室	2014 年 9 月 2 日
南充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顺庆区文化路 1 号宇豪酒店 5 楼 501 号	2014 年 9 月 29 日
上海浦东新区唐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安路 782 号	2014 年 10 月 10 日
株洲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建设南路 320 号	2015 年 6 月 18 日
江阴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人民东路 112 号一层, 108、110、112 号二层	2015 年 7 月 1 日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路 181、183、185 号	2015 年 6 月 25 日
西安桃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莲湖区桃园南路 38 号	2015 年 7 月 22 日
哈尔滨赣水路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赣水路 84 号哈尔滨万达商业中心商业楼 1-3 层 14 号门市	2015 年 7 月 23 日
乌鲁木齐南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路 133 号城建大厦三层 4 号、5 号、6 号	2015 年 8 月 7 日
海口金龙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一层和第二层	2015 年 7 月 27 日
柳州文昌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市文昌路 26 号东郡 21 栋 2-1 号、2-2 号、2-3 号	2015 年 7 月 16 日
贵阳花果园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彭家湾花果园项目 F 区 6 栋 1 单元 40 层 6.7.8.9.10.11.12 号写字间	2015 年 7 月 27 日
石家庄体育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 233 号	2015 年 7 月 28 日
银川民族北街证券营业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 12 号 2 层	2015 年 7 月 27 日
兰州南昌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 1918 号盛世凯旋宫一层	2015 年 7 月 27 日
西宁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黄河路 21 号 3 号楼 15 号商铺	2015 年 8 月 3 日
无锡新生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新生路 152 号	2015 年 7 月 29 日
镇江东吴路证券营业部	镇江市东吴路 38 号第 1 层 110 室	2015 年 7 月 30 日
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 601 号 (1-2) (2-2)	2015 年 7 月 30 日
温州信河街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信河街松台大厦 A 幢 601 室	2015 年 7 月 29 日
台州椒江区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台州市椒江区中山东路 368 号	2015 年 7 月 30 日

证券营业部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嘉兴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中山西路 1776 号	2015 年 7 月 29 日
北海茶亭路证券营业部	北海市茶亭路 31 号富钰大厦 1205-1207 号	2015 年 7 月 28 日
泉州津淮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 25 号燃气大厦 A 座 502	2015 年 7 月 30 日
厦门仙岳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 555 号 105 店面	2015 年 7 月 14 日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试验区银城中路 488 号 2301B 室	2015 年 7 月 23 日